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142

二零一一年年報

於亞洲 實現 長期增長



共賀 30 載

二零一一年 藉著PLDT收購Digitel，增加於電訊業的投資，透過Beacon Electric增加於Meralco的投資，以及透過MPIC增加於醫院業務的投資。透過Philex Petroleum(石油及燃氣開採)及SIMP(種植園)將天然資源業務上市

二零一零年 透過Beacon Electric (PLDT及MPIC)增加於Meralco的投資，透過MPIC增加於醫院的投資及增加於Philex的投資。透過ICBP將Indofood之品牌消費品業務上市

二零零九年 透過PLDT及MPIC投資於供電業務(Meralco)。增加於Philex的投資

二零零八年 第一太平首次投資於採礦業(Philex)及透過MPIC投資於收費道路業務(MPTC)。MPIC增加於Maynilad的投資。Indofood透過收購Indolakto加入乳製品業務

二零零七年 增加於PLDT的投資。透過MPIC投資於供水(Maynilad)及醫院業務(Makati Medical Center)。透過IndoAgri將Indofood之農業業務上市。IndoAgri收購Lonsum(種植園)

二零零六年 MPIC定位為基建公司重新上市

一九九八至二零零零年 於菲律賓收購PLDT及於印尼收購Indofood。PLDT完成收購Smart

自一九九八年起 在亞洲金融危機下，第一太平重組並重新集中於亞洲發展，主要投資於具領導地位的電訊、消費性食品及基建業務

一九九六年 第一太平成為恒生指數成份股

一九八八至一九九六年 第一太平的市場推廣及分銷，地產及銀行業務均顯著增長，並且率先投資於區內電訊業務

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六年 Smart Communications於菲律賓推出流動電話服務。日本NTT以策略性投資者身份投資於Smart Communications。收購於菲律賓的PDCP Bank及First e-Bank

於中國福建省、深圳、東莞及惠州投資GSM網絡，以及投資於台灣的東榮電訊，並透過Escotel在印度推出GSM流動電話網絡

一九九二年 收購遠東銀行並將其與康年銀行合併，易名為香港第一太平銀行並將其上市

一九八九年 收購Imagineering Australia的控股權益，其後易名為Tech Pacific

一九八八年 第一太平控股與第一太平國際合併為現時上市的第一太平(利用嘉道理家族的Shanghai Land為上市殼股)

首次投資於電訊業務，購入香港訊聯的50%權益。收購香港龍子行百貨公司，建立零售業務(電子儀器的System One及運動用品的Sports Authority)

一九八二至一九八七年 收購於三藩市的恒亞銀行(Hibernia Bank)，及於荷蘭的克馬洋行(Hagemeyer)的控股權益、投資於泰國的Berli Jucker、香港的第一太平戴維斯、於加州的聯合儲蓄銀行、於香港的康年銀行，以及在菲律賓成立Metro Pacific Corporation

一九八一年 第一太平財務有限公司在香港成立為一所金融服務供應商(接受存款公司或稱金融公司)。創業資本為七百萬港元(九十萬美元)，共有六名員工，辦公室設於香港中環，面積為五百平方呎(五十平方米)。公司原名為Overseas Union Finance Limited (OUF)

公司簡介

第一太平為一家建基於香港的投資管理及控股公司，業務位於亞洲。我們的業務以經營電訊、基建、消費性食品及天然資源為主。

於此等分部內，我們的**使命**是發掘我們所投資之公司的價值以達成三項目標：

- 為股東帶來股息回報；
- 提升第一太平及所投資之公司的股價；及
- 進一步投資於我們的業務。

我們的投資準則清晰明確：

- 投資項目須切合我們的專長及經驗範疇(電訊、基建、消費性食品及天然資源)；
- 所投資之公司須於其所在行業內具領導市場地位；
- 所投資之公司須有龐大現金流的潛力；及
- 我們須取得管理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以確保能達成我們的目標。

我們的策略：

- 物色具有強大增長潛力及可能兼有協同效益但價值偏低或尚未發揮表現的資產，為集團帶來強勁現金流；
- 透過訂立策略方向、發展業務計劃及界定目標，以管理各項投資；及
- 將所投資之公司的管治水平提升至國際級別標準。

第一太平於香港上市，其股份亦透過美國預託證券方式在美國進行買賣。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第一太平於PLDT、MPIC、Indofood及Philex*的經濟權益分別為25.6%、59.1%、50.1%及31.3%。

* 第一太平一間於菲律賓的聯號公司Two Rivers Pacific Holdings Corporation持有另外Philex 15.0%的權益。

第一太平的主要投資摘錄於封底內頁。

目錄

封面	共賀30載	65	企業管治報告
內頁		65	管治架構
1	公司簡介	70	薪酬政策
2	十年統計數據摘要	71	與股東的聯繫
5	財務摘要	71	持續關連交易
7	目標	76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12	業務回顧	77	財務回顧
12	第一太平	77	流動能力及財務資源
16	PLDT	80	財務風險管理
24	MPIC	84	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
34	Indofood	85	法定報告、綜合財務報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4	Philex	172	詞彙
51	主席函件	174	投資者資料
52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函件	封底	主要投資摘要
54	董事會及高級行政人員	內頁	
60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十年統計數據摘要

	2011	2010	2009	2008	2007	2006	2005	2004	2003	2002
業績(百萬美元)										
營業額	5,684.1	4,640.2	3,925.6	4,105.3	3,040.8	2,474.8	1,986.1	2,054.6	2,161.8	1,892.3
年內溢利	1,135.6	775.5	661.4	336.6	665.6	221.7	138.8	168.2	134.9	79.6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600.9	403.7	401.6	200.8	504.8	164.5	103.0	123.9	74.1	38.2
來自營運之貢獻	511.8	474.0	335.2	304.4	244.8	173.7	142.5	142.5	110.2	65.6
經常性溢利	423.0	402.1	286.6	239.2	186.7	134.4	103.9	116.3	88.4	51.1
普通股股息	109.8	99.4	56.1	37.0	41.1	22.4	12.3	-	-	-
普通股每股數據(美仙)										
基本盈利	15.51	10.40	11.71	5.91	14.91	4.89	3.07	3.69	2.21	1.15
基本經常性盈利	10.92	10.36	8.36	7.04	5.52	3.99	3.09	3.46	2.63	1.54
股息	2.85	2.55	1.54	1.15	1.28	0.70	0.39	-	-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虧損)	78.50	65.99	49.64	35.17	35.09	18.18	12.00	7.14	1.60	(0.81)
財務比率										
平均資產淨值回報率(%)	15.01	16.11	15.20	18.88	18.96	20.95	21.21	32.38	31.03	26.30
平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回報率(%)	15.11	17.91	18.82	21.16	21.79	27.84	34.05	83.52	696.06	不適用
派息比率(%)	25.96	24.72	19.57	15.47	22.01	16.67	11.84	-	-	-
盈利派息比率(倍)	3.85	4.05	5.11	6.46	4.54	6.00	8.45	-	-	-
利息盈利比率(倍)	7.18	5.02	3.67	4.76	3.89	3.35	2.64	2.93	2.59	2.41
流動比率(倍)	1.57	1.85	1.37	0.87	0.94	1.21	1.45	1.42	1.71	1.02
負債對權益比率(倍)										
- 綜合賬	0.26	0.33	0.67	1.06	0.68	0.83	1.12	1.45	2.12	2.46
- 本公司	0.71	0.46	0.36	0.47	0.35	0.16	0.11	0.10	0.12	0.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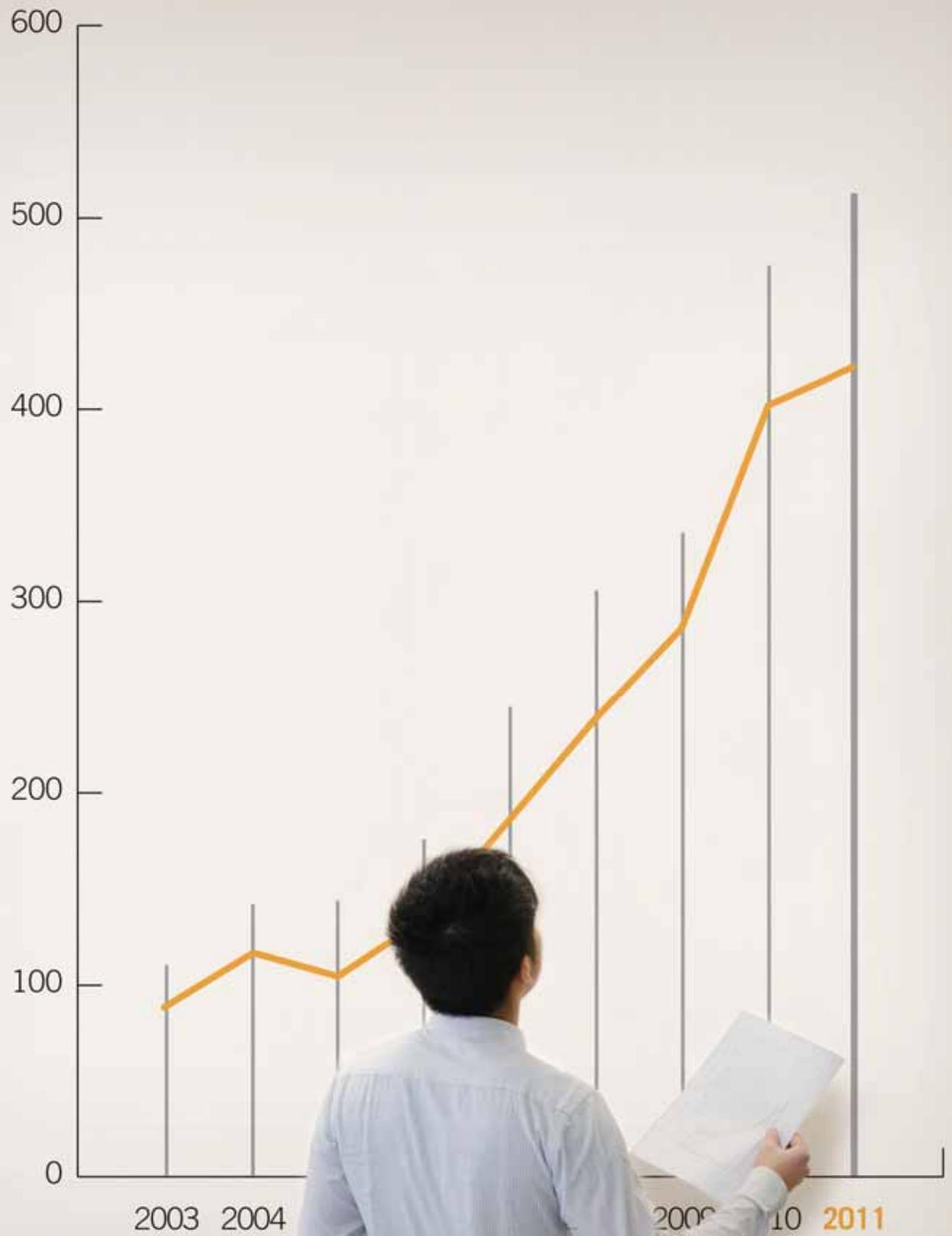
	2011	2010	2009	2008	2007	2006	2005	2004	2003	2002
綜合財務狀況表數據(百萬美元)										
資本開支	561.7	513.7	389.8	300.5	106.3	46.3	56.6	105.1	72.6	92.2
資產總值	12,611.8	10,914.1	9,397.3	7,199.0	5,221.1	2,883.5	2,347.1	2,168.7	2,213.5	2,469.5
債務淨額	1,764.8	1,847.0	2,719.5	2,520.8	1,443.8	857.2	788.5	854.3	907.7	1,136.7
負債總額	5,732.6	5,302.0	5,358.2	4,823.8	3,098.1	1,850.7	1,640.4	1,577.6	1,785.7	2,007.1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1,193.0	1,278.4	594.3	(264.7)	(86.9)	175.0	292.8	251.9	443.6	20.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0,508.8	9,409.3	7,797.0	5,123.3	3,665.1	2,034.8	1,697.0	1,571.2	1,589.4	1,456.0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虧損)	3,022.7	2,575.2	1,916.2	1,130.1	1,131.3	582.7	382.8	227.4	51.1	(25.7)
權益總額	6,879.2	5,612.1	4,039.1	2,375.2	2,123.0	1,032.8	706.7	591.1	427.8	462.4
其他資料(於12月31日)										
本公司債務淨額(百萬美元) ⁽ⁱ⁾	1,170.3	816.9	651.7	731.3	532.4	237.9	152.6	103.3	96.9	152.1
已發行股數(百萬股)	3,850.4	3,902.4	3,860.3	3,213.4	3,224.1	3,204.8	3,188.8	3,186.0	3,186.0	3,186.0
年內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百萬股)	3,874.6	3,880.4	3,428.5	3,397.7	3,384.9	3,365.5	3,358.9	3,358.1	3,358.1	3,322.5
股價(港元)										
— 供股後	8.080	7.000	4.740	2.552	5.740	3.833	2.846	1.969	1.603	0.664
— 供股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690	6.050	4.040	3.000	2.075	1.690	0.700
市值(百萬美元)	3,988.6	3,502.2	2,345.9	1,108.2	2,500.7	1,659.9	1,226.5	847.6	690.3	285.9
股東數目	4,503	4,608	6,202	4,983	4,736	4,989	5,167	5,321	5,452	5,576
僱員數目	73,582	70,525	68,416	66,452	62,395	50,087	46,693	49,165	46,951	44,820

(i) 包括若干全資擁有的融資及控股公司之債務淨額

詞彙請參閱第172頁及第173頁

附註：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本公司完成一項供股，向其股東提呈按每持有五股現有股份可以每股供股股份3.40港元的認購價認購一股供股股份。因此，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八年的(i)每股基本盈利、(ii)每股基本經常性盈利、(iii)年內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及(iv)股價(供股後)的比較數字已經重列，以反映此次供股的影響，從而提供更有意義的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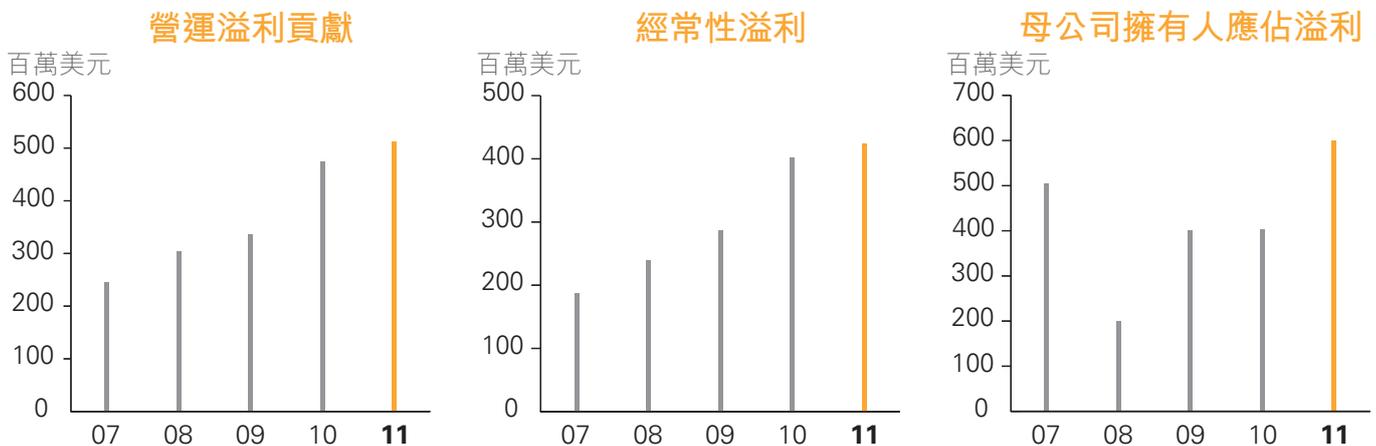
百萬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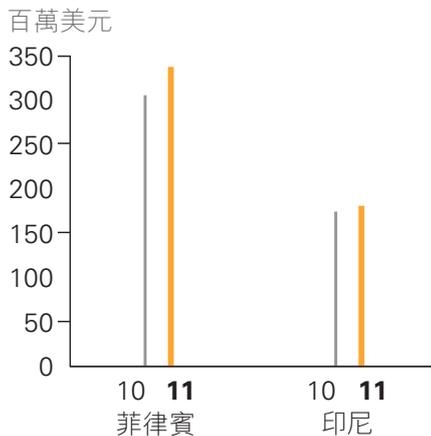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二零一一年度的經常性溢利、來自營運業務之溢利貢獻、呈報溢利淨額、總公司來自營運公司之股息收入及派息比率均創紀錄新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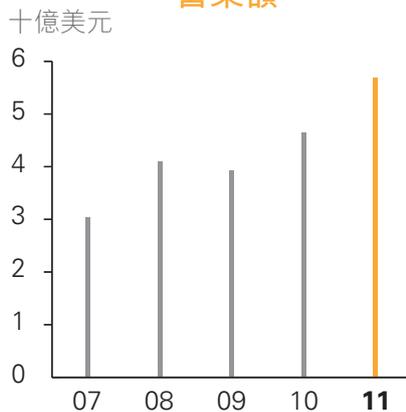
- 經常性溢利增加**5.2%**至四億二千三百萬美元
- 來自營運業務之溢利貢獻增加**8.0%**至五億一千一百八十萬美元
- 呈報溢利淨額增加**48.8%**至六億零九十萬美元
- 總公司來自營運公司之股息收入增加**16%**至三億二千二百萬美元
- 以現金計的派息比率上升**10.5%**至一億零九百八十萬美元
- 派息比率為經常性溢利**26%**，重申其派發最低**25%**的承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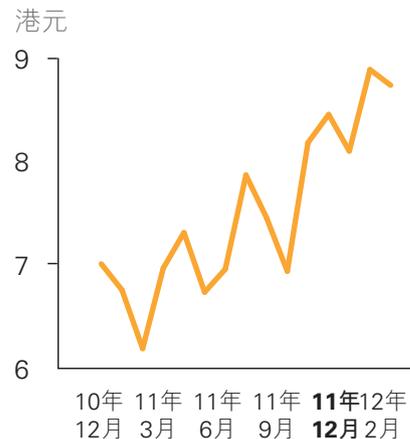
按國家分類之溢利貢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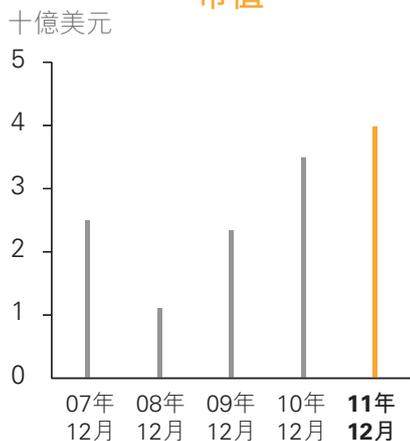
營業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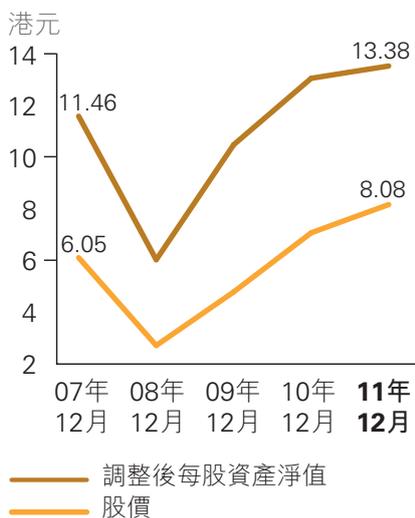
股價表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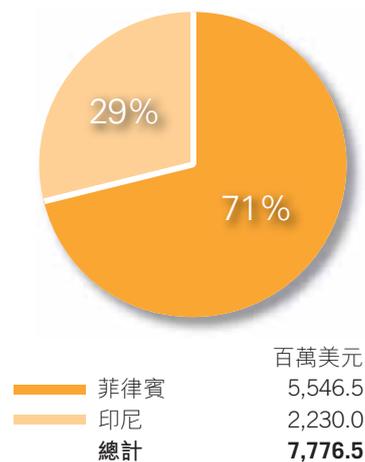
市值



股價與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之比較



按國家分類之調整後資產淨值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目標



二零一一年目標回顧

目標

繼續探索區內現有核心業務範疇的投資機會

成績：繼續進行中

於二零一一年於PLDT及MPIC作進一步投資後，集團繼續探索於亞洲新興經濟體系四項核心業務範疇(電訊、基建、消費性食品及天然資源)內的投資機會。

目標

加強PLDT於電訊業的市場領導地位

成績：達成並繼續進行中

PLDT集團在收購菲律賓第三大電訊供應商Digital Telecommunications Philippines, Inc. (「Digitel」)後，其市場領導地位更鞏固。PLDT寬頻用戶群上升超過九十萬名至二零一一年年底的二百九十萬名。於年底，SMART、TNT、Red Mobile及Sun之綜合用戶群達六千三百七十萬名。

目標

透過MPIC投資於菲律賓的新基建項目

成績：邁進中

MPIC於二零一一年七月成功籌集八十六億披索(二億零一百五十萬美元)，為新項目提供所需資金，其亦繼續評估菲律賓基建項目的投資機會，包括參與菲律賓政府的公私營伙伴計劃。MPIC管理層正繼續物色於該國各地的基建項目。

目標

透過興建道路及/或投資於其他收費道路資產，擴展MPIC的收費道路網絡

成績：進行中

接駁道路項目預期將於二零一二年年底前進行競投程序，屆時將完成所需程序並可展開工程。預期第九路段(通往馬尼拉中部之Harbour Link的一部份)將於二零一二年第四季開始施工，並評估其他收費道路的投資機會。

目標

Indofood繼續增加高邊際利潤的產品

成績：達成並繼續進行中

於二零一一年，品牌消費品集團利用其龐大的分銷網絡，繼續推廣其日益增長的食品系列。

目標

擴展種植園業務，使Indofood成為棕櫚原油的淨銷售商

成績：進行中

於二零一一年，農業業務種植的油棕櫚種植園面積增加6%。並持續擴展種植油棕櫚及甘蔗業務。

目標

透過內部增長及/或透過收購，將Philex的生產來源由只有一個礦場(即Padcal)擴大至其他礦場

成績：達成並繼續進行中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經重新評估其儲量及資源後，Padcal礦場的可開採期延長三年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Philex投資二千五百萬美元於Kalayaan項目的5%權益，於投資此礦場計劃的前期發展開支後，其權益可增加至60%，其位於Philex的Silangan項目旁的策略位置，有機會大幅增加Silangan儲量。Philex亦另外投資十四億披索(三千二百四十萬美元)於Lepanto的5%權益。並繼續就收購現正運作的礦場項目進行評估。Philex繼續積極勘探Padcal周邊地區及其他許可開採區域。

二零一二年目標

- 繼續探索區內現有核心業務範疇的投資機會
- 加強PLDT於電訊業的市場領導地位，整合Digitel，合併網絡，部署於二零一三年重拾盈利增長
- 透過MPIC投資於菲律賓的新基建項目
- 透過興建道路及/或投資於其他收費道路資產，擴展MPIC的收費道路網絡
- 扭轉Indofood除利息及稅項前之盈利的跌勢
- 擴展種植園業務，使Indofood成為棕櫚原油的淨銷售商
- 透過內部增長及/或透過收購，將Philex的生產來源由只有一個礦場(即Padcal)擴大至其他礦場



二零一一年目標回顧

目標

二零一一年的核心溢利淨額達至約四百零五億披索

成績：未達成

因市場競爭加劇，特別是在二零一一年下半年，加上收益減少及本公司為應付競爭而令經營開支(特別是銷售、宣傳及津貼方面)增加，核心溢利淨額由去年的四百二十億披索(九億三千二百五十萬美元)下跌7%至三百九十億披索(九億零一百九十萬美元)。

目標

寬頻業務的用戶數目及收入取得持續增長

成績：達成並繼續進行中

PLDT集團之寬頻客戶群於二零一一年上升45%至二百九十萬名。於二零一一年，PLDT集團的寬頻及網絡總收入按年增加18%至一百八十八億披索(四億三千四百八十萬美元)，佔服務收入總額之12%。

目標

鞏固PLDT在網絡質素及客戶體驗方面毋庸置疑的市場領導地位，並專注於邊際利潤及盈利

成績：進行中

收購菲律賓第三大電訊公司Digitel有助提升其市場領導地位。

目標

預算投放資本開支三百四十四億披索以提升固線及無線網絡，以增加業務能力及覆蓋範圍

成績：進行中

二零一一年資本開支為三百一十二億披索(七億二千一百六十萬美元)，較二零一零年的二百八十八億披索(六億三千九百四十萬美元)上升8%。這資本開支是一項六百七十億披索(十五億三千萬美元)的兩年網絡現代化計劃的其中一部份。此計劃可鞏固PLDT於流動電訊業務及新興數據方面不可動搖的市場領導地位。資本開支包括動用資金更新Smart的流動網絡(包括為推出4G網絡作準備)、擴大寬頻及流動覆蓋範圍及容量，以及更新資訊系統。上述各項均可提升經濟成本效益，持續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

二零一二年目標

- 完成整合Digitel至PLDT集團，節省於資本開支及市場推廣/分銷等各方面的經營開支，同時增加收益
- 維持寬頻用戶數目及收入有雙位數字增長
- 完成兩年期的網絡現代化計劃

二零一一年目標回顧

目標

就Maynilad而言，增加收費用水量，同時將無收入用水降至48%水平，並研究在菲律賓其他地區提供大量供水及輸水服務的機會

成績：達成並繼續進行中

無收入用水由去年的54%降至本年度的48%，並持續下降。Maynilad繼續評估新的大量供水及輸水特許權。

目標

電力業務方面，訂定有關參與發電的計劃及繼續籌備電力零售

成績：達成並繼續進行中

Meralco已收購價值十二億八千萬美元的Redondo Peninsula Energy, Inc. (RP Energy)的大部份股權，RP Energy正於蘇碧灣建造一座六百兆瓦的燒煤發電廠，首三百兆瓦電廠將於二零一六年開始運作。額外項目正在進行磋商或評估。為準備電力零售業務，已組成一團隊為已於二零一二年稍後實行的開放存取制訂策略。

目標

完成Meralco有關由二零一一年七月開始的第三監管期的證據聆訊

成績：達成

第三監管期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開始，新的監管期為期四年，並建立了穩定的經營環境。

目標

MPTC繼續擴展收費道路組合，通過目標收購及在交通繁忙地區興建新道路

成績：進行中

MPTC行政人員繼續評估投資機會，透過收購及內部擴充提升增長。MPIC於二零一一年七月進行的集資活動主要為MPTC的擴展計劃融資。

目標

透過收購當地的醫院，繼續擴展醫院網絡

成績：進行中

醫院集團於收購AHI後，將繼續評估於菲律賓全部三大群島醫院的收購機會。

目標

參與國家基建的進一步發展，如機場或於馬尼拉的輕便鐵路系統三號線(Metro Rail Transit「MRT」3)

成績：進行中

MPIC行政人員繼續物色各項基建投資機會。

二零一二年目標

- 透過收購國內各地的醫院，繼續擴展醫院網絡
- MPTC繼續擴展收費道路組合，通過目標收購及在交通繁忙地區興建新道路
- 參與國家基建的進一步發展，例如機場或於馬尼拉的輕便鐵路系統三號線(Metro Rail Transit「MRT」3)



二零一一年目標回顧

目標

擴展業務／產品種類

成績：進行中

傳統零食類別已引入新種類，例如Qtela Tempe，大豆片及兒童餅乾Bimbim。

目標

增加部份產品類別的市場佔有率

成績：進行中

ICBP附屬公司中若干部門(乳製品、食品調味料、零食以及營養及特別食品)銷量上升，增加若干部門的市場佔有率，由於投入成本上升，麵食業務相應調升售價而影響其市場佔有率。

目標

提升產品及服務質素

成績：進行中

目標

提升研發能力

成績：進行中

目標

極力完善營運效率

成績：進行中

價格競爭越趨激烈，令所有業務單位的盈利率受壓，惟農業業務除外，其受惠於棕櫚原油及橡膠的價格上升。原材料(尤其是小麥、脫脂奶粉及糖)價格上升，亦令盈利率受壓。

二零一二年目標

- 增加於廣告及推廣的投資，並提升市場推廣能力
- 加快創新新產品
- 增加主要穀物種植場的面積

二零一一年目標回顧

目標

將Padcal礦場之可開採期延長至二零一七年之後

成績：達成

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在經濟效益上可開採的礦儲量達八千五百六十萬公噸，Padcal礦場之可開採期延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Padcal的總資源估計高達一億四千七百萬公噸，若經濟參數容許其將額外六千一百四十萬公噸的礦石轉為儲量，其開採期可進一步延長。

目標

Silangan項目邁向開發活動

成績：達成並繼續進行中

通往Bayugo及Boyongan礦體之垂向平台建造工程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完成，而隧道建造工程將於隨後的十八個月至兩年內進行。早期地面基建(如礦工宿舍及炸藥和重型設備倉庫)大致已完成並計劃於二零一六年開始提供商業礦產。

目標

繼續研究收購新採礦業務之機會

成績：達成並繼續進行中

已投資二千五百萬美元於Kalayaan項目的5%權益，於投資此礦場計劃的前期發展開支後，其權益可增加至60%。Philex亦另外投資三千二百四十萬美元於Lepanto的5%權益。並繼續評估收購現正運作之礦場的機會。

目標

測定重開Bulawan金礦場的可行性及成本效益

成績：進行中

Philex的工程師及地質學家繼續評估重開Bulawan礦場的可行性及成本效益。

目標

加強探索Padcal礦場、Bulawan礦場、Silangan項目及Sibutad項目周邊可開採區域內可進一步進行採礦的機會

成績：進行中

繼續積極探索Padcal周邊地區及其他許可開採區域，並可望於二零一二年決定是否發展數項有潛質的項目。

目標

提升公眾人士對有關採礦業為菲律賓經濟帶來好處的認知

成績：進行中

與所有與礦務局有關的政府部門(包括政府機構、非政府組織、礦業局以及其他公共及私人機構)緊密合作，藉以提高採礦業的聲譽。

二零一二年目標

- Silangan項目邁向開發階段
- 繼續研究收購新採礦業務之機會
- 測定重開Bulawan金礦場的可行性及成本效益
- 加強探索Padcal礦場、Bulawan礦場、Silangan項目及Sibutad項目周邊可開採區域內可進一步進行採礦的機會
- 提升公眾人士對有關採礦業為菲律賓帶來好處的認知
- 透過地震資料解讀及鑽探自一九八零年代已於該區的首個礦井，確立在SC 72 Reed Bank(位於巴拉望離岸西面的一個許可勘探石油的範圍)內的碳氫的商業價值

業務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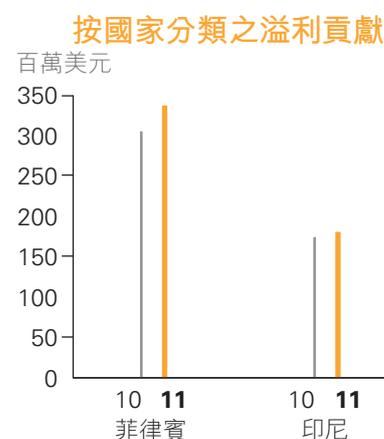


第一太平集團於年內增長持續，並強化其市場地位。來自營運公司的綜合貢獻增加8%至五億一千一百八十萬美元。PLDT、MPIC、Indofood及Philex均宣佈派發股息，使第一太平董事會可建議按其經常性溢利上升而增加末期股息8%，及履行其承諾將經常性溢利最少25%作為股息派發予股東。

各公司之業績分析如下。

溢利貢獻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營業額		對集團溢利貢獻 ⁽ⁱ⁾	
	2011	2010	2011	2010
PLDT ⁽ⁱⁱ⁾	-	-	215.0	224.1
MPIC	510.4	412.2	68.2	46.9
Indofood	5,173.7	4,228.0	178.5	172.1
Philex ⁽ⁱⁱ⁾	-	-	50.1	30.9
來自營運之貢獻⁽ⁱⁱⁱ⁾	5,684.1	4,640.2	511.8	474.0
總公司項目：				
— 公司營運開支			(22.1)	(20.9)
— 利息支出淨額			(64.2)	(45.0)
— 其他支出			(2.5)	(6.0)
經常性溢利^(iv)			423.0	402.1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 ^(v)			(7.1)	2.8
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			5.2	7.6
非經常性項目 ^(vi)			179.8	(8.8)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600.9	403.7



(i) 已適當地扣除稅項及非控制性權益

(ii) 聯營公司

(iii) 來自營運之貢獻指營運公司對本集團貢獻之經常性溢利。

(iv) 經常性溢利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當中不包括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及非經常性項目的影響。

(v)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指本集團之未作對沖外幣借貸及應付款項之匯兌折算差額及衍生工具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收益。

(vi) 非經常性項目為若干項目由於發生次數或金額大小關係而不被視為經常性的營運項目之項目。二零一一年非經常性收益一億七千九百八十萬美元主要為PLDT於二零一一年十月發行新股份以收購Digitel所導致本集團被攤薄3.4%PLDT之權益的收益(二億一千萬美元)，部分被PLDT主要為Smart進行網絡現代化而作出的資產減值撥備(四千二百二十萬美元)所抵銷。二零一零年之非經常性虧損八百八十萬美元主要為本集團分佔Meralco之非經常性虧損，以及為若干資產所作之撥備及撇銷，部分被本集團出售其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的收益所抵銷。

營業額↑23%

- 由四十六億四千零二十萬美元增加至五十六億八千四百一十萬美元
- 由於Indofood及MPIC的營業額增加

經常性溢利↑5%

- 由四億零二百一十萬美元增加至四億二千三百萬美元
- 由於MPIC、Philex及Indofood的貢獻增加
- 惟受PLDT因市場競爭加劇(特別是於二零一一年下半年)而貢獻減少所抵銷

非經常性收益

- 一億七千九百八十萬美元
- 主要反映本集團被攤薄3.4%之PLDT的權益的收益，與本集團所佔Smart網絡資產減值撥備四千二百二十萬美元之淨額

呈報溢利↑49%

- 由四億零三百七十萬美元增加至六億零九十萬美元
- 反映二零一一年經常性溢利的增加及非經常性收益

本集團的營運業績是按以披索及印尼盾為主的當地貨幣計算，經折算後綜合為以美元為單位的本集團業績。各有關貨幣兌美元匯率的變動概述如下。

兌美元匯率		2011	2010	年度變動
12月31日結算				
收市				
披索		43.84	43.84	-
印尼盾		9,068	8,991	-0.8%
兌美元匯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平均				
披索		43.24	45.04	+4.2%
印尼盾		8,762	9,083	+3.7%

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錄得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淨額七百一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收益二百八十萬美元)，其進一步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2011	2010
總公司	(2.7)	(3.0)
PLDT	(0.6)	2.1
MPIC	(2.1)	0.1
Indofood	(1.6)	4.3
Philex	(0.1)	(0.7)
總計	(7.1)	2.8

新增投資

於二零一一年作出或宣佈的新增投資：

電訊

-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PLDT宣佈訂立一項協議收購Digital Telecommunications Philippines, Inc. (「DigiteI」)約52%權益、其可轉換債券及若干墊款，有關作價為六百九十二億披索(十六億美元)，並以PLDT股份形式應付予J.G. Summit。交易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完成。
-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第一太平一間於菲律賓的聯號公司Metro Pacific Resources, Inc.宣佈一項以代價一百四十五億披索(三億三千八百八十萬美元)向J.G. Summit購買五百八十萬股PLDT股份的協議，以減少攤薄本集團(包括菲律賓聯號公司)為PLDT最大股東之地位，並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完成。

基建

- Beacon Electric額外收購Meralco的10.6%權益，作價為三百零三億披索(七億零七十萬美元)。
- MPIC收購Colinas Verdes Hospital Managers Corporation的100%權益，作價為三億披索(六百九十萬美元)。
- MPIC收購Asian Hospital, Inc. (「AHI」)的51.9%權益，作價為十三億披索(三千零五十萬美元)，另外MPIC亦向所有AHI其他股東發出要約，以按類似條款購買彼等的股份。

天然資源

- Philex收購Lepanto Consolidated Mining Corporation的5%權益，作價為十四億披索(三千二百四十萬美元)。Lepanto於Far Southeast Gold Project中擁有40%權益。
- Philex初步收購Kalayaan Copper Gold Resources, Inc. (一間與Manila Mining Corporation合營的公司)的5%權益，作價為二千五百萬美元。此外，若Philex獨自提供Kalayaan項目的所有勘探開支之相關資金，Philex預期可另外獲取Kalayaan的55%權益。

資本管理

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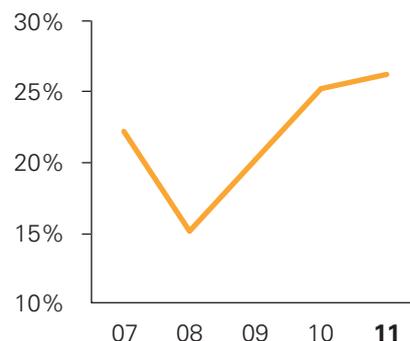
第一太平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3.00港仙(1.67美仙)，較去年每股普通股12.00港仙(1.54美仙)增加8%，經常股息總額為21港仙(2.70美仙)，較二零一零年之每股18港仙(2.31美仙)增加17%。此經常股息相當於向股東派發25%的經常性溢利，這是履行第一太平於兩年前公布其二零零九年全年業績時所作出的承諾。就PT Salim Ivomas Pratama Tbk (一間Indofood控制的種植公司)在印尼證券交易所之上市，本公司已以實物分派的形式派發特別股息每股1.20港仙(0.15美仙)。特別及全年經常股息合共22.2港仙(2.85美仙)，佔二零一一年每股經常性盈利的26%。

展望將來，視乎總公司的財務及投資計劃，董事會確認將仍以股息和股份回購作為資本分配的組合。

資產價值



派息比率



股份回購計劃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董事會批准一項為期兩年的計劃，以「場內回購」形式回購最多價值一億三千萬美元之第一太平股份。自計劃公佈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為止，合共已投資一億零七百三十萬美元回購共一億一千六百九十萬股股份，平均作價為每股7.12港元(0.9美元)。

展望將來，董事會就現有的兩年期回購股份計劃，承諾每財政年度將分配10%經常性收益回購股份，致力提高股東價值。更新的股份回購(如其更替之兩年期計劃)會視乎金融市場狀況及經濟環境對本集團公司的影響，以及所有潛在併購機會而定。

債務組合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公司債務總額為十三億美元，其中約70%為固定利率或已作對沖債務，平均到期年期約5.3年。

年內，由於平均債務水平上升及平均年期較長之債務利率較高，令利息支出淨額增加43%至六千四百二十萬美元。

利息比率

年內，總公司扣除利息開支前之經常性營運現金流入約為三億零四百萬美元，而現金利息支出約為七千一百萬美元。現金利息比率約為4.3倍。

外匯對沖

按預測股息流量，本公司積極檢討對沖的潛在利益，並訂立對沖安排(包括運用遠期交易合約)，就股息收入及外幣付款按交易基準管理其外匯風險。

利率對沖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計入所有對沖安排後，總公司約30%的債務為浮息基準。固定利率債務佔總公司債務約54%。為管理其他浮動利率債務的利率風險，已訂立利率掉期合約以對沖總公司另外的16%債務。

二零一二年展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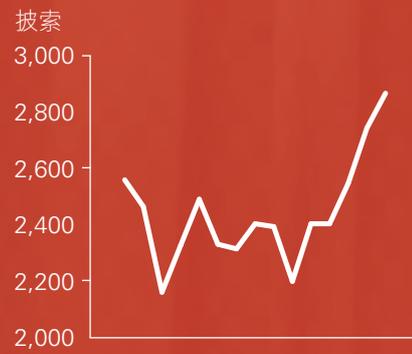
展望二零一二年，第一太平各營運公司均持不同程度的審慎樂觀。PLDT集中於同時整合Digitel至其業務及進行六百七十億披索資本開支的計劃。預期二零一二年PLDT的盈利能力會受壓，可望於二零一三年重拾增長，MPIC繼續探索投資於菲律賓基建項目的機會，由於索價高昂，加上菲律賓政府較預期延遲推出公私基建合夥計劃，引致探索進度受阻。Indofood預期將集中其農業業務提升銷售增長，惟將繼續受到嚴峻的競爭壓力。隨著發展Silangan金銅礦藏計劃，Philex將進一步勘探現有礦場範圍以提升增長空間，及繼續研究新投資項目的機會。



貢獻 -4.1%

二億一千五百萬美元

股價表現



10年 11年 11年 11年 11年12年
12月 3月 6月 9月 12月 2月

業務回顧 – PLDT

PLDT對第一太平集團的貢獻按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調整並折算成美元後之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營業額			溢利		
	2011	2010	%變動	2011	2010	%變動
	(經重列) ⁽ⁱ⁾			(經重列) ⁽ⁱ⁾		
無線	2,360.5	2,309.6	+2.2	966.3	1,033.1	-6.5
固線	1,359.5	1,312.7	+3.6	299.1	282.4	+5.9
商業流程外判	198.6	180.1	+10.3	26.3	29.7	-11.4
其他	-	-	-	(3.2)	(4.5)	-28.9
分部間對銷	(358.1)	(335.0)	+6.9	-	-	-
總計	3,560.5	3,467.4	+2.7			
分部業績				1,288.5	1,340.7	-3.9
借貸成本淨額				(115.6)	(120.9)	-4.4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58.1	44.9	+29.4
除稅前溢利				1,231.0	1,264.7	-2.7
稅項				(399.6)	(406.8)	-1.8
年內溢利				831.4	857.9	-3.1
非控制性權益				1.4	(0.9)	-
擁有人應佔溢利				832.8	857.0	-2.8
優先股股息				(7.8)	(10.2)	-23.5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825.0	846.8	-2.6
平均股權(%)				26.1	26.5	-
對集團的溢利貢獻				215.0	224.1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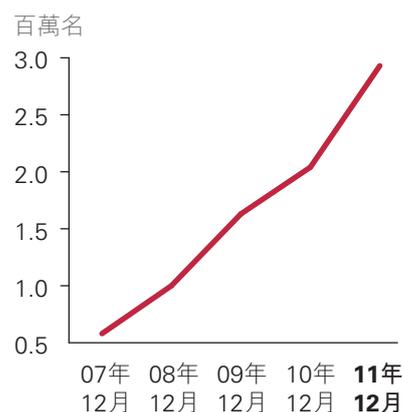
(i) 分部營業額及溢利之二零一零年比較數字已予重列，以反映對外收入列報方式的變動及將數據中心、互聯網及線上遊戲以及商業方案及應用服務收入及業績由過往的資訊及通訊科技(現稱商業流程外判)業務分部重新分類為固線業務分部。

PLDT為本集團提供溢利貢獻二億一千五百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二億二千四百一十萬美元)，相當於第一太平於二零一一年內附屬及聯營公司營運所產生貢獻總額約42%(二零一零年：47%)。溢利貢獻下跌4%(於計入披索兌美元平均匯率升值約4%的影響後)，主要由於按披索計算之服務收入減少，部份被Meralco/Beacon Electric之應佔盈利權益增加及所得稅撥備減少而抵銷。

流動電話用戶數目



寬頻用戶數目



綜合核心溢利淨額↓7%

- 由四百二十億披索(九億三千二百五十萬美元)下跌至三百九十億披索(九億零一百九十萬美元)
- 主要由於服務收入減少
- 經營成本上漲
- 部份被Meralco/Beacon Electric之應佔盈利權益增加及所得稅撥備減少所抵銷

呈報溢利淨額↓21%

- 由四百零二億披索(八億九千二百五十萬美元)下跌至三百一十七億披索(七億三千三百一十萬美元)
- 主要由於核心溢利淨額下跌三十億披索(三千零六十萬美元)
- 資產減值上升五十億披索(一億一千七百九十萬美元)
- 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淨額下跌五億披索(一千零九十萬美元)

綜合服務收入↓2%

- 由一千五百六十二億披索(三十五億美元)下跌至一千五百四十億披索(三十六億美元)
- 主要是無線業務之業內競爭加劇導致
- 部份被商業流程外判業務收入上升
- 及Digitel的兩個月收入三十八億披索(八千七百九十萬美元)所抵銷
- 調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服務之收入反映列報對外收入方式的變動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4%

- 由八百三十七億披索(十九億美元)下跌至八百億披索(十九億美元)
- 由於服務收入減少
- 經營開支上升，主要由於PLDT因應競爭環境增加無線銷售及宣傳及津貼開支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

- 經修訂之綜合服務收入由54%下跌至52%
- 主要由於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減少
- 由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起，受合併Digitel的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28%所影響

綜合自由現金流量↑8%

- 由四百三十七億披索(九億七千零二十萬美元)增至四百七十二億披索(十億九千一百六十萬美元)
- 由於經營所得現金由二零一零年的七百七十三億披索(十七億美元)增加至七百九十二億披索(十八億美元)
- 部份由於利息開支淨額由四十四億披索(九千七百七十萬美元)下跌至四十億披索(九千二百五十萬美元)
- 部分被資本開支由二百八十八億披索(六億三千九百四十萬美元)增加至三百一十二億披索(七億二千一百六十萬美元)所抵銷

綜合債務(總額)

- 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二十一億美元上升至二十七億美元
- 由於將Digitel五億美元債務綜合入賬所致

綜合債務淨額

- 由十三億美元增至十七億美元

債務淨額／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 0.9倍



資本管理 股息

於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PLDT連續第五年派發相等於其100%核心溢利的股息。PLDT董事會宣派經常末期股息每股63披索(1.46美元)，履行PLDT派發最少70%核心溢利淨額的承諾。此外，PLDT董事會根據其於年底進行「回顧」之政策，批准特別股息每股48披索(1.11美元)，因此，每股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日將獲派合共111披索(2.57美元)。連同於二零一一年八月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78披索(1.80美元)，年內股息總額為每股189披索(4.37美元)，相等於派發二零一一年100%的核心溢利淨額。

股份回購

PLDT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批准股份回購計劃，可回購最多五百萬股股份。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PLDT已回購二百七十萬股股份為庫存股份，每股平均價為2,388披索(55美元)。根據已批准的股份回購計劃，PLDT仍可適時自市場回購最多二百三十萬股股份。

收購Digitel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PLDT宣佈一項收購JG Summit(JGS)於Digital Telecommunications Philippines, Inc.(「Digitel」)的擁有權的協議，Digitel為菲律賓第三大電訊公司，其經營無線及固線業務。該收購事項包括Digitel的51.6%已發行普通股及Digitel及其附屬公司向JGS發行並可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按匯率1美元兌43.405披索轉換為約一百八十六億Digitel普通股的零息可轉換債券，以及JGS向Digitel所作出本金總額及其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利息三百四十一億披索(八億美元)，總額為六百九十一億披索(十六億美元)的公司間墊款。上述交易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完成，PLDT向所有Digitel少數股東按相同條款提呈收購要約，要約以現金或PLDT新股支付。收購要約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六日截止。

憑藉收購Digitel，PLDT集團可利用與Digitel雙方的專業知識擴充及優化其產品組合，有助PLDT的收入增長。

PLDT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擁有Digitel約99.4%權益。

無線業務

於二零一一年年底，PLDT集團的綜合流動電話用戶群增加40%至六千三百七十萬名(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四千五百六十萬名)，相當於按用戶數目計佔菲律賓整體流動電話市場約68%及按收入計則約為67%。Smart及Digitel共有一百九十萬名綜合後付用戶人數，佔菲律賓市場最大份額。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底，菲律賓流動電話的滲透率約為97%。PLDT集團的用戶約97%為預繳用戶。Smart的預繳及後繳之每名用戶混合平均收入(「ARPU」)淨額按年下降11%至155披索(3.58美元)。

數碼固線及無線寬頻用戶總數按年增加45%至超過二百九十萬名(包括約六十萬名Digitel寬頻用戶)，佔菲律賓寬頻市場約52%。數碼固線、無線寬頻及互聯網服務總收入上升18%至一百八十八億披索(四億三千四百八十萬美元)，其中數碼固線ARPU約為1,132披索(26.18美元)，而無線混合ARPU淨額則為362披索(8.37美元)。



無線業務服務收入↓2%

- 由一千零四十億披索(二十三億美元)下跌至一千零二十一億披索(二十四億美元)
- 主要由於Smart的話音收入由四百五十七億披索(十億美元)下跌7%至四百二十三億披索(九億七千八百三十萬美元)
- 流動數據收入由四百七十二億披索(十億美元)下跌3%至四百六十億披索(十一億美元)
- 部份被加入Digitel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起計的三十一億披索(七千一百七十萬美元)收入所抵銷
- 流動互聯網瀏覽收入由九億披索(二千萬美元)增加91%至十六億披索(三千七百萬美元)

無線業務的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6%

- 由五百九十億披索(十三億美元)下跌至五百五十四億披索(十三億美元)
- 主要由於收入減少及現金經營開支增加，其中包括為應付競爭而作出的銷售及宣傳及津貼的開支增加，特別是於二零一一年下半年
- 部份被加入Digitel自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的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十一億披索(二千五百四十萬美元)所抵銷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

- 由57%下跌至54%
- 因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下滑所致
- 部份由於合併Digitel的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28%

每名用戶混合平均收入淨額↓11%

- 由175披索(3.89美元)下跌至155披索(3.58美元)

Smart繼續投資於其流動及多元化平台寬頻網絡，同時提升其現有傳送、核心及各使用設施。Smart現時的三頻及固網無線網絡覆蓋菲律賓70%人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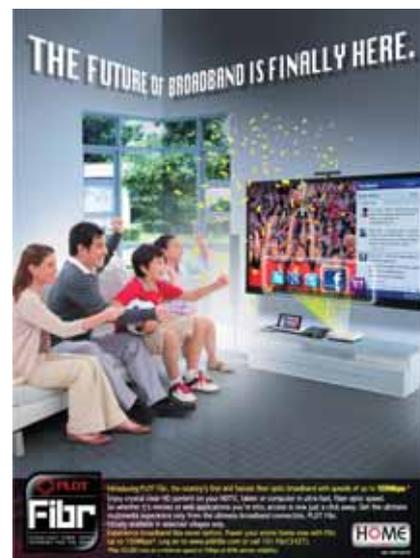
固線業務

於二零一一年年底，PLDT固線用戶的人數增加19%至二百二十萬名(當中包括約三十萬名Digitel固線用戶)。

由於PLDT於零售及企業兩個市場的佔有率均最高，PLDT於固線市場持續佔領先地位。

固線業務服務收入↓1%

- 自五百九十一億披索(十三億美元)降至五百八十八億披索(十四億美元)
- 由於披索匯率上升對業務構成不利影響，因固線服務收入約30%以美元為單位或與美元相關。倘若披索維持穩定，服務收入則上升七億披索(一千六百二十萬美元)
- 當地轉駁、國內長途電話服務收入及國際長途電話收入由三百二十九億披索(七億三千零五十萬美元)下降3%至三百一十九億披索(七億三千七百七十萬美元)
- 數碼固線服務收入由八十三億披索(一億八千四百三十萬美元)上升17%至九十七億披索(二億二千四百三十萬美元)
- 第三方企業數據收入由六十三億披索(一億三千九百九十萬美元)上升13%至七十一億披索(一億六千四百二十萬美元)
- 包括Digitel由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內七億零六百萬披索(一千六百三十萬美元)之服務收入

**固線業務的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1%**

- 由二百三十億披索(五億一千零七十萬美元)減至二百二十七億披索(五億二千五百萬美元)
- 因現金營運開支上升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

- 維持於39%

固線網絡現正進行提升至以全互聯網入門的新世代網絡，其將容許PLDT提供更佳話音、數據及其他服務。

商業流程外判

於二零一一年，PLDT於SPi Global整合其商業流程外判業務，其中包括知識處理方案及顧客互動方案，此等業務本屬ePLDT旗下。ePLDT的所有其他資訊及通訊科技業務，包括數據中心業務、互聯網及線上遊戲服務及商業方案及應用業務已轉移至PLDT的固線業務項下，並於此部門作出匯報。

服務收入↑6%

- 由八十一億披索(一億八千零一十萬美元)增至八十六億披索(一億九千八百六十萬美元)
- 主要由於知識處理方案服務收入由五十三億披索(一億一千七百七十萬美元)上升8%至五十七億披索(一億三千一百八十萬美元)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23%

- 由十三億披索(二千八百九十萬美元)增至十六億披索(三千七百萬美元)
- 主要由於服務收入增加
- 部份被現金營運開支上升3%所抵銷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

- 由16%增至18%
- 受更高使用率、更自動化及加緊減低成本所帶動

透過綜合設計，SPi現專注於終端至終端商業流程外判的解決方案，令其全部三項業務即傳呼中心、醫療護理及問題解決方案均加速增長。



Meralco

PLDT Communications and Energy Ventures, Inc. (「PCEV」(一間Smart擁有99.5%權益的附屬公司)) 擁有 Beacon Electric (一間與MPIC共同擁有的特殊項目公司) 50% 權益。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Beacon Electric 擁有 Meralco 約 48% 權益，而二零一一年年底則約 45%。Meralco 為菲律賓最大之公用供電設施，擁有特許權可於呂宋大部份地區供電至二零二八年。特許權範圍的生產值約佔菲律賓當地生產總值的一半。Meralco 佔菲律賓總電力銷售約 56%。為協助管理成本高昂的電力及尋找新增長來源，Meralco 現正投資於發電項目。其最近與 Aboitiz 的 Therna Power Inc. 及 Taiwan Cogeneration Corp. 成立合營公司，興建兩座各可負荷 300 兆瓦以燒煤為主的發電廠，並將於二零一六年開始運作。

有關 Meralco 於二零一一年之表現詳情，載於本報告之 MPIC 一節內。

二零一二年展望

鑑於PLDT集團的規模及複雜性，PLDT集團將Digitel/Sun Cellular歸於其下及此等整合所帶來的利益將需時實現。惟收購後而產生的協同及增長機會令PLDT深感鼓舞。二零一二年將可為本集團帶來速贏，以致可於短期內提升效率及生產能力。而有關盈虧方面的改善則將需要一段時間方可實現。由於寬頻業務繼續強勁增長而令競爭加劇，預期二零一二年將為調整年，PLDT將進行若干必要的變動。二零一二年核心溢利淨額指引下調至三百七十億披索(八億四千四百萬美元)，可望於二零一三年重拾增長。

PLDT與第一太平所呈報的業績之對賬

PLDT的業績主要以披索計算，平均匯率為43.24披索(二零一零年：45.04披索)兌1美元。PLDT根據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業績，以披索呈報。第一太平則根據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業績，以美元呈報。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大致上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為基礎，然而，PLDT以披索呈報的業績仍須作出若干調整，以確保全面符合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該等調整之分析如下。

百萬披索	2011	2010
按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溢利淨額	31,697	40,217
優先股股息 ⁽ⁱ⁾	(599)	(458)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淨額	31,098	39,759
會計處理及列報差異 ⁽ⁱⁱ⁾		
— 重新分類非經常性項目	7,212	2,169
— 其他	(2,765)	(3,429)
按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調整後溢利淨額	35,545	38,499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 ⁽ⁱⁱⁱ⁾	126	(358)
由第一太平呈報之PLDT溢利淨額	35,671	38,141
百萬美元		
以當時平均匯率計算之溢利淨額		
2011年：43.24披索及2010年：45.04披索	825.0	846.8
按平均股權計算對第一太平集團溢利貢獻		
2011年：26.1%及2010年：26.5%	215.0	224.1

(i) 第一太平之溢利淨額於扣除優先股股息後列賬。

(ii) 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與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的會計處理方式不同及其他列報差異，就此作出的主要調整項目包括：

- 重新分類非經常性項目：若干項目由於發生次數或金額大小關係而不被視為經常性的營運項目，已重新分配並另行列示。二零一一年之調整七十二億披索(二零一零年：二十二億披索)主要為資產減值準備七十億披索(二零一零年：十五億披索)及分佔Meralco之非經常性虧損五億披索(二零一零年：七億披索)，部份被出售附屬公司收益三億披索(二零一零年：無)所抵銷。
- 其他：該調整主要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而作出應計PLDT溢利淨額代扣稅之款項有關。

(iii) 為反映基本營運業績及溢利貢獻，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經扣除有關稅項)未有計算在內而另行列報。



貢獻 +45.4%

六千八百二十萬美元

股價表現



業務回顧 – MPIC

MPIC對第一太平集團的貢獻按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調整並折算成美元後之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營業額			溢利		
	2011	2010	%變動	2011	2010	%變動
供水	318.4	267.5	+19.0	165.0	134.3	+22.9
收費道路	149.5	130.1	+14.9	73.4	62.3	+17.8
醫院	42.5	14.6	+191.1	4.6	1.4	+228.6
公司營運開支	-	-	-	(14.9)	(2.8)	+432.1
總計	510.4	412.2	+23.8			
分部業績				228.1	195.2	+16.9
借貸成本淨額				(68.4)	(86.9)	-21.3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75.2	29.8	+152.3
除稅前溢利				234.9	138.1	+70.1
稅項				(46.7)	1.8	-
年內溢利				188.2	139.9	+34.5
非控制性權益				(120.0)	(93.0)	+29.0
對集團的溢利貢獻				68.2	46.9	+45.4

MPIC的基建組合包括以下資產提供供水、供電、收費道路及醫院服務：

(附註：以下為於二零一二年二月的持有權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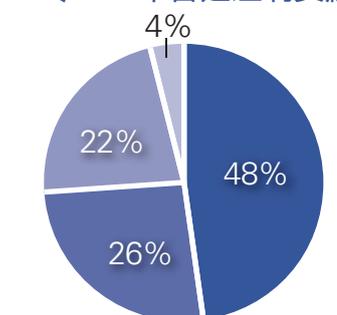
- Maynilad Water Services, Inc. (「Maynilad」) 的56.8%權益
- Beacon Electric Asset Holdings Inc (「Beacon Electric」) 的50.0%權益，而Beacon Electric則擁有Manila Electric Company (「Meralco」) 的48.0%權益
- Metro Pacific Tollways Corporation (「MPTC」) 的99.8%權益，而其則擁有Manila North Tollways Corporation (「MNTC」) 的67.1%權益及Tollways Management Corporation (「TMC」) 的45.9%權益
- Medical Doctors, Inc. (「MDI」) 的34.5%權益
- Colinas Verdes Hospital Managers Corporation (「CVHMC」) 的100%權益，其為Cardinal Santos Medical Center (「CSMC」) 的營運商
- Davao Doctors Hospital, Inc. (「DDH」) 的34.9%權益
- Riverside Medical Center, Inc. (「RMCI」) 的51.0%權益
- East Manila Hospital Managers Corporation (「EMHMC」) 的100%權益，其為Our Lady of Lourdes Hospital (「OLLH」) 的營運商
- Asian Hospital, Inc. (「AHI」) 的56.5%權益，而其則全資擁有Asian Hospital and Medical Center

MPIC對本集團的溢利貢獻增加45.4%至六千八百二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四千六百九十萬美元)，反映其所有業務的貢獻增加。

綜合核心溢利淨額↑32%

- 由三十九億披索(八千五百六十萬美元)增加至五十一億披索(一億一千八百萬美元)
- Maynilad、Meralco、MPTC及醫院分別佔MPIC綜合經營溢利貢獻之48%、26%、22%及4%
- 反映Maynilad的貢獻由二十四億披索(五千三百二十萬美元)增加30%至三十一億披索(七千一百七十萬美元)，此乃由於水費及用水銷量均上升
- Meralco的貢獻由十五億披索(三千三百萬美元)增加13%至十七億披索(三千九百萬美元)，此乃由於電費上升
- MPTC的貢獻由十四億披索(三千一百八十萬美元)增加2%至十五億披索(三千三百六十萬美元)
- 及反映醫院的貢獻由一億七千二百萬披索(三百八十萬美元)增加44%至二億四千八百萬披索(五百七十萬美元)

二零一一年營運溢利貢獻



	百萬美元
Maynilad	71.7
Meralco	39.0
MPTC	33.6
醫院	5.7
總計	150.0

收入↑19%

- 由一百八十六億披索(四億一千二百二十萬美元)增加至二百二十一億披索(五億一千零四十萬美元)
- 反映Maynilad表現改善及醫院部門所收購項目的收入

綜合呈報溢利淨額↑76%

- 由二十九億披索(六千三百七十萬美元)增加至五十一億披索(一億一千七百萬美元)
- 主要由於來自營運公司的溢利貢獻增加，以及總公司利息開支由十一億披索(二千五百一十萬美元)減少63%至四億一千六百萬披索(九百六十萬美元)
- 部份被總公司開支由四億九千八百萬披索(一千一百一十萬美元)增加95%至九億七千三百萬披索(二千二百五十萬美元)所抵銷

綜合債務↑23%

- 由三百二十五億披索(七億四千一百九十萬美元)增加至四百億披索(九億一千二百九十萬美元)
- 主要由於Maynilad及MPTC為擴充項目提供資金以致債務增加

股息

MPIC董事會宣佈派發末期現金股息每股0.015披索(0.034美仙)，以致全年股息合共每股0.025披索(0.057美仙)。



Maynilad

Maynilad持有特許經營權至二零三七年，於馬尼拉市西半部地區營運供水及排污系統，服務人口達九百五十萬。MPIC接手營運Maynilad後，迅即擴展水管網絡及維修漏水情況，使特許經營範圍內未享有供水服務的人口減少至8%，而供水服務不足的人口則降至4%。

總收費用水量↑8%

- 由三億七千四百萬立方米增加至四億零五百萬立方米

收費用戶總數↑11%

- 由903,682戶增加至1,005,350戶
- 反映增加接駁新管道

平均無收入用水↓11%

- 由53.5%減少至47.8%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為42.2%
- 年內維修38,832個漏水點，修復水管、提升水壓及供水的管理效益，較二零一零年，每日可減少流失超過一億五千五百萬公升的水。

收入↑14%

- 由一百二十億披索(二億六千七百五十萬美元)增加至一百三十八億披索(三億一千八百四十萬美元)
- 反映收費用水量由三億七千四百萬立方米上升8%至四億零五百萬立方米、供水接駁數目增加、平均水費及排污服務收入均上升

核心溢利淨額↑24%

- 由四十八億披索(一億零六百六十萬美元)增加至六十億披索(一億三千八百八十萬美元)
- 主要由於電費及收入增加
- 利息開支由二十一億披索(四千六百六十萬美元)減少至十九億披索(四千三百九十萬美元)

核心除利息、稅項、折舊及
攤銷前盈利↑19%

- 由七十九億披索(一億七千五百四十萬美元)增加至九十四億披索(二億一千七百四十萬美元)

呈報溢利淨額↑23%

- 由四十八億披索(一億零六百六十萬美元)增加至五十九億披索(一億三千六百四十萬美元)

Putatan為首個替代Angat Dam水源的用水處理設施，其為菲律賓最大的膜過濾用水處理廠。此設施是Maynilad開發另一水源之計劃，為其客戶提供長遠穩定水源的重要部份。Putatan的每日用水處理量已由二零一零年七月的二千五百萬公升增加至一億公升。



Meralco

Meralco的電力銷售量上升1.1%至30,592億千瓦時，升幅受商業及工業客戶所帶動，惟受住宅電力需求減少所抵銷，反映本年度大部份時間天氣較涼。系統損失降至記錄新低7.35%，乃由於Meralco繼續致力將減少系統損失措施制度化，改善偷竊管理及擴大其與當地政府的伙伴關係，此等均為於人口密度高之住宅區的系統損失管理的一部份。

收入↑7%

- 由二千四百零九億披索(五十三億美元)增加至二千五百六十八億披索(五十九億美元)
- 反映平均輸送及供電費用增加，以及電力銷售量增加1.1%至30,592億千瓦時
- 輕微受發電收費、稅項、整體及系統損失費用減少所抵銷

核心溢利淨額↑22%

- 由一百二十二億披索(二億七千零九十萬美元)增加至新高的一百四十九億披索(三億四千四百六十萬美元)
- 主要由於電費增加

核心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

- 由10.2%增加至10.5%
- 平均電費增加

綜合債務↑15%

- 由二百一十二億披索(四億八千三百六十萬美元)增加至二百四十四億披索(五億五千六百六十萬美元)
- 反映為資本開支提供資金，使債務增加

Meralco的全資擁有附屬公司Meralco PowerGen Corp.已取得Redondo Peninsula Energy, Inc.的主要權益，伙伴包括Aboitiz的Therma Power Inc.及Taiwan Cogeneration Corp.。RP Energy將興建兩座各能負荷300兆瓦以燒煤為主的發電廠，並預期於二零一六年開始運作。

展望未來，Meralco專注於擴大其電力業務的佔有率，以及為全體客戶提高服務效率，包括商業、住宅及工業客戶。作為供電商及加入發電及電力零售業務，Meralco努力不懈提升效率。



MPTC

MPTC透過其擁有67.1%權益之MNTC及擁有45.9%權益之TMC營運North Luzon Expressway(「NLEX」)、Subic Clark Tarlac Expressway(「SCTEX」)及Subic Freeport Expressway。NLEX的特許經營權持續至二零三七年，而SCTEX的特許經營權則持續至二零四三年。

收入↑10%

- 由五十九億披索(一億三千零一十萬美元)增加至六十五億披索(一億四千九百五十萬美元)
- 由於二零一一年一月起NLEX封閉式系統及開放式系統使大部份車輛收費分別上調12%及14%
- 部份被NLEX每日平均車輛流量由159,882輛減少至158,342輛所抵銷
- 以及NLEX封閉式系統的每日平均車輛行駛路程由三百一十二萬公里減少至三百零一萬公里所抵銷

核心溢利淨額↑1%

- 由十四億七千萬披索(三千二百六十萬美元)增加至十四億八千萬披索(三千四百二十萬美元)
- 主要由於收入增加，反映收費上升，部份被所得稅免稅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屆滿的影響所抵銷

核心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12%

- 由三十七億披索(八千二百一十萬美元)增加至四十一億披索(九千四百八十萬美元)
- 由於控制經營及維修成本奏效，以及於TMC的應佔收益增大

呈報溢利淨額↑26%

- 由九億九千六百萬披索(二千二百一十萬美元)增加至十三億披索(三千零一十萬美元)
- 主要由於非經常性開支由四億六千九百萬披索(一千零四十萬美元)減少53%至二億二千二百萬披索(五百一十萬美元)，反映回撥上年度的投入增值稅撥備

有關興建第九及第十路段(統稱為「Harbour Link」)的詳細工程研究報告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完成，其將NLEX延長至馬尼拉港口區域，有關興建工程將會於二零一二年第四個季度前動工，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年底完成。Harbour Link將容許往返港口區域及NLEX的商用車輛二十四小時通行，從而促進商業活動，同時減少駕駛者由馬尼拉大都會西區進入NLEX的行車時間。

第十一路段(或稱為接駁道路項目)旨在為駕駛者帶來方便，將南北收費道路系統之間的行車時間由現時超過一小時減至不超過二十分鐘。詳情方面，第十一路段為一條長13.5千米的四線高架快速公路，其將建於現有的菲律賓國家鐵路(Philippine National Railway)軌道上，以減少通行權問題。其將經Makati市的Buendia Avenue將Harbour Link與South Luzon Expressway/Skyway連接。

MPTC將為Harbour Link及接駁道路項目投資合共三百四十億披索(七億七千五百五十萬美元)以完成有關建造工程。SCTEX與NLEX連接工程正按軌進行，將於未來十二個月內接軌。當SCTEX與NLEX連接後，往來這兩條收費道路的駕駛者將能輕易往返呂宋北部。



醫院

MPIC現正於菲律賓發展首個全國優質私人醫院網絡，於國內三大群島提供世界級水平的服務，包括專診、治療及預防性醫療服務。醫院集團目前包括在馬尼拉的Makati Medical Center、Cardinal Santos Medical Center、Our Lady of Lourdes Hospital及Asian Hospital，在Bacolod的Riverside Medical Center，以及在達沃市的Davao Doctors Hospital。

於二零一一年年底，MPIC醫院部門的床位總數較去年增加13%至1,812張。於年底時，合共有4,333名認可醫生及顧問以及3,705名學員。

收入↑21%

- 由七十億披索(一億五千五百四十萬美元)增加至八十五億披索(一億九千六百六十萬美元)
- 由於CSMC收入增加23%，MDI收入增加6%及DDH收入增加2%
- 由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合併RMCI及二零一零年十月合併OLLH

核心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28%

- 由十三億披索(二千八百九十萬美元)增加至十六億披索(三千七百萬美元)
- 由於計入RMCI及OLLH全年的貢獻
- 部份被MMC及DDH的盈利減少所抵銷，此乃由於報讀學校的學員由4,545名減少18%至3,705名

核心溢利淨額↑16%

- 由四億八千萬披索(一千零七十萬美元)增加至五億五千九百萬披索(一千二百九十萬美元)
- 部份由於長者申請稅務折扣未獲扣減，公司所得稅因而增加以致增長受限

醫院部門繼續投放資源以改善其各醫院的基礎建設、設備及設施，利用其技術及專業知識以擴充服務及提升營運效率。此部門繼續評估各投資機會，透過收購其他位於菲律賓策略性地區的醫院，以擴展業務，目標是在十五間醫院提供三千張床位。



二零一二年展望

由於四個營運集團的收入及核心溢利淨額均有所增加，預期MPIC的盈利於二零一二年將持續增長。此外，MPIC繼續研究在基建方面的投資機會，當中不限於收費道路及輕便鐵路。

Meralco預期電力銷售於二零一二年可上升3%，供電電費保持平穩，而資本開支則會由二零一一年的八十七億披索(二億零一百二十萬美元)增加至一百一十九億披索(二億七千一百四十萬美元)。已公布能負荷六百兆瓦的發電項目中，預期首座燒煤發電廠將於二零一六年或之前投產，而第二座則將於二零一七年投產。Meralco亦正在商討投資一座將於二零一七年或之前投產能負荷四百六十兆瓦的發電廠，並評估合共一千五百兆瓦的項目能否於二零一八年或之前投產。Meralco亦正研究收購鄰近地區之輸電特許權，並且進行落實供電合約。

Maynilad由二零一二年一月起增加全包水費9.7%，預期有助支持盈利增長。此外，預測收費用水量將增加8%，而資本開支亦會增加八十四億披索(一億九千一百六十萬美元)。Maynilad正評估大量供水及輸水服務方面的潛在收購項目。展望將來，Maynilad管理層正編製新收費率事宜，預期在Maynilad提交業務計劃予監管機構進行審視及公眾諮詢後，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開始實施。

收費道路部門預測二零一二年NLEX的流量將增加3%，而SCTEX的流量則增加6%。後者高速公路的收費將由二零一二年四月起提高19%。整體而言，此部門預測資本開支為十一億披索(二千五百一十萬美元)，包括於二零一二年第四季開始興建之第九路段。MPTC建議在North Luzon Expressway與South Luzon Expressway之間興建長13.5千米的接駁道路，估計成本為二百三十億披索(五億二千四百六十萬美元)，目標於二零一六年或之前完成，目前正等待最早可於二零一二年第四季進行的競投程序。MPTC現正評估南部收費道路系統的收購機會，並正積極研究競投CALA Expressway項目。MPTC亦正在物色於菲律賓的其他收費道路的投資機會。

醫院部門將受惠CSMC及AHI全年盈利貢獻，其銳意於二零一二年增購一至兩家醫院，投放十八億披索(四千一百一十萬美元)於資本開支，以確保此部門所有醫院均配備相同水準的設備，並利用規模效益，購買資本設備及易損耗的用品。

MPIC與第一太平所呈報的業績之對賬

MPIC的業績主要以披索計算，平均匯率為43.24披索(二零一零年：45.04披索)兌1美元。MPIC根據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業績，以披索呈報。第一太平則根據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業績，以美元呈報。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大致上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為基礎，然而，MPIC以披索呈報的業績仍須作出若干調整，以確保全面符合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該等調整之分析如下。

百萬披索	2011	2010
按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溢利淨額	5,059	2,871
會計處理及列報差異 ⁽ⁱ⁾		
—重新分類非經常性項目	(109)	994
—其他	(7)	(58)
按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調整後溢利淨額	4,943	3,807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 ⁽ⁱⁱ⁾	151	(9)
由第一太平呈報之MPIC溢利淨額	5,094	3,798
百萬美元		
以當時平均匯率計算之溢利淨額		
2011年：43.24披索及2010年：45.04披索	117.8	84.3
按平均股權計算對第一太平集團溢利貢獻		
2011年：57.9%及2010年：55.6%	68.2	46.9

(i) 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與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的會計處理方式不同及其他列報上之差異，就此作出的主要調整項目包括：

- 重新分類非經常性項目：若干項目由於發生次數或金額大小關係而不被視為經常性的營運項目，已重新分配並另行列示。二零一一年之調整一億零九百萬披索主要為分佔Meralco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的精算收益七億五千八百萬披索，部份被分佔Meralco之非經常性虧損二億八千九百萬披索、MPTC提前終止貸款之開支二億二千一百萬披索以及有關Maynilad提前退休計劃的開支一億一千三百萬披索所抵銷。二零一零年之調整九億九千四百萬披索主要為分佔Meralco之非經常性虧損。
- 其他：該調整主要有關就銷售未完成發展物業之合約所確認之收入。根據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MPIC按已完成百分比方法確認來自銷售未完成發展物業合約之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房地產建築協議」規定在確認該等合約的收入時須達到若干條件(其中包括將物業擁有權之主要風險及回報移交買方，以及對售出物業並無保留一般涉及擁有權及實際控制權的持續管理參與)。

(ii) 為反映基本營運業績及溢利貢獻，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經扣除有關稅項)未有計算在內而另行列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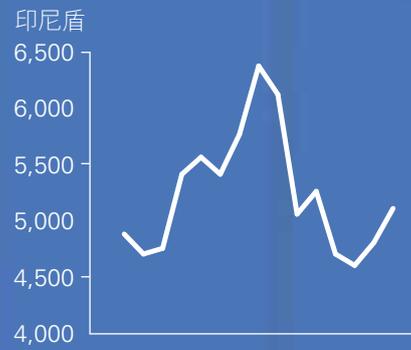


Indofood
THE SYMBOL OF QUALITY FOODS

貢獻 +3.7%

一億七千八百五十萬美元

股價表現



10年11年11年11年11年12年
12月 3月 6月 9月 12月 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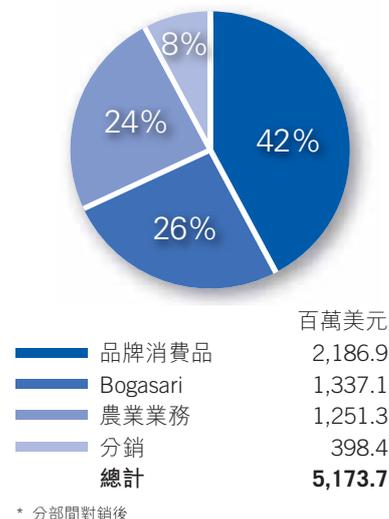


業務回顧 — Indofoo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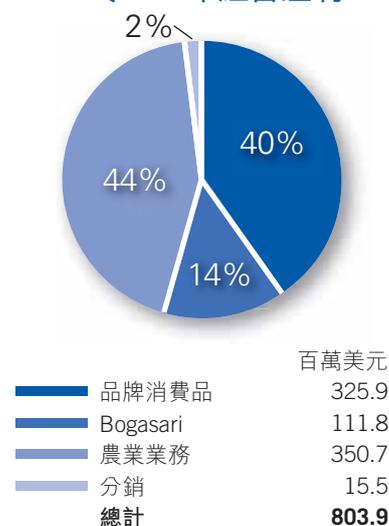
Indofood對第一太平集團的貢獻按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調整並折算成美元後之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營業額			溢利		
	2011	2010	%變動	2011	2010	%變動
品牌消費品						
— 麵食	1,542.3	1,381.9	+11.6	284.5	220.0	+29.3
— 乳製品	421.5	372.3	+13.2	23.9	46.6	-48.7
— 食品調味料	107.9	84.6	+27.5	4.3	2.6	+65.4
— 零食	134.1	107.9	+24.3	7.7	6.8	+13.2
— 營養及特別食品	55.5	53.3	+4.1	5.5	5.3	+3.8
— 分部間對銷	(64.7)	(49.4)	+31.0	-	-	-
小計	2,196.6	1,950.6	+12.6	325.9	281.3	+15.9
Bogasari	1,683.2	1,399.7	+20.3	111.8	187.3	-40.3
農業業務						
— 種植園	968.0	768.5	+26.0	333.5	269.8	+23.6
— 食用油及油脂	1,034.0	736.6	+40.4	17.2	(2.0)	-
— 分部間對銷	(565.2)	(460.9)	+22.6	-	-	-
小計	1,436.8	1,044.2	+37.6	350.7	267.8	+31.0
分銷	398.4	326.0	+22.2	15.5	11.8	+31.4
分部間對銷	(541.3)	(492.5)	+9.9	-	-	-
總計	5,173.7	4,228.0	+22.4			
分部業績				803.9	748.2	+7.4
借貸成本淨額				(49.3)	(111.1)	-55.6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0.1)	(2.2)	-95.5
除稅前溢利				754.5	634.9	+18.8
稅項				(181.6)	(175.7)	+3.4
年內溢利				572.9	459.2	+24.8
非控制性權益				(394.4)	(287.1)	+37.4
對集團的溢利貢獻				178.5	172.1	+3.7

二零一一年營業額*



二零一一年經營溢利



Indofood持續第七年錄得卓越業績，其四項互補策略性業務之貢獻均錄得增長，包括品牌消費品、Bogasari、農業業務及分銷。Indofood為一間縱向綜合食品公司，營運業務由生產原材料至品牌消費品，並分銷至印尼全國逾二億三千萬人口的市場。

Indofood對本集團的貢獻增加4%至一億七千八百五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一億七千二百一十萬美元)，主要反映印尼盾兌美元的平均匯率上升4%。

品牌消費品業務

品牌消費品集團包括麵食、乳製品、食品調味料、零食(包括餅乾)以及營養及特別食品。

Indofood之麵食部門為全球最大的即食麵生產商之一。其在印尼設有十五間生產廠房，在馬來西亞有一間生產廠房，合併年產能約一百五十七億包。Indomie、Supermi、Sarimi、Sakura、Pop Mie、Pop Bihun及Mi Telur Cap 3 Ayam均是受歡迎的品牌。

乳製品部門Indolakto為印尼最大乳製品生產商之一，以旗艦品牌Indomilk生產煉奶、經超高溫處理之牛奶、經消毒處理之瓶裝牛奶、已殺菌液態奶及奶粉、雪糕、乳酪飲料及牛油。於印尼，每年的人均乳製品消耗量維持於約十一公升的低水平。隨著消費者對乳製品的營養價值越趨關注，年內的需求持續上升。為滿足增長需求，Indolakto正在興建一所新廠房，並於二零一二年起分階段落成。

食品調味料部門製造多種烹調產品，其中即食調味料及辣椒醬最受歡迎。此部門亦生產醬油、茄醬及其他佐料。

零食部門憑藉其領先品牌Chitato與Lays(馬鈴薯薯片)及Qtela(木薯及大豆薯片)，以及推出新產品及包裝，保持其市場領導地位。餅乾則以Trenz、Wonderland及Bimbim品牌作推廣。受惠於專注的市場推廣計劃、推出新產品、提升產品於時尚及傳統門市的能見度，以及於傳統門市提升分銷滲透率，刺激各零食及餅乾類別的銷售額持續上升。

營養及特別食品部門以兩個主要品牌Promina(針對高檔市場)及SUN(針對中低檔市場)生產幼兒及兒童食品，以及孕婦及哺乳母親奶品。



銷售額↑9%

- 由十七萬七千億印尼盾(二十億美元)增加至十九萬二千億印尼盾(二十二億美元)
- 受各部門(麵食除外)銷量上升以及平均售價上升帶動

銷量

- 麵食銷量自一百一十五億包減少3.5%至一百一十一億包
- 乳製品銷量自二十七萬零五百公噸增加4.2%至二十八萬一千八百公噸
- 食品調味料銷量自七萬三千五百公噸增加5.9%至七萬七千九百公噸
- 零食銷量自二萬零一百公噸增加16.5%至二萬三千五百公噸

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率

- 自14.1%下降至13.5%，主要反映原材料價格整體上升
- 麵食部門利潤由16.4%稍微下降至16.3%
- 乳製品部門利潤由12.5%下降至7.6%
- 食品調味料部門利潤由2.5%上升至4.5%
- 零食部門利潤由6.4%下降至5.7%
- 營養及特別食品部門由10.3%稍微下降至10.1%



Bogasari

Bogasari於印尼營運已逾三十年，長期以來均為Indofood集團的成員公司，其麵粉磨坊位於雅加達及泗水。Bogasari為當地及國際市場生產小麥麵粉及意大利麵食。其小麥麵粉品牌包括Cakra Kembar、Segitiga Biru、Kunci Biru及Lencana Merah，而意大利麵食品牌則包括La Fonte。此集團亦自設航運隊伍，擁有兩艘巴拿馬極限型貨船及四艘輕便極限型裝卸貨船，主要用作自澳洲及北半球的供應商運送小麥至印尼。此外，其亦營運一間生產聚丙烯袋的包裝廠。

銷售額↑16%

- 由十二萬七千億印尼盾(十四億美元)增加至十四萬七千億印尼盾(十七億美元)
- 因全球小麥價格上升帶動銷量及平均售價上升

麵粉銷量↑4%

- 由二百三十萬公噸上升至二百四十萬公噸
- 反映部門專注於銷量的策略

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率

- 由14.3%下降至6.6%
- 反映此部門由利潤轉移至銷量的策略

每年的人均麵粉消耗量約為二十千克，與鄰近國家比較依然偏低，故預期麵粉業務將可持續增長。鑑於現代快餐特許經營越趨歡迎及相關生活模式改變，尤其於年輕一代，都市化亦將催速此行業的增長。然而，隨著新經營者相繼加入，競爭將越趨激烈。



農業業務

農業業務集團包括兩部份：「種植園」及「食用油及油脂」業務，其透過Indofood擁有於新加坡上市的附屬公司Indofood Agri Resources Ltd. (「IndoAgri」)之58.2%權益，IndoAgri則擁有於印尼上市的附屬公司PT Salim Ivomas Pratama Tbk(「SIMP」)之72.0%權益，而SIMP則擁有於印尼上市的附屬公司PT PP London Sumatra Indonesia Tbk(「Lonsum」)59.5%之權益，經營農業業務。農業業務集團為印尼品牌煮食油市場的領導者，及為全世界最低成本的棕櫚油生產商之一。

農業業務集團為縱向綜合業務，生產多個具領導地位的棕櫚油食品產品。其經營業務涵蓋整道價值鏈，由研究及開發、培植棕櫚種子及棕櫚種植，至研磨、提煉、品牌經營及推廣煮食油、植物牛油、起酥油及其他棕櫚油衍生產品。其亦營運橡膠樹、甘蔗、可可豆、椰子及茶樹等種植園。



種植園

SIMP及Lonsum的綜合已種植面積為二十五萬四千九百八十九公頃，較二零一零年年底的二十四萬二千一百零七公頃增加5.3%。油棕櫚為其主要農作物，而43%的油棕櫚樹齡為七年以下。油棕櫚的已種植總面積由二十萬零五千零六十四公頃增加6%至二十一萬六千八百三十七公頃，二零一一年新種植一萬三千八百八十四公頃，由於Lonsum實施新的整體管理系統，部份受再種植及重新計量面積所抵銷。鮮果實串核心及棕櫚原油生產分別按年增加9%及13%至二百七十九萬七千公噸及八十三萬八千公噸。

此部門亦營運三萬八千一百五十二公頃已種植面積，種植其他農作物，包括橡膠、甘蔗、可可、茶樹及椰子。於二零一一年年底，已種植橡膠總面積為二萬二千一百八十五公頃，已種植甘蔗面積為一萬二千二百五十五公頃，已種植其餘農作物面積為三千七百一十二公頃。此集團營運二十所棕櫚油磨坊，每年處理產能合共四百六十萬公噸鮮果實串。南及北蘇門答臘油棕櫚廠房及磨坊每年生產十九萬五千公噸可持續棕櫚原油，並已取得Roundtable on Sustainable Palm Oil認證。

食用油及油脂

此部門製造煮食油及油脂，並以多個品牌推廣有關產品以供出口及內銷。Bimoli及Simas Palmia為印尼具領導地位的煮食油及植物牛油品牌。此部門亦生產天然椰油及其衍生產品，大部份產品出口至美國、歐洲及亞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此部門的提煉產能為每年一百四十萬公噸，此部門大部份的需要均來自種植部門生產的油棕櫚。

銷售額↑33%

- 由九萬五千億印尼盾(十億美元)增加至十二萬六千億印尼盾(十四億美元)

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率

- 由23.4%增加至23.6%

棕櫚原油銷量↑14%

- 由七十二萬八千公噸上升至八十二萬九千公噸
- 反映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上升，以及於雅加達的新提煉廠增加提煉產能

農業業務集團的擴充焦點為種植新油棕櫚樹及甘蔗。其正在加里曼丹及南蘇門答臘建造兩所棕櫚油磨坊，產能均為每小時可處理四十公噸鮮果實串。農業業務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完成建造一所於南蘇門答臘的蔗糖提煉廠，每日能處理八千公噸甘蔗。位於雅加達Tanjung Priok的新提煉廠可於今年內加入灌瓶及植物牛油廠房。

分銷

分銷集團為Indofood全面食品方案營運鏈的一個重要部份，其擁有印尼最廣泛的存貨點分銷網絡。其分銷Indofood的大部份消費產品及第三方產品至整個島國。Indofood透過其位於零售店舖高度密集地區的存貨點，確保產品供應充足，並提升其市場滲透率及服務水準。為進一步提升產品能見度及供應充足度，分銷集團聘用商戶及推銷員，並與其委託人進行市場推廣及宣傳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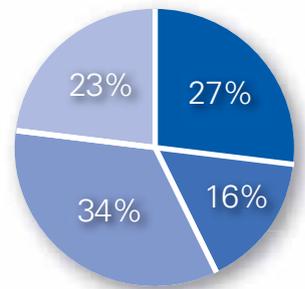
銷售額↑18%

- 由三萬億印尼盾(三億二千六百萬美元)增加至三萬五千億印尼盾(三億九千八百四十萬美元)
- 反映品牌消費品集團的銷量增加

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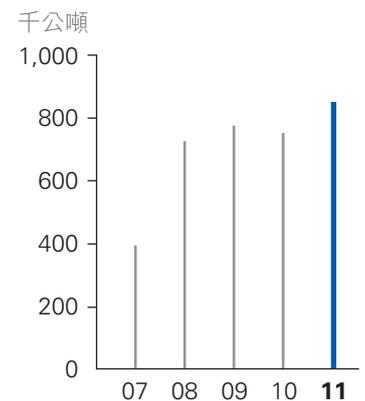
- 由3.2%增加至3.6%

棕櫚種植園年齡分析



	公頃
未成熟地區	58,674
4-6年	35,750
7-20年	73,150
20年以上	49,263
總計	216,837

棕櫚原油產量



分銷集團將更善用其分銷系統以增加在農村地區的滲透率，並繼續內部監控以確保提升成本效益。其銷售團隊將加強與零售商溝通，加深了解以迎合客戶需求，而採購隊伍亦會確保產品在零售店的能見度高企。



二零一二年展望

印尼經濟增長持續強勁，預期通脹速度可維持於可控制水平。人均收入穩步上升，於一年內由三千美元增加至現時估計的三千六百美元，為下一輪的消費潮樹立里程碑。中產階級的數目增加，目前佔總人口逾50%。有利的宏觀經濟環境造就巨大潛力，新挑戰亦同時出現。Indofood將繼續評估其策略以應付新挑戰，並為把握新機遇作好準備。重點將聚焦於透過加強各部門的營運以維持競爭力、增加對市場推廣措施方面的投資及改善策略以提升品牌的實力及形象，以及消費者的忠誠及關連度，維持其市場領導地位。Indofood亦將繼續擴充其種植場面積（尤其是油棕櫚及甘蔗），以維持其農業業務的持續增長。

Indofood與第一太平所呈報的業績之對賬

Indofood的業績主要以印尼盾計算，平均匯率為8,762印尼盾(二零一零年：9,083印尼盾)兌1美元。Indofood根據印尼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業績，以印尼盾呈報。第一太平則根據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業績，以美元呈報。因此，Indofood以印尼盾呈報的業績須作出若干調整，以確保符合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該等調整之分析如下。

十億印尼盾	2011	2010
按印尼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溢利淨額	3,077	2,953
會計處理及列報差異 ⁽ⁱ⁾		
— 重新分類非經常性項目	51	104
— 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	91	139
— 匯兌會計	54	54
— 其他	(87)	88
按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調整後溢利淨額	3,186	3,338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 ⁽ⁱⁱ⁾	29	(77)
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 ⁽ⁱⁱ⁾	(91)	(139)
由第一太平呈報之Indofood溢利淨額	3,124	3,122
百萬美元		
以當時平均匯率計算之溢利淨額		
2011年：8,762印尼盾及2010年：9,083印尼盾	356.5	343.7
按平均股權計算對第一太平集團溢利貢獻		
2011年：50.1%及2010年：50.1%	178.5	172.1

(i) 印尼公認會計準則與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的會計處理方式不同及其他列報上之差異，就此作出的主要調整項目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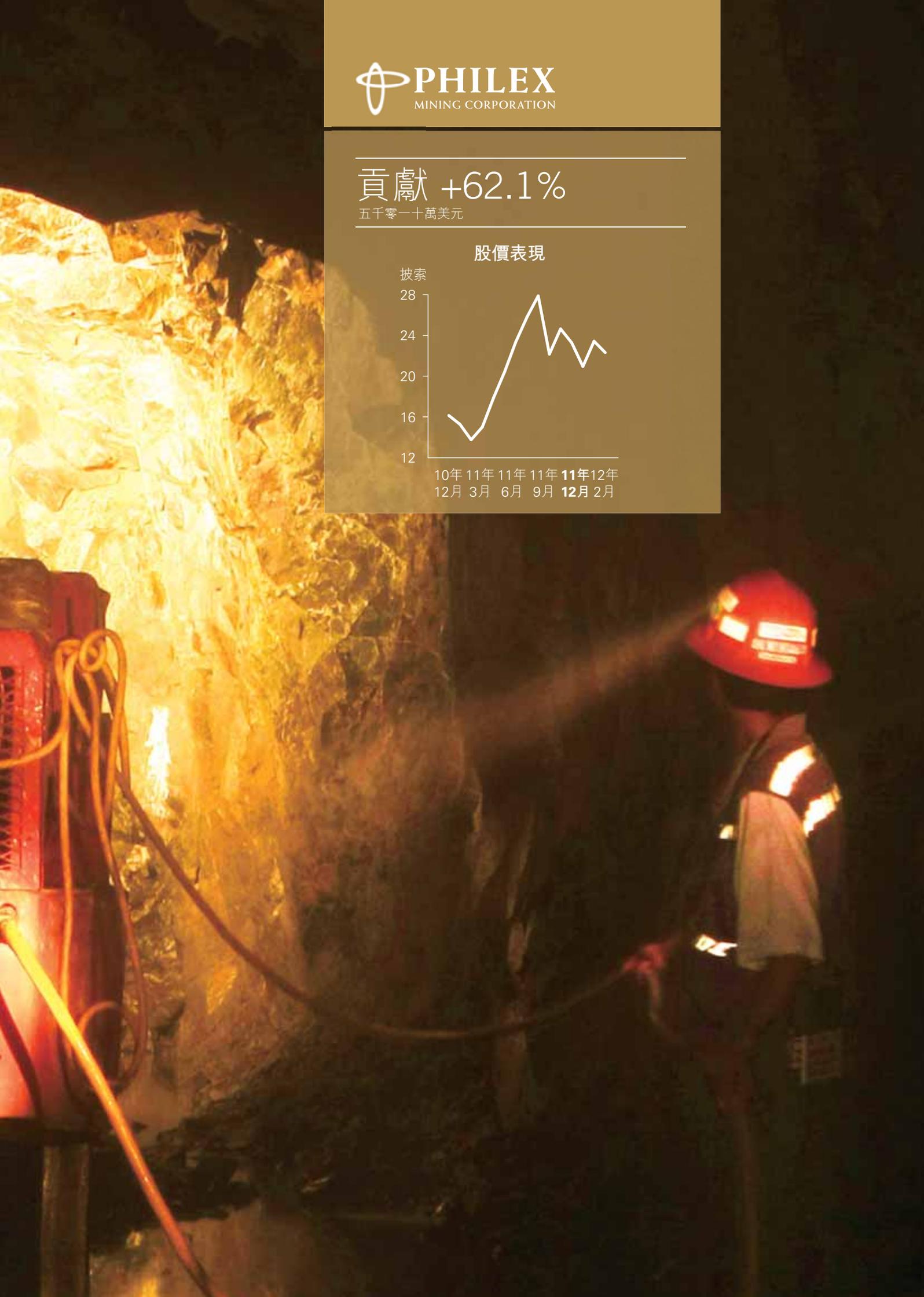
- 重新分類非經常性項目：若干項目由於發生次數或金額大小關係而不被視為經常性的營運項目，已重新分配並另行列示。二零一一年之五百一十億印尼盾之調整為有關將其種植園業務分拆上市的成立人稅項四百二十億印尼盾及資產減值準備九十億印尼盾。二零一零年之一千零四十億印尼盾之調整為有關將其品牌消費品業務分拆上市的成立人稅項一千二百六十億印尼盾及資產減值撥備六十億印尼盾，部份被減持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二百八十億印尼盾所抵銷。
- 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根據印尼公認會計準則，Indofood按歷史成本基準計算其種植園(生物資產)價值。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農業」規定，種植園價值須按公平價值減估計銷售時之成本計算。該等調整與年內種植園之公平價值變動有關。
- 匯兌會計：此調整項目為有關撥回所攤銷的匯兌虧損，有關匯兌虧損以往被Indofood撥作若干施工中固定資產的資本，調整原因是原本撥作資本之匯兌虧損已被第一太平撇除。
- 其他：調整主要與撥回種植園攤銷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而作出應計Indofood溢利淨額代扣稅之款項有關。根據印尼公認會計準則，Indofood的種植園在其估計使用年期進行攤銷。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農業」規定，種植園價值須按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計算。

(ii) 為反映基本營運業績及溢利貢獻，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經扣除有關稅項)及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未有計算在內而另行列報。



貢獻 +62.1%
五千零一十萬美元

股價表現



業務回顧 – Philex

Philex對第一太平集團的貢獻按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調整並折算成美元後之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營業額			溢利		
	2011	2010	%變動	2011	2010	%變動
採礦	363.3	289.4	+25.5	164.6	104.3	+57.8
燃油及燃氣	12.9	7.3	+76.7	8.7	2.7	+222.2
總計	376.2	296.7	+26.8			
分部業績				173.3	107.0	+62.0
利息收入淨額				1.2	0.1	+1,100.0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1)	(0.8)	+37.5
除稅前溢利				173.4	106.3	+63.1
稅項				(63.8)	(40.1)	+59.1
年內溢利				109.6	66.2	+65.6
非控制性權益				(1.4)	1.1	-
股東應佔溢利				108.2	67.3	+60.8
平均股權(%)				46.3	45.9	-
對集團的溢利貢獻				50.1	30.9	+62.1

Philex的天然資源業務組合包括：

金屬組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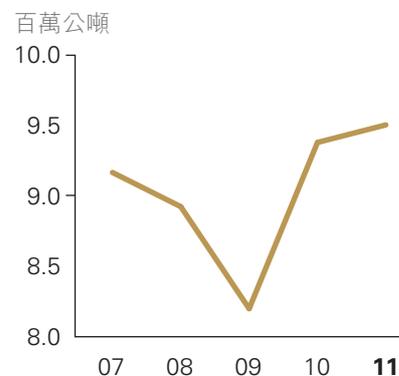
- Philex Mining Corporation.
- Philex Gold Philippines, Inc.
- Silangan Mindanao Mining Co., Inc.

能源組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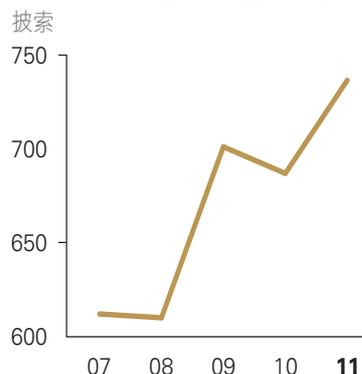
- Philex Petroleum Corporation，其為Forum Energy Plc、FEC Resources, Inc.、Pitkin Petroleum Plc及Brixton Energy and Mining Corporation之控股公司

Philex為本集團帶來的溢利貢獻增加62.1%至五千零一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三千零九十萬美元)，此乃由於黃金與銅的變現價上升以及Padcal礦場之礦產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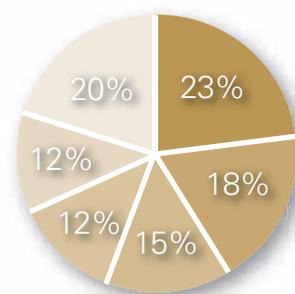
礦產碾磨量



每公噸礦產碾磨量之經營成本



每公噸礦產碾磨量之營運成本



類別	美元每公噸
原料及供應品	3.92
能源	3.11
勞工	2.48
特許權稅及專利權費	2.08
市場推廣開支	1.97
其他	3.42
總計	16.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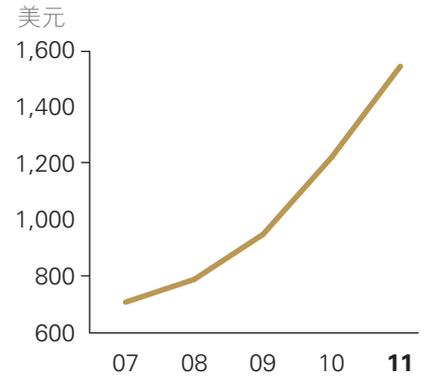
目前Philex為菲律賓最大之金銅礦營運公司。Philex自一九五八年起一直營運Padcal礦場，其為遠東地區首個地下崩落開採式礦場的營運商。其銅精礦產主要運往於日本佐賀關的Pan Pacific Copper Company Limited的冶煉廠。Padcal礦場有二千二百七十一名僱員。在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經重新證實總儲量為八千五百六十萬公噸後，並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公佈Padcal礦場之可開採期延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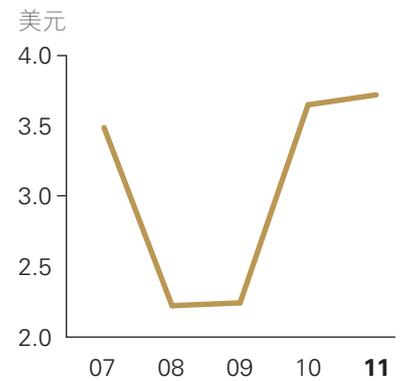
二零一一年之礦產總碾磨量增加1%至九百五十萬公噸(二零一零年：九百四十萬公噸)，此為一九八六年以來最多，其平均質量為每公噸含0.564克黃金(二零一零年：每公噸含0.552克黃金)及0.221%銅(二零一零年：0.210%銅)。精礦產量增加7%至六萬九千六百一十三公噸(二零一零年：六萬五千三百四十公噸)。黃金產量上升5%至十四萬零一百一十三盎司(二零一零年：十三萬三千五百一十六盎司)，而銅產量則上升7%至三千八百萬磅(二零一零年：三千五百六十萬磅)。

年內，黃金的平均變現價上升26%至每盎司1,536美元(二零一零年：每盎司1,217美元)，而銅的平均變現價則上升2%至每磅3.70美元(二零一零年：每磅3.63美元)。每公噸礦的營運成本為734披索(16.98美元)，而二零一零年則為686披索(15.23美元)。營運收入由二零一零年之一百三十四億披索(二億九千七百五十萬美元)增加20%至一百六十一億披索(三億七千二百三十萬美元)。黃金佔採礦收入總額之58%，銅佔38%，其餘4%則為銀及石油。

黃金每盎司平均價



銅每磅平均價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Philex擁有現金三十九億披索(九千零一十萬美元)，其短期銀行貸款共三億五千萬披索(八百萬美元)。

核心溢利淨額↑34%

- 由四十二億披索(九千二百一十萬美元)增加至五十六億披索(一億二千八百八十萬美元)

溢利淨額↑46%

- 由四十億披索(八千八百八十萬美元)增加至五十八億披索(一億三千三百五十萬美元)
- 主要由於黃金收入由七十二億披索(一億五千九百九十萬美元)增加29%至九十三億披索(二億一千五百一十萬美元)
- 反映銅收入由五十七億披索(一億二千六百六十萬美元)增加6%至六十一億披索(一億四千一百一十萬美元)

經營成本及開支↑12%

- 由七十三億披索(一億六千二百一十萬美元)增加至八十二億披索(一億八千九百六十萬美元)
- 由於礦產量上升及能源成本上漲

資本開支(包括勘探成本)↑29%

- 由二十六億披索(五千七百七十萬美元)增加至三十四億披索(七千八百六十萬美元)
- 主要來自收購Kalayaan項目權益的遞延勘探成本十一億披索(二千五百萬美元)
- 反映Padcal礦場現有營運設施的額外資本開支
- 反映Silangan項目開發前期所需的額外開支
- 反映Forum Energy Plc旗下SC 72及SC 40項目油及氣體勘探之遞延成本



股息

Philex董事會宣佈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42披索(0.97美仙)，其中包括定期末期股息0.14披索(0.32美仙)及特別股息0.28披索(0.65美仙)，全年派息率為核心收入淨額約50%。此外，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記錄日期的Philex股東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八日獲派特別股息，其中包括相等於每擁有八股Philex股份即可獲派一股Philex Petroleum Corporation股份的實物股息，以及每股Philex股份可獲派0.052披索(0.12美仙)的現金股息。

Silangan項目

此發展項目位於菲律賓棉蘭老島北部Surigao del Norte，其包括兩個金銅礦藏。

繼澳洲SRK Perth於二零一一年六月發表的獨立礦資源評估報告後，遵照菲律賓礦物報告守則(Philippine Mineral Reporting Code)對Silangan項目中Boyongan及Bayugo合併礦藏進行的礦資源之評估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初完成，根據每磅銅2.75美元及每盎司黃金900美元的金屬價格，報告銅等值截止點為0.5%。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南非的Independent Resources Estimations(「IRES」)完成Boyongan的可行性前期研究報告中指出，根據其報告上的假設，Boyongan礦藏開發無論在技術上及財務上均可行，可勘探的六千五百八十萬公噸礦儲量中每公噸含1.39克黃金及0.87%銅。Silangan項目現正進行可行性研究。

下表為Padcal礦場與Silangan項目最新的資源及已證實儲量：

	Padcal礦場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Silangan項目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五日)	
		Boyongan	Bayugo
資源(百萬公噸)	142 ⁽ⁱ⁾	273 ⁽ⁱⁱ⁾	125 ⁽ⁱⁱ⁾
黃金(克/每公噸)	0.49	0.72	0.66
銅(%)	0.24	0.52	0.66
含銅量(千磅)	760,000	3,120,000	1,820,000
含黃金量(盎司)	2,200,000	6,300,000	2,700,000
銅等值 ⁽ⁱⁱⁱ⁾ 截止點(%)	0.30	–	–
銅等值截止點(%)	–	0.50	0.50
已證實儲量(百萬公噸)	81		
黃金(克/每公噸)	0.40		
銅(%)	0.21		
可得銅量(千磅)	313,600		
可得黃金量(盎司)	739,000		
銅等值 ⁽ⁱⁱⁱ⁾ 截止點(%)	0.246		

(i) 量度

(ii) 量度及指示

(iii) 銅等值= %銅+ 0.43 x克/公噸黃金；金屬價格：銅每磅3.00美元，黃金每盎司1,000美元；金屬資源：82%銅，72%黃金

二零一二年展望

Philex將繼續於Padcal礦場、Bulawan礦場、Silangan項目及Sibutad項目的周邊地區探索新採礦項目，從而發掘可進一步進行採礦的機會。為抵銷Padcal礦場預期礦產質量下降，Philex的業務發展團隊繼續尋求潛在的採礦收購項目。隨著建設基建設施，Silangan項目將繼續發展並可望於二零一六年開始投產。

Philex與第一太平所呈報的業績之對賬

Philex的業績主要以披索計算，平均匯率為43.24披索(二零一零年：45.04披索)兌1美元。Philex根據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業績，以披索呈報。第一太平則根據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業績，以美元呈報。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大致上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為基礎，然而，Philex以披索呈報的業績仍須作出若干調整，以確保全面符合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該等調整之分析如下。

百萬披索	2011	2010
按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溢利淨額	5,771	3,963
會計處理及列報差異 ⁽ⁱ⁾		
— 重新分類非經常性項目	(213)	120
— 資產重估增值之折舊	(386)	(570)
— 就銷售礦產產品所確認之收入	50	(22)
— 其他	(557)	(526)
按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調整後溢利淨額	4,665	2,965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 ⁽ⁱⁱ⁾	10	67
由第一太平呈報之Philex溢利淨額	4,675	3,032
百萬美元		
以當時平均匯率計算之溢利淨額		
2011年：43.24披索及2010年：45.04披索	108.1	67.3
按平均股權計算對第一太平集團溢利貢獻		
2011年：46.3%及2010年：45.9%	50.1	30.9

(i) 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與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的會計處理方式不同及其他列報上之差異，就此作出的主要調整項目包括：

- 重新分類非經常性項目：若干項目由於發生次數或金額大小關係而不被視為經常性的營運項目，已重新分類並另行列示。二零一一年之調整二億一千三百萬披索(二零一零年：一億二千萬披索)為因失去對一項投資的重大影響力而將其由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重新分類至可供出售資產而產生的收益三億九千七百萬披索(二零一零年：虧損一億二千萬披索)，部份被投資減值以及其他撥備一億八千四百萬披索(二零一零年：無)所抵銷。
- 資產重估增值之折舊：按照一項已作出之有關Philex於被收購當日的公平價值評估，若干重估增值調整已被計入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當中。此調整項目乃按其被重估後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確認所附加之折舊。
- 就銷售礦產產品所確認之收入：Philex按礦產產量確認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規定在確認收入時須達到若干條件(其中包括將產品擁有權之主要風險及回報移交買方，以及對售出產品並無保留一般涉及擁有權及實際控制權的持續管理參與)。
- 其他：該調整主要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而作出應計Philex溢利淨額代扣稅之款項有關。

(ii) 為反映基本營運業績及溢利貢獻，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經扣除有關稅項)未有計算在內而另行列報。

主席函件



親愛的股東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創下多項記錄：來自營運業務之溢利貢獻、溢利淨額及經常性溢利、第一太平股息收入及向股東派付股息方面均創新高。

於過往八(8)年，第一太平的資產總值由二零零三年的十二億八千萬美元上升至二零一一年年底的七十八億八千萬美元，按年複合增長率為27%。本公司是亞洲新興市場的卓越投資管理及控股公司，在投資方面表現出色，為我們的股東帶來可觀的回報之餘，亦為數以百萬計之印、菲籍人士改善生活。

於二零一二年，第一太平集團將養精蓄銳，為未來再創佳績作準備。PLDT於流動電話業務中建立4G網絡以及於固線電話業務中建立的新世代網絡之同時，亦集中整合Digitel及Sun Cellular於其業務，並提升其資訊科技平台，務求長期降低經營成本及資本投資及提升邊際利潤。PLDT的盈利率於二零一二年將輕微下調，惟其仍有可能是於來年回復增長前最佳業績之第三位。

Indofood亦面對類似情況。印尼越趨富裕，惟在帶來機遇的同時，競爭亦越趨激烈，特別是品牌消費品及Bogasari集團方面。然而，Indofood憑藉其競爭優勢及迅速回應市場轉變的能力，將可持續其強勁增長，並提升公司價值。

Philex於二零一一年再創佳績，現面對Padcal礦場礦產質量可能下降的問題。我們期望Philex將透過收購現正運作或新開展的採礦業務，即時增加黃金與銅的產量，以彌補因Silangan採礦項目於數年後才可投產而使產量下降的問題。

繼MPIC於年內錄得強勁增長後，我們希望可於收費道路、鐵路或機場重新發展項目作出投資。其現有的收費道路、供水、供電及護理業務預期於二零一二年將穩步增長，要顯著提升MPIC的業績則需透過收購達成。

透過審慎管理現有業務及可能進行投資於具增值潛力的業務，我們有信心二零一二年將為我們的股東帶來令人鼓舞及豐碩的發展。

林逢生

主席
謹啟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函件



親愛的股東

本人欣然匯報，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再創佳績，經常性溢利、來自營運業務之溢利貢獻、溢利淨額、股息收入及派息比率均創紀錄新高。

由於第一太平四間主要營運公司其中三間的盈利均創新高，帶動我們的經常性溢利上升5%至四億二千三百萬美元。因此，第一太平宣派的股息額亦創新高——佔經常性溢利之26%，即每股22.2港仙及實質數值為一億零九百八十萬美元。二零一一年是本公司連續第二年向股東派發經常性溢利最少25%作為股息。

此外，本公司一項回購不超過一億三千萬美元股份的兩年期計劃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屆滿，其深受歡迎。有見第一太平的股價由推出計劃至二零一一年年底上升61%，我們因而作出新承諾以延續此等回購：其為將經常性溢利的10%撥作股份回購。此舉將令本公司之股東回報增加至相等於經常性溢利35%的水平。

儘管表現卓越，我們之未來仍須面對重重困難。第一太平兩項最大型投資PLDT及Indofood面對的競爭日趨劇烈，影響其於二零一一年的財務表現。Indofood的銷售及盈利預期於二零一二年將可持續增長，而PLDT將出現調整，其將繼續整合Digitel及Sun Cellular至其營運業務及落實一項主要資本開支計劃，以將其網絡及資訊科技現代化，務求可永久減低其營運開支及未來之資本開支。此舉最終可使PLDT的盈利由二零一三年起重拾升軌。

MPIC在二零一一年受惠於供水及供電業務，創出佳績，並繼續投資於基建項目。可能的投資範疇包括我們現有特許權範圍以外的收費道路、鐵路、機場及供水項目。我們相信參與公私營基建發展伙伴計劃將可為投資帶來更高回報，同時舒緩菲律賓迫切面對的基建需求。

第一太平股價與恒生指數比較



Philex於二零一一年的礦產量為二十五年來的新高，受惠於金價的歷史高位，Philex創下其財務表現最佳一年，派發予股東的派息比率約50%。其發展Silangan的工作正進行得如火如荼，其為一項新採礦發展項目，量度及指示儲量為四十九億四千萬磅銅及九百萬盎司黃金。Philex亦正尋求於亞洲新興地區現已運作之採礦業務的投資，以抵銷Padcal採礦業務礦石量預期於未來數年將下降的影響。

此抱負與第一太平的投資策略一致。投資增長及創造價值為本公司資本分配理念的主要元素。第一太平於二零一二年的投資將首先投放於亞洲新興市場的基建及天然資源項目。我們預期亞洲經濟於中期將穩健增長，我們對市場於未來數年對新基建項目及原材料的需求持樂觀態度。

我們預期二零一二年將為挑戰重重的一年，惟堅信我們穩健的資產及管治有道的管理團隊，必可發揮我們業務的潛力。

彭澤仁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謹啟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

董事會及高級行政人員

董事會



林逢生

主席

現年六十三歲，出生於印尼。林氏畢業於英格蘭薩里的Ewell County Technical College。彼為三林集團總裁兼行政總監，以及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及PT Indofood CBP Sukses Makmur Tbk.總裁董事兼行政總監，並於多家公司擔任專員及董事。

林氏於多家跨國公司出任顧問會成員。彼曾任GE International Advisory Board成員，現為以德國為基地之保險公司ALLIANZ Group顧問會成員及Rabobank Asia之食品及農業業務顧問會(Food & Agribusiness Advisory Board)成員。彼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加入亞洲企業領袖協會(Asia Business Council)。

林氏為林紹良之子。彼自一九八一年起為第一太平董事，並於二零零三年六月起出任主席一職。

彭澤仁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現年六十五歲，出生於菲律賓。彭氏在菲律賓及香港的PHINMA集團、Bancom國際有限公司及美國運通銀行服務前，於馬尼拉安德雷爾大學(Ateneo de Manila University)取得文學士學位，並於美國賓夕凡尼亞大學華頓學院(Wharton School)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彭氏於一九八一年創立第一太平，並一直擔任常務董事之職，於一九九九年二月被委任為執行主席，並於二零零三年六月重任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一職。

彭氏分別自一九九八年十一月及二零一零年七月兼任Philippine Long Distance Telephone Company (PLDT)及Manila Electric Company (Meralco)總裁兼行政總監及董事。彼於二零零四年二月被委任為PLDT主席。彭氏亦為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Corporation、ePLDT, Inc.、Smart Communications, Inc.、PLDT Communications and Energy Ventures, Inc.(前稱為Pilipino Telephone Corporation)、Digital Telecommunications Philippines Inc.、Maynilad Water Services, Inc.、Metro Pacific Tollways Corporation、Manila North Tollways Corporation、Philex Mining Corporation、Philex Petroleum Corporation、Landco Pacific Corporation、Medical Doctors, Inc. (Makati Medical Center)、Davao Doctors, Inc.及Colinas Verdes Corporation (Cardinal Santos Medical Center)、Mediaquest Holdings, Inc.及Associated Broadcasting Corporation (TV 5)之主席。彭氏亦為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之總裁專員。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菲律賓總統府向彭氏頒授Komandante等級之Order of Lakandula勳銜，嘉許彭氏對該國作出之貢獻。彼亦獲菲律賓管理協會(Management Association of the Philippines)選為二零零五年最佳管理人(Management Man of the Year 2005)。於二零一零年獲Far Eastern University頒發理科榮譽博士學位，以及分

別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二年獲菲律賓Holy Angel University、Xavier University及聖北達大學(San Beda College)頒發人文科學榮譽博士學位。彼曾為馬尼拉安德雷爾大學信託委員會主席，以及華頓學院監督委員會會員。彭氏現任東盟商業顧問議會(the ASEAN Business Advisory Council)成員。彼現任聖北達大學信託委員會以及非牟利機構Philippine Business for Social Progress (PBSP)、MVP Sports Foundation, Inc及Philippine Disaster Recovery Foundation, Inc. (PDRF)主席。彭氏亦為菲律賓國家籃球協會(the Basketball Federation of the Philippines) (SBP)總裁及菲律賓國家拳擊協會(Amateur Boxing Association of the Philippines) (ABAP)主席。

唐勵治

執行董事

現年七十二歲，出生於美國。唐氏取得紐約大學理學士學位及Fairfield University理學碩士學位。唐氏曾出任多個高級及行政管理職位，其中包括Crocker Bank之企業副總裁以及美國Olivetti Corporation及Fairchild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常務董事。

唐氏其後創辦國際管理及顧問公司EA Edwards Associates，此公司專於制定策略及改善生產力範疇，辦事處遍及歐美及中東。

唐氏於一九八七年加入第一太平為執行董事，負責策略規劃及企業重組，引領集團進軍電訊及科技業。彼現時負責掌管第一太平之企業策略，並帶領集團之策略規劃及企業發展活動。唐氏現為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專員；彼亦為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Corporation、Philex Mining Corporation、Maynilad Water Services, Inc.、於加拿大的FEC Resources Inc.及於倫敦證券交易所另類投資市場上市之Forum Energy Plc之董事。唐氏亦出任菲律賓Asia Society之信託人，並為華盛頓哥倫比亞特區的非黨派智囊組織the Center for Strateg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東南亞區域之顧問委員會成員。彼亦為美國東盟策略委員會(the U.S. ASEAN Strategy Commission)委員。

黎高臣

執行董事

現年五十六歲，出生於蘇格蘭。黎氏畢業於肯特大學，在英格蘭及威爾斯以及在香港取得律師資格。彼為Forum Energy Plc執行主席，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之專員，以及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Corporation、Philex Mining Corporation及Philex Petroleum Corporation之董事。黎氏亦為QP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及太平洋航運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一九八五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為齊伯禮律師行之高級合夥人，成立企業及商務部門，於二零零一年八月至二零零三年九月期間擔任電訊盈科有限公司董事會高級顧問。

黎氏於企業融資及跨境交易，包括合併及收購、區域性電訊、債務及股本市場、企業重組及中國企業私有化方面均擁有廣博經驗。黎氏於二零零三年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Napoleon L. Nazareno

非執行董事

現年六十二歲，出生於菲律賓。Nazareno先生於宿霧之University of San Carlos取得機械工程理學士學位，於Asian Institute of Management (AIM)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在法國楓丹白露的European Institute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完成INSEAD行政課程。

一九七三年，Nazareno先生於Phimco Industries, Inc.擔任軟包裝部產品助理經理，於一九八一年加入跨國公司Akerlund & Rausing擔任署理產品經理。彼於一九八九年出任Akerlund & Rausing(菲律賓)總裁兼行政總監。Nazareno先生於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九年間出任Metro Pacific Corporation總裁兼行政總監。

Nazareno先生於一九九八年擔任Smart Communications, Inc. (Smart)的流動電話附屬公司PLDT Communications and Energy Ventures, Inc.(前稱為Pilipino Telephone Corporation)總裁兼行政總監。於二零零零年擔任Smart的總裁兼行政總監，其後自二零零四年起擔任母公司Philippine Long Distance Telephone Company總裁至今。Nazareno先生為Manila Electric Company及Digital Telecommunications Philippines Inc.之董事，並自二零零四年十一月起為GSM Association Worldwide之董事會成員。彼於二零零八年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陳坤耀教授

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年六十七歲，出生於香港，曾就讀香港大學及牛津大學。陳教授現為亞洲衛星電訊及九龍倉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為Eaton Vance Management Funds之信託人。陳教授曾擔任香港嶺南大學校長、香港大學亞洲研究中心教授及董事、香港消費者委員會主席、香港行政局議員及立法局議員。陳教授現為香港大學亞洲研究中心傑出院士。陳教授於一九九三年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陸恭蕙博士

太平紳士、OBE、Chevalier de l'Ordre National du Merite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年五十六歲，出生於香港。陸博士畢業於英國赫爾大學(University of Hull)，取得法律學學士學位，其後於香港城市大學取得中國及比較法學碩士學位。陸博士現為香港獨立非牟利智囊組織思匯政策研究所之創辦人兼行政總監，以及香港商品交易所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任職於多個香港及海外的基金組織及非牟利機構。

成為律師後，陸博士曾於商界工作十四年，曾於美國跨國公司的期貨交易部門擔任高級區域性職位，其後於一間香港公司從事策略性管理工作。彼於一九九二年獲委任為香港立法局議員，並分別於一九九五年及一九九八年成功連任。

陸博士在環保、能源及氣候轉變方面的工作最為人熟悉。彼亦經常就經濟及公共議題撰文及評論，並為香港公共政策範疇一個重要的聲音。陸博士為社會所作出的貢獻獲得廣泛公認，並於二零零七年獲時代雜誌(TIME)選為「環境英雄」。彼於二零一一年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Graham L. Pickles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年五十五歲，出生於澳洲。彼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Pickles先生於分銷及科技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在亞洲及大洋洲之資訊科技及電訊業管理多項分銷業務，在行內年資逾二十年。

Pickles先生現為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專員，並於二零零五年獲委任為Asia Pacific Brands India Limited主席。彼曾任Tech Pacific Holdings Limited之行政總監，Tech Pacific於一九九七年被第一太平出售前為其全資擁有附屬公司。Pickles先生亦曾任Hagemeyer N.V.(第一太平擁有其控股權益至一九九八年)之執行委員會成員。Pickles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唐駿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年四十九歲，出生於中國。唐氏為新華都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總裁兼行政總監，亦為微軟(中國)有限公司榮譽總裁。

唐氏曾任納斯達克上市公司盛大互動娛樂有限公司總裁。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及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二年期間，他曾分別擔任微軟中國公司總裁及微軟全球技術支持中心總經理。唐氏亦曾任微創軟件行政總監，該公司為微軟與上海市政府於二零零二年創辦的合營公司。唐氏於二零零九年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林宏修

非執行董事

現年六十歲，出生於印尼。林氏於澳洲新英格蘭大學(University of New England)取得經濟學士學位。彼現為PT Indocement Tunggal Prakarsa Tbk副專員，以及Pacific Industries and Development Limited及數家印尼公司之董事。林氏於一九八一年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Ibrahim Risjad

非執行董事

七十八歲，出生於印尼。Risjad先生曾為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專員。彼於一九八一年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Risjad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二月逝世。

謝宗宣

非執行董事

現年五十四歲，出生於印尼。謝氏畢業於新加坡義安學院(Ngee Ann College)。彼現為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專員、PT Indofood CBP Sukses Makmur Tbk及PT Nippon Indosari Corpindo Tbk總裁專員、PT Indocement Tunggal Prakarsa Tbk董事及Philippine Long Distance Telephone Company顧問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零三年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林紹良

榮譽主席兼董事會顧問

現年九十七歲，出生於中國。林氏自一九八一年起擔任第一太平主席至一九九九年二月出任現職。林氏現為三林集團主席。

高級行政人員



利翊綽

執行副總裁

集團財務總監

現年五十三歲，出生於英國。利氏於英國University of Newcastle Upon Tyne取得經濟及會計(榮譽)學士學位。彼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利氏於一九八四年調駐香港羅兵咸會計師事務所，曾任Hagemeyer Cosa Lieberman之財務職位，其後出任西門子建築技術公司(Siemens Building Technologies)之環球業務部管理人。彼為Forum Energy Plc之非執行董事。利氏於二零零六年加入第一太平。

林美仙

執行副總裁

集團人力資源

現年五十七歲，出生於香港。林氏持有香港理工大學暨香港管理專業協會所頒發之文憑。彼於一九八三年加入第一太平。

吳漢邦

執行副總裁

集團財務

現年四十九歲，出生於香港。吳氏獲香港理工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會計學專業文憑。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吳氏於一九八八年自香港羅兵咸會計師事務所核數及商業顧問部轉投第一太平。吳氏於二零零二年五月獲委任為集團財務部執行副總裁前，曾任第一太平集團之集團司庫，並歷任集團多個高級財務職位。

任展弘

執行副總裁

集團企業傳訊

現年四十六歲，出生於英國。任氏獲University of Connecticut頒發文學士學位，並於牛津大學St. Antony's College完成斯拉夫及東歐研究哲學碩士課程。彼曾任職財經記者多年，於一九九零年代初開拓及領導彭博於莫斯科分部達五年，其後加入道瓊斯，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四年期間在莫斯科及香港任職部門主管。任氏曾任滙豐銀行批發部亞太區企業傳訊主管。彼於二零一零年加入第一太平。

陳炳昌

副總裁

集團財務

現年四十二歲，出生於香港。陳氏分別獲香港浸會大學及香港中文大學頒授工商管理學士(榮譽)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執業會計師、特許財務分析師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與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彼於多類商業活動，包括核數、會計、財務及管理範疇累積豐富經驗。陳氏於一九九六年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轉投第一太平。

張秀琼

副總裁

集團企業傳訊

現年四十八歲，出生於香港。張氏分別獲洛杉磯加州大學(UCLA)及卡本代爾Southern Illinois University頒授商業經濟學學士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National Investor Relations Institute及香港投資者關係協會會員。彼於一九九七年由九龍倉有限公司及會德豐有限公司之企業傳訊部轉投第一太平。

李麗雯

副總裁

公司秘書

現年五十四歲，出生於香港。李氏於加拿大McMaster University取得文學士學位，並於香港浸會大學取得公司管治與董事學碩士學位。彼為香港公司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資深會員。李氏於一九八七年加盟第一太平前任職於香港理工大學教務處。在此之前，曾任職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公司秘書部。李氏於二零零三年五月獲委任為第一太平公司秘書。

連子行

副總裁

集團稅務及庫務

現年四十二歲，出生於香港。連氏獲University of Southampton及Coventry University分別頒授管理科學碩士與經濟及統計學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亦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學會以及香港稅務學會會員。連氏於一九九八年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轉投第一太平，彼曾於該公司擔任稅務經理。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Indofood以貓頭鷹作為其種植園區內的控鼠測量工具，極之有效地以大自然方法滅蟲鼠並持續環保。

第一太平集團各公司透過其廣泛及獲嘉獎的各項社區服務計劃繼續「於亞洲實現長期增長」，計劃主要涵蓋業務所在地之社區的教育、環保、促進健康、改善生計及緊急應變範疇。本集團各公司均以最高道德責任標準營運業務，及保障並提升其股東的利益。

此外，第一太平集團成立了一個數百萬元的非政府組織IdeaSpace Foundation, Inc.，協助菲裔企業家透過與全球信息技術公司建立合作關係開發技術，與我們的管理層分享及學習，並將彼等的構思融入為成功的商業產品。

作為菲律賓最大的企業之一，**PLDT**繼續努力透過其於無線技術方面的專業知識改善社區生活，如透過Smart遍佈菲律賓的基站安裝逾七十個太陽能自動雨量壓力器建立預測洪水泛濫網絡；以及提供醫療護理教育及服務。PLDT集團公司向多個城市的颱風災民提供救濟、醫療及財務支援。PLDT亦於高風險社區提供災害風險管理培訓。



為教育下一代，PLDT向社區之非固定電子中心捐贈電腦及互聯網連接設備；推行教育計劃及透過使用互聯網及基本資訊科技教育協助高中學生及老師們提升其電腦網絡技巧；以及向當地修讀流動應用程式開發課程、英語、數學及科學的合資格人士授出獎學金及提供培訓。其菲律賓婦女數碼掃盲項目(Philippine Digital Literacy for Women Program)目標在為一百萬名基層婦女提供數碼相關的培訓。

MPIC透過廣泛的企業社會責任活動配合其建設基建的使命，即MPIC Foundation的三個E：教育(Education)、環保(Environment)及經濟賦能(Economic Empowerment)。此基金旨在向最需要幫助的弱勢兒童提供教育及支持。除了MPIC的外展教育及獎學金外，其僱員亦義務為基金參與者提供指導及鼓勵。MPIC於二零一一年繼續推行海岸及水底清理運動以及與Philippine Business for Social Progress合作推行提倡社區增長及發展的計劃，並得到公眾踴躍支持。



在印尼方面，**Indofood**的企業社會責任包括：

- 建立人力資本
- 社區拓展
- 強化經濟價值
- 保護環境
- 人類團結互助

除管理位於其種植區周圍的學校設施外，Basiswa Indofood Sukses Makmur為小學至大學本科各級學生提供獎學金、額外資金資助及師友輔導，已有逾一萬五千名僱員的子女獲得獎學金。



於二零一一年，Indofood Riset Nugraha收到七百項與食品多樣化及食品安全有關的研究建議，已向三十八項合資格研究項目提供經費。其亦向當地社區提供健康護理、諮詢及營養教育服務。社區拓展包括建設及修復房屋、以及社會及宗教活動。

在強化經濟價值的計劃中，Indofood贊助農戶伙伴的配偶及其種植園的僱員家屬參與企業家培訓，並提供工具、協助其中小型企業合作伙伴獲取銀行貸款及投保消防、健康及意外保險。

有關環境保護計劃，Indofood支持植樹，於二零一一年種植了超過一萬三千棵樹。其生產設施配有廢料處理設備。

為致力建設可持續農業業務，Indofood的種植園營運單位強制：

- 於重植及發展新的種植園期間，其政策為不容許以燃燒方法清理耕地
- 實踐節能及推廣將碾磨時所排放的廢水及副產品轉為無機肥料以循環再用
- 保護生物多樣化及保育有高保護價值區域

其種植園營運單位為Roundtable on Sustainable Palm Oil (RSPO)及Indonesian Sustainable Palm Oil (ISPO)的成員。Indofood集團二零一一年的八十三萬八千噸棕櫚原油產量中約23%已通過RSPO認證。RSPO認證包括下表所列歸納為八主項的三十九項標準及一百三十九項目標指標。Indofood集團致力令其所有棕櫚原油產品均通過認證。

原則	印尼國家闡明指標		
	標準數目	主要	次要
致力提高透明度	2	5	0
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	3	8	4
致力於長遠經濟及財政範疇的可行性	1	1	1
種植者及碾磨商使用適當及最佳方法	8	13	25
天然資源及生物多樣化方面的環保責任及保護	6	12	10
對受種植者及碾磨商影響的僱員、個人及社區作負責任的關顧	11	13	23
以負責任的準則培植新種植物	7	12	10
致力持續改善活動的主要範疇	1	1	1
總計	39	65	74

Indofood的人類團結互助計劃於發生災難時啟動，由其公共廚房為生還者以及於天災後參與有關工作的人員及義工提供食物。年內，其捐血計劃已收集超過一萬二千包血液，以支持社區的需要。

Philex的企業社會責任計劃以卓越營運、環境管理及提高社區賦能為重點。其採礦項目乃根據採礦業的最高道德企業常規，以及職業健康及安全標準營運。

為了使其採礦項目於終結後的環境狀況較之前更佳，公司於環境管理及保護方面作出長期承諾。除管理礦場、碾磨及蓄廢庫設施外，該等計劃亦涵蓋節約用水及保護分水嶺、改善空氣質素以及保育其所處地區內之森林。自一九八九年起，Philex於Padcal礦場二千公頃土地上種植了逾七百萬棵樹。其曾七度於菲律賓全國礦業安全及環保年度會議(Annual National Mine Safety and Environment Conference)上獲頒「最佳採礦植森企業(Best in Mining Forest)」榮譽。



Philex一直致力支持其業務所在之社區。其與區內人士、原住民及當地政府單位的關係對維持可持續營運十分重要。Philex的教育計劃包括興建及改善學校設施、提供獎學金及職業培訓資金、提供免費醫療服務、穩定斜坡及預防土壤侵蝕，以及興建及完善由農場至市集的基礎設施及預防洪水泛濫。

第一太平總公司層面支持：

- Hope for Children
- 香港嶺南大學獎學金
- 香港管理專業協會獎學金計劃

第一太平於可行情況下進行廢紙回收及節約能源，並以電話及視像會議代替行政人員差旅，以減少於過程中排放的二氧化碳。

第一太平總公司及其營運公司持續參與企業社會責任活動，並對緊急事故及天災作出特別應變措施。高級行政人員有責任確保其業務為其服務及營運所在社區的企業社會責任活動提供定期資金及支持。

企業管治報告

管治架構

第一太平致力建立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已採納本身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一太平守則)，該守則乃按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而訂立。

於本財政年度，第一太平已運用此等原則，並一直遵守管治守則所載之全部強制性條文。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辭任、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陸恭蕙博士獲委任及鄧永鏘爵士退任，以及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Ibrahim Risjad先生辭世後，第一太平的董事會現包括十一位董事，其中四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就此而言，第一太平遵守經修訂的上市規則規定，委任最少佔董事會三分之一人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財政年度，第一太平亦一直遵守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其他建議最佳常規，惟下述者除外：

1. 於有關季度結束後四十五日內公佈及刊發季度財務業績。
2. 於年報及賬目內以個人及記名方式披露高級管理層成員之酬金詳情。

本公司並無刊發季度財務業績，因為我們位於菲律賓、印尼及新加坡的大部分主要營運單位已刊發季度報告。因此，我們相信有關資料已公開可得。本公司亦認為以個人及記名方式披露高級管理層成員之酬金詳情並不能為讀者提供適切資料以評估本公司表現。

董事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由十二位董事所組成之董事會領導及管治，各董事共同承擔領導及監管本公司事務之責任，以促進本公司之成功。董事會成員具備本集團業務所需合適之技能及經驗。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其中三位成員為執行董事，而另外九位則為非執行董事，後者並包括四位獨立董事。本公司已接獲Graham L. Pickles先生、陳坤耀教授、唐駿先生及陸恭蕙博士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確認彼等屬獨立人士。非執行董事須承擔與執行董事相同之謹慎、技能及受信責任。有關各董事之個人履歷載列於第54頁至第57頁內。

董事會一般每年最少舉行四次正式會議，以審定營運表現及財務計劃、監管策略之實行及其他影響集團營運之重要事項，以及批准須由董事會決定之事宜。定期董事會會議之舉行日期於上個年度訂定(可作修改)，以向董事提供充分通知出席會議。就特別董事會會議而言，本公司會發出合理通知。董事均有機會提出商討事項列入董事會定期會議議程。董事亦可取得公司秘書之意見及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以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於董事會會議擬定日期前本公司會編製議程、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並適時提交董事，使其能取得充分及合適資料。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其他董事委員會之會議紀錄均由公司秘書備存。若有任何董事發出合理通知，則可於任何合理時段查閱會議記錄。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之會議紀錄已充分記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所考慮事宜及所達致決定之詳情，包括董事提出之任何事宜或表達之反對意見。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之會議紀錄初稿及最終定稿將於舉行會議後一段合理時間內送交所有董事，以供彼等表達意見及作為紀錄。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以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為首)負責處理本公司日常業務運作。此外，執行董事與附屬及聯營公司的高層管理人員亦定期舉行會議，以制訂及傳達營運策略及政策。

本公司已訂立政策，讓全體董事於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會將於有要求或需要時向董事提供個別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有關董事履行本公司職務。

倘董事會認為主要股東或董事於董事會所考慮事宜有重大利益衝突時，有關事宜不應以傳閱書面決議案方式處理或交由委員會(根據於董事會會議通過決議案就此事項成立之合適董事委員會除外)處理，而必須舉行董事會會議。在交易中本身及其聯繫人均沒有重大權益之大部份獨立非執行董事應該出席有關董事會會議。

目前，林逢生先生為本公司主席，而彭澤仁先生為本公司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因此，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監之職務已清楚區分，且非由同一人士出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監之職責區分載於第一太平守則內。

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第一太平守則，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退任董事將符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獲重選連任。

於本公司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自獲委任起任期最長的黎高臣先生、謝宗宣先生、Graham L. Pickles先生及Napoleon L. Nazareno先生，連同林宏修先生及Ibrahim Risjad先生須輪值退任，惟合資格願意接受重選。黎高臣先生、謝宗宣先生、Graham L. Pickles先生及Napoleon L. Nazareno先生之指定任期約為三年，由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起計至本公司於其重選年度後第三年(即二零一四年)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林宏修先生及Ibrahim Risjad先生均獲重選為第一太平董事，其指定任期約為一年，由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起計至本公司於其重選年度後一年(即二零一二年)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鄧永鏘爵士基因其他個人事務於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辭任董事會職務。陸恭蕙博士於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選為本公司新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指定任期約為三年，由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起計至本公司於其獲選年度後第三年(即二零一四年)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

本集團讓當地管理層擁有管理及發展業務的高度自主權。在這個分權管理的架構下，本集團認為完善的匯報制度及內部監管十分重要。董事會肩負推行及監察內部財務控制的重任，其職責包括：

- 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專注討論業務策略、營運議題及財務表現；
- 積極參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董事會；
- 批核每間營運公司的年度預算，範圍包括策略、財務及業務表現、主要風險及機會；
- 監察公司是否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以及企業管治政策；
- 監察對內部及外界所作報告的質素、適時性及內容；及
- 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成效。

二零一一年內共舉行五次董事會會議及四次電話會議，出席董事會會議及電話會議的董事載列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	
	董事會	電話會議
主席		
林達生	4/5	1/4
執行董事		
彭澤仁，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5/5	3/4
唐勵治	5/5	3/4
黎高臣	5/5	4/4
非執行董事		
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 ⁽ⁱ⁾	1/1	1/1
謝宗宣	5/5	4/4
Napoleon L. Nazareno	5/5	3/4
林宏修	5/5	3/4
Ibrahim Risjad ^(iv)	0/5	0/4
獨立非執行董事		
Graham L. Pickles	5/5	4/4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5/5	4/4
鄧永鏘爵士，KBE ⁽ⁱⁱ⁾	0/3	1/2
唐駿	5/5	3/4
陸恭蕙博士，太平紳士、OBE、Chevalier de l'Ordre National du Merite ⁽ⁱⁱⁱ⁾	2/2	2/2

(i) 由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起，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辭任本公司董事會職務。

(ii) 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起，鄧永鏘爵士退任本公司董事會職務。

(iii)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陸恭蕙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iv) 已故之Ibrahim Risjad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二月逝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由四位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由擁有合適專業資格及財務經驗之Graham L. Pickles先生出任審核委員會主席。此乃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之規定。

有關審核委員會職權及責任的書面權責範圍文件須由董事會定期作出審閱及修訂。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匯報，負責審查核數範圍內之事項，如財務報表及內部監管事項，以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審核委員會同時亦為中期及全年之財務報表作出獨立審查。

審核委員會定期會晤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討論核數程序及會計問題，並審查內部監管及風險估計之成效。委員會亦會於適當時候召開特別會議，以審查重要之財務或內部監管問題。於二零一一年年內共舉行兩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載列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
Graham L. Pickles	2/2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2/2
鄧永鏘爵士，KBE ⁽ⁱ⁾	0/1
唐駿 ⁽ⁱⁱ⁾	1/1
謝宗宣 ⁽ⁱⁱ⁾	1/1

(i) 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起，鄧永鏘爵士退任本公司董事會職務。

(ii)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唐駿先生及謝宗宣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大部份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成員包括陳坤耀教授(兼任主席)、Graham L. Pickles先生及彭澤仁先生，並備有清楚列明職權及責任之書面職權範圍文件。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涵蓋管治守則第B.1.3(a)至(f)段所載具體職責，並於有需要時作出適當修訂。

薪酬委員會根據薪金及福利顧問之意見，就執行董事及高層行政人員之薪酬以及非執行董事之袍金及酬金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概無參與決定本身薪酬。於二零一一年年內舉行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載列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
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 ⁽ⁱ⁾	0/0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1/1
鄧永鏘爵士，KBE ⁽ⁱⁱ⁾	0/0
Graham L. Pickles ⁽ⁱⁱⁱ⁾	1/1
彭澤仁 ⁽ⁱⁱⁱ⁾	1/1

(i) 由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起，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辭任本公司董事會職務。

(ii) 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起，鄧永鏘爵士退任本公司董事會職務。

(iii)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Graham L. Pickles先生及彭澤仁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大部份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成員包括林逢生先生、陳坤耀教授(兼任主席)、Graham L. Pickles先生、唐駿先生及陸恭蕙博士，並備有清楚列明其職權及責任之書面職權範圍文件。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涵蓋管治守則第A.4.5(a)至(d)條所載具體職責，並於有需要時作出適當修訂。

提名委員會之職責包括：

- 定期檢討董事會之結構、規模及成員(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轉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制定聘用、甄選及提名政策，從而吸引適當人才擔任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就有關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以及董事繼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甄選執行或非執行董事人選乃根據彼等之專業資格及經驗評定。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一年舉行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載列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
林逢生	0/1
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 ⁽ⁱ⁾	0/0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1/1
Graham L. Pickles	1/1
鄧永鏘爵士，KBE ⁽ⁱⁱ⁾	0/0
陸恭蕙博士，太平紳士、OBE、Chevalier de l'Ordre National du Merite ⁽ⁱⁱⁱ⁾	1/1
唐駿 ^(iv)	1/1

(i) 由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起，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辭任本公司董事會職務。

(ii) 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起，鄧永鏘爵士退任本公司董事會職務。

(iii)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陸恭蕙博士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iv)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唐駿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獨立董事委員會

當涉及關連或持續關連交易事宜或其他交易事宜時，本公司會按上市規則規定，成立一個全部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並會備有清楚列明獨立董事委員會職權及責任之書面職權範圍文件，而獨立財務顧問將被委任並向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意見。另於適當情況下，獨立董事委員會將於考慮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如有)後，向股東提供應如何就有關建議作出投票。

於二零一一年獨立董事委員會與其他董事會成員共舉行兩次會議，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載列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2/2
Graham L. Pickles	2/2
鄧永鏘爵士，KBE ⁽ⁱ⁾	0/1
唐駿	1/2
陸恭蕙博士，太平紳士、OBE、Chevalier de l'Ordre National du Merite ⁽ⁱⁱ⁾	1/1

(i) 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起，鄧永鏘爵士退任本公司董事會職務。

(ii)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陸恭蕙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服務合約

概無任何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若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可於一年內終止之未屆滿服務合約。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經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均已遵守本公司有關董事的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本公司所編製及採納的操守準則條款並不較標準守則所載之標準寬鬆。

財務報告

本公司管理層會定期於適當時候編製具備充分資料及闡釋之財務報告呈報董事會，以便董事能向股東提呈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之平衡、明確及全面之評估。

董事就財務報表應負之責任

香港公司條例規定，董事須就各個財政年度編製財務報表。財務報表必須真實兼公平地反映本公司於有關財政年度結束時之事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盈虧情況。在編製財務報表時，董事必須：

- 選取適用之會計政策，並且貫徹應用該等會計政策，以作出審慎、公平及合理之判斷及估計；
- 列明嚴重偏離有關會計準則之原因；及
- 除非作出公司將於可見之未來繼續經營乃不適當之假設，否則，須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董事須妥善保存會計記錄，以保障本公司之資產，以及採取合理步驟，以防止及偵測欺詐行為及其他違規事件。

董事培訓

董事會適時獲得通知有關目前上市規則、會計慣例及披露規定之最新資料。

按股數投票表決

有關需要徵求股東批准之股東會議，本公司已透過其通函披露有關資料，並充分通知股東在該等會議上要求他們按股數投票表決之程序及權利。於股東大會上，所有表決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

於二零一一年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主席要求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各項議案。股東要求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之程序已載於在指定期限須寄予股東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內。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人，以確保妥善點算股東票數。

薪酬政策

有關本年度董事酬金之詳情，已列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A)。高級行政人員(包括董事)之酬金包括下列各項：

薪金及福利

薪金反映行政人員之經驗、職責及市場價值。薪酬增幅乃按有效管理本公司及所增加的職責而釐定。福利主要包括房屋津貼、教育資助及醫療護理等，與其他可比較的公司的福利看齊。

花紅及長期獎勵

花紅將根據完成其個人表現目標而發放，並不一定與每年度溢利變動掛鈎。長期獎勵乃與達成預定目標有關之獎賞，包括金錢回報及／或購股權。發放給每位行政人員之長期獎勵金額，乃按其職級及對業務管理貢獻釐定。

袍金

按照本公司之政策，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無收取董事袍金。

退休金供款

本公司設有一項界定供款計劃，其供款額按僱員基本薪金及服務年資而釐定。

購股權

授予若干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購股權乃屬長期獎勵安排之一。有關本公司授予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購股權詳情，已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D)(a)。

與股東的聯繫

第一太平鼓勵與所有股東(不論是個人或機構投資者，持股量多寡)能有經常及坦誠的對話。董事會確認其職責為代表及增進本公司的整體利益，而其成員均須就有關本公司的表現及業務對股東負責。因此，第一太平經常積極回應股東的意見及要求。

與股東的正式溝通渠道是透過年報、中期報告、新聞稿、刊發之公告、致股東之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年報及中期報告旨在向股東及廣大投資者匯報本公司的業務發展。此外，年報亦會訂定來年的策略性目標，並匯報及評估管理層在預定目標方面的表現。此等措施旨在能更有效地知會各股東及準投資者有關本公司的業務及策略取向。

股東週年大會是與各股東交換意見的主要場合。在大會上，董事會將會回答於大會提呈的特定決議案及與本集團一般事務有關的問題。此外，當有需要時，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的企業管治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有關交易。股東特別大會提供更多機會讓股東對特定交易提出意見及投票。

於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主席就各獨立事項(包括重選退任董事及釐定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薪酬之建議)提呈獨立決議案。

為提高與外界緊密的聯繫，本公司已設立網站(www.firstpacific.com)提供有關本集團及其業務過去及現在的資料以供參考。

持續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內，獨立非執行董事就以下持續關連交易與董事進行商討，並批准以刊發公告形式作出該等交易的披露：

- 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四日公告：(1) PT Salim Ivomas Pratama Tbk(一間Indofood之附屬公司)與Shanghai Resources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一位林逢生先生的聯繫人)就種植園業務交易訂立一項新持續關連交易；(2) Indofood之Bogasari磨粉部(Bogasari)與PT Fast Food Indonesia Tbk. (FFI)訂立一項修訂協議，以修訂及補充雙方一項現有麵粉業務交易之條款；(3)修訂有關其現有麵粉業務交易(2)之全年上限，以計及Bogasari除供應意大利麵食外亦供應麵粉予FFI，及(4)增加現有麵粉業務交易之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全年上限。
-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公告：(1) Indofood與PT Lajuperdana Indah就種植園業務交易訂立一項商標特許協議；及(2) PT Surya Rengo Containers與FFI就包裝業務交易訂立一項紙盒供應協議；以及宣佈有關種植園業務交易之全年上限總額及包裝業務交易之經修訂全年上限總額。
- 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公告：(1) Bogasari與PT Tarumatex就Indofood集團的麵粉業務訂立一項新租賃協議；及(2) Indofood與PT Indotek Konsultan Utama就Indofood集團多種業務訂立一項新顧問服務合約。

I. 該等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45條規定列明有關Indofood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如下：

A. 有關Indofood集團麵食業務之交易

協議／安排訂約方				截至2011年 12月31日止年度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的交易額 (百萬美元)
			由	至	
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 (ISM)	De United Food Industries Ltd. (Dufil)，為林逢生先生的聯繫人	(1)授權Dufil在尼日利亞市場獨家使用ISM擁有的「Indomie」商標；(2)提供與Dufil在尼日利亞即食麵生產業務相關的技術服務；及(3)銷售及供應用作生產即食麵之食品材料、麵食調味料及包裝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24.7
PT Indofood CBP Sukses Makmur Tbk (ICBP)	Pinehill Arabian Food Ltd. (Pinehill)，為林逢生先生的聯繫人	(1)授權Pinehill在若干中東國家獨家使用ISM擁有的「Indomie」、 「Supermi」及「Pop Mie」商標；(2)提供與Pinehill在若干中東國家即食麵生產業務相關的技術服務；及(3)銷售及供應用作生產即食麵之食品材料、麵食調味料及包裝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70.9
ISM/ICBP	Salim Wazaran Brinjikji Co. (SAWAZ)，為林逢生先生的聯繫人	(1)授權SAWAZ集團在若干中東及非洲國家非獨家使用ISM擁有的「Indomie」商標；(2)提供與SAWAZ集團在若干中東及非洲國家即食麵生產業務相關的技術服務；(3)銷售及供應用作生產即食麵之食品材料、麵食調味料及包裝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4.8
交易總額					100.4

B. 有關Indofood集團種植園業務之交易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11年 12月31日止年度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的交易額 (百萬美元)
PT Salim Ivomas Pratama Tbk (SIMP)	PT Adithya Suramitra (ADS)，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SIMP與ADS就使用土地物業(即SIMP的廠址)訂立20年租約	1996年6月1日	2016年5月31日	0.1
SIMP及其附屬公司	PT Sarana Tempa Perkasa (STP)，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STP向SIMP及其附屬公司提供抽運服務以向船艦裝卸棕櫚原油及其衍生產品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0.6
SIMP及其附屬公司	PT Rimba Mutiara Kusuma (RMK)，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SIMP及其附屬公司向RMK購買重型設備及建築材料，向RMK租用貨車、辦公室、樓宇及重型設備，以及使用RMK運輸服務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0.4
SIMP及其附屬公司	IndoInternational Green Energy Resources Pte. Ltd. (IGER Group)，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SIMP及其附屬公司向IGER Group提供研究服務、出售種子及出租辦公室，以及向IGER Group購買鮮果實串／棕櫚原油／棕櫚仁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12.0
PT Lajuperdana Indah (LPI)，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PT Indotek Konsultan Utama (IKU)，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IKU向LPI提供項目開發指定技術方面的顧問服務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0.0
SIMP	PT Fast Food Indonesia, Tbk (FFI)，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SIMP向FFI出售炸油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4.9
ISM	LPI，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ISM已同意向LPI授出獨家許可在印尼使用、製造、銷售、分銷、宣傳及推廣其ISM「INDOSUGAR」商標的蔗糖產品	2011年3月22日	2013年12月31日	0.2
SIMP	Shanghai Resources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 (Shanghai Resources)	SIMP向Shanghai Resources出售棕櫚油產品(如植物牛油及起酥油)	2011年2月14日	2013年12月31日	10.0
ISM及其附屬公司	IKU，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IKU向ISM及其附屬公司提供有關種植園業務的顧問服務	2011年10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交易總額					28.2

C. 有關Indofood集團保險協議之交易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11年 12月31日止年度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的交易額 (百萬美元)
ISM及其附屬公司	PT Asuransi Central Asia (ACA)，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ACA向ISM及其附屬公司提供汽車、物業及其他資產保險服務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3.7
ISM及其附屬公司	PT Central Asia Raya (CAR)，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CAR向ISM及其附屬公司提供人身意外及醫療保險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2.1
ISM及其附屬公司	PT Indosurance Broker Utama (IBU)，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IBU向ISM及其附屬公司提供保險服務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0.2
交易總額					6.0

D. 有關Indofood集團包裝業務之交易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11年 12月31日止年度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的交易額 (百萬美元)
PT Surya Rengo Containers (SRC)	PT Pepsi Cola Indobeverages (PCIB)，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SRC向PCIB出售用於產品包裝的紙盒包裝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3.1
ICBP	PCIB，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ICBP向PCIB出售用於產品包裝的蓋杯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
SRC	FFI，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SRC向FFI出售紙盒包裝	2011年3月22日	2013年12月31日	0.1
ISM及其附屬公司	IKU，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IKU向ISM及其附屬公司提供有關包裝業務的顧問服務	2011年10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交易總額					3.2

E. 有關Indofood集團分銷業務之交易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11年
	關連人士名稱及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12月31日止年度
	與訂約方之關係				的交易額
					(百萬美元)
PT Indomarco Adi Prima (IAP)	PT Lion Superindo (LS)，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IAP向LS分銷多項消費品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10.9
IAP	PT Buana Distrindo (BD)，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作為BD的再分銷商，IAP採購用罐、杯及PET包裝的PCIB產品以供其印尼門市銷售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33.4
IAP	FFI，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IAP向FFI出售醬料、調味料及乳製品	2011年1月3日	2013年12月31日	3.2
PT Putri Daya Usahatama (PDU)	LS，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PDU向LS分銷多項消費品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1.0
ISM及其附屬公司	IKU，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IKU向ISM及其附屬公司提供有關分銷業務的顧問服務	2011年10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交易總額					48.5

F. 有關Indofood集團麵粉業務之交易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11年
	關連人士名稱及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12月31日止年度
	與訂約方之關係				的交易額
					(百萬美元)
ISM的Bogasari磨粉部 (Bogasari)	PT Nippon Indosari Corpindo Tbk (NIC)	Bogasari向NIC出售麵粉	2010年2月23日	2013年12月31日	18.0
Bogasari	FFI，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Bogasari向FFI出售麵粉及意大利粉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0.9
Bogasari	PT Tarumatex (Tarumatex)，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Bogasari向Tarumatex租用貨倉	2011年10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0.1
ISM及其附屬公司	IKU，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IKU向ISM及其附屬公司提供有關麵粉業務的顧問服務	2011年10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交易總額					19.0

II. 該等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45條規定列明的Maynilad Water Services Inc. (Maynilad)與DMCI Holdings Inc. (DMCI)訂立的持續關連交易詳情如下：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11年 12月31日止年度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的交易額 (百萬美元)
Maynilad	D.M. Consunji, Inc. (DMCIC), DMCI的附屬公司	DMCIC向Maynilad提供工程、採購及 建築服務	2009年3月23日	2011年12月31日	24.8
Maynilad	DMCI Project Developers, Inc. (DMCIPD), DMCI的附屬公 司	Maynilad與DMCIPD訂立的租賃協議	2009年2月1日	2012年1月31日	0.1
交易總額					24.9

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項持續關連交易均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7條規定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年度檢討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規定由本公司核數師確認。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各項持續關連交易是：

- 與本公司的一般及正常業務運作有關；
- 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或如無足夠可比較之交易以判斷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以不遜於Indofood集團或Maynilad給予或獲得(視情況而定)獨立第三方之條款而訂立；
- 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或載有記錄交易條款的相關書面備忘錄進行，惟與就結算發票而延長關連方的付款期有關的例外情況則除外；及
- 按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進行。

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獲委聘，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審驗應聘服務準則3000》的「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審驗應聘」，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發出其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有其有關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所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的結果及結論。本公司已經向香港聯交所提交核數師函件之副本。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於本集團維持足夠內部監控系統及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其效率。

此外，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審閱後表示：

-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會計制度有效運作，其目的旨在合理保證重大資產得到保障、本集團的業務風險受到識別及監察、重大交易均在管理層授權下執行，以及財務報表資料可靠可供刊載，並已遵守有關法律及規定。
- 已備有程序以確認、評估及管理本集團所面對之重大業務風險。本集團所有業務均已應用該等程序。

董事會已委記就本公司的風險管理慣例編製第三方報告。

財務回顧

流動能力及財務資源

債務淨額及負債對權益比率

(A) 總公司債務淨額

債務淨額增加，主要與增加投資於PLDT及MPIC之付款有關。總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債務包括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及二零二零年九月到期贖回之六億九千零六十萬美元(總面值七億美元)債券及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六年八月到期償還之五億八千二百二十萬美元(總面值五億九千四百萬美元)銀行貸款。

總公司債務淨額變動

百萬美元	債務	現金及現金 等值項目	債務淨額
2011年1月1日結算	1,103.9	(287.0)	816.9
變動	168.9	184.5	353.4
2011年12月31日結算	1,272.8	(102.5)	1,170.3

總公司現金流量

百萬美元	2011	2010
股息收入	322.0	277.5
公司營運開支，利息開支淨額及稅項	(89.1)	(44.8)
經營業務之現金收入淨額	232.9	232.7
投資淨額	(544.5)	(83.9)
融資活動		
— 借貸/(償還貸款)淨額	291.1	(595.0)
—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之收入	11.0	18.9
— 已付股息	(105.6)	(79.0)
— 回購股份	(69.4)	(22.1)
— 墊款予一間附屬公司	—	(143.5)
— 發行有抵押債券所得款項淨額	—	689.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	(184.5)	17.3

(B) 集團債務淨額及負債對權益比率

主要綜合賬及聯營公司之債務淨額及負債對權益比率分析如下。

綜合賬

百萬美元	債務淨額 ⁽ⁱ⁾		負債對權益比率		負債對權益比率	
	2011	2011	(倍) 2011	2010	2010	(倍) 2010
總公司	1,170.3	1,647.1	0.71x	816.9	1,787.9	0.46x
MPIC	524.2	1,953.2	0.27x	597.8	1,465.3	0.41x
Indofood	70.3	4,018.4	0.02x	432.3	3,247.9	0.13x
本集團調整 ⁽ⁱⁱ⁾	-	(739.5)	-	-	(889.0)	-
總計	1,764.8	6,879.2	0.26x	1,847.0	5,612.1	0.33x

聯營公司

百萬美元	債務／(現金)淨額		負債對權益比率		債務／(現金)淨額		負債對權益比率	
	2011	2011	(倍) 2011	2010	2010	2010	(倍) 2010	
PLDT	1,624.8	3,472.1	0.47x	1,209.2	2,221.4	0.54x		
Philex	(82.1)	617.0	-	(82.8)	473.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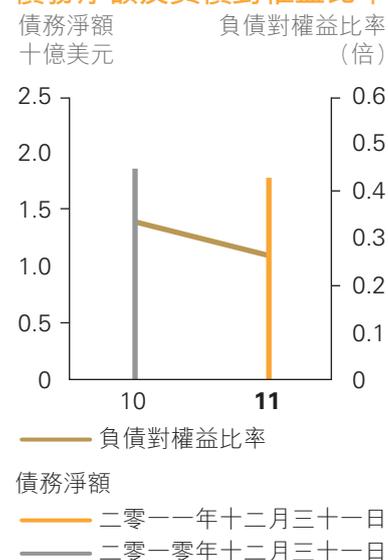
(i) 包括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ii) 本集團調整主要指就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收購所產生之商譽與本集團保留溢利之對銷，以及其他標準綜合賬項調整以將本集團作為單一經濟實體列報。

總公司的負債對權益比率上升，主要是由於其增加投資於PLDT及MPIC所致。MPIC的負債對權益比率下降，主要因為股份配售所得款項淨額、轉換債券為權益及年內錄得之溢利令權益增長所致。Indofood的負債對權益比率下降，主要因為SIMP分拆上市之所得款項淨額，以及主要因年內錄得之溢利令權益增長所致。PLDT的負債對權益比率下降，主要由於為收購Digitel而發行股份，以致權益增長所致。Philex之現金淨額大致維持不變，反映強勁的經營現金流量被投資及資本開支付款所抵銷。

本集團的負債對權益比率改善至0.26倍，乃主要由於SIMP分拆上市以及年內錄得之溢利，令債務淨額下降以及本集團權益總額增長所致。

債務淨額及負債對權益比率



到期組合

綜合賬及聯營公司之債務到期組合列示如下。

綜合賬

百萬美元	賬面值		面值	
	2011	2010	2011	2010
1年內	1,119.3	645.4	1,120.0	646.5
1至2年	126.0	650.6	126.7	657.8
2至5年	1,125.8	1,062.7	1,136.6	1,064.5
5年以上	1,323.9	1,080.5	1,343.0	1,099.0
總計	3,695.0	3,439.2	3,726.3	3,46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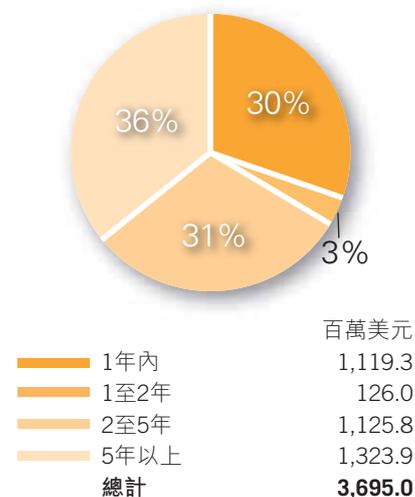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債務到期組合之改變，主要反映(a)總公司二億美元的新債務以作其於PLDT額外投資的部份融資，及以長期債務為(i)一項就其於二零一零年一月購買Philex權益而安排之賣方融資及(ii)一項短期債務作再融資，(b) Indofood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到期的二億印尼盾(二億二千八百一十萬美元)債券重新分類及主要運用了分拆SIMP上市所得之款項用作償還債務，及(c) MPIC之借入債務淨額用作支付資本開支及以長期債務為短期債務再融資所致。

聯營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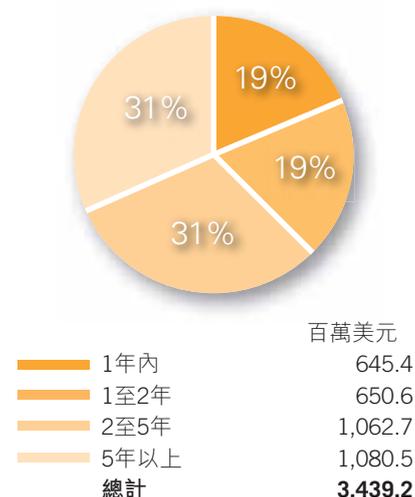
百萬美元	PLDT				Philex			
	賬面值		面值		賬面值		面值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1年內	593.3	314.8	595.8	318.6	8.0	3.4	8.0	3.4
1至2年	239.7	408.9	275.0	442.7	-	-	-	-
2至5年	1,055.3	894.2	1,066.1	923.2	-	-	-	-
5年以上	787.1	427.9	787.2	428.5	-	-	-	-
總計	2,675.4	2,045.8	2,724.1	2,113.0	8.0	3.4	8.0	3.4

PLDT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債務到期組合之改變，主要反映合併Digitel及償還貸款及安排新債務作資本開支的融資及／或為其已用作服務改善及擴充計劃的貸款責任再融資。

二零一一年 綜合債務到期組合



二零一零年 綜合債務到期組合



財務風險管理

外匯風險

(A) 公司風險

總公司的現有債務以美元訂值，故外匯風險主要與收取的現金股息以及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非美元投資的折算有關。

本公司積極檢討按預計股息收入來安排對沖之潛在利益，及訂立對沖安排(包括採用外匯期貨合約)以管理每次有關股息收入及外幣付款交易之外匯風險。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間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訂立了一份兩年期披索／美元遠期交易合約(經常存有數次中期結算)，以對沖部份以披索訂值之PLDT股息收入。然而，本公司並不積極對沖以外幣訂值的投資所引起的外幣兌換風險，主要由於(i)該等投資之價值於變現前的風險屬非現金性質，以及(ii)對沖涉及的高昂成本。因此，本公司需要面對以外幣訂值投資在外幣兌美元匯價出現波動時所帶來的風險。

除總公司外，本集團資產淨值的主要成份為按披索及印尼盾訂值的投資，故此，倘該等貨幣的匯率各自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有任何變動，均會對以美元訂值的本集團資產淨值產生影響。

下表顯示披索及印尼盾兌美元的匯率每變動1%時，對本集團之調整後資產淨值之預計影響。

公司	基準	對調整後資產	對調整後每股
		淨值之影響	資產淨值之影響
		百萬美元	港仙
PLDT	(i)	32.0	6.49
MPIC	(i)	12.1	2.45
Indofood	(i)	22.3	4.52
Philex	(i)	10.9	2.20
Philex Petroleum	(i)	0.5	0.09
總計		77.8	15.75

(i) 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價按本集團的經濟權益計算

(B) 本集團風險

本集團營運單位的業績是按以披索及印尼盾為主的當地貨幣計算，經折算後綜合為以美元為單位的本集團業績。

按貨幣分類之債務淨額

營運公司經常需要以美元作出借貸，因而產生當地貨幣兌換的風險。按貨幣分類之綜合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債務淨額概要載列如下。

綜合賬

百萬美元	美元	印尼盾	披索	其他	總計
債務總額	1,768.8	1,136.1	790.1	-	3,695.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ⁱ⁾	(353.4)	(1,121.8)	(393.0)	(62.0)	(1,930.2)
債務/(現金)淨額	1,415.4	14.3	397.1	(62.0)	1,764.8
代表：					
總公司	1,177.0	-	(5.7)	(1.0)	1,170.3
MPIC	121.4	-	402.8	-	524.2
Indofood	117.0	14.3	-	(61.0)	70.3
債務/(現金)淨額	1,415.4	14.3	397.1	(62.0)	1,764.8

聯營公司

百萬美元	美元	披索	其他	總計
債務/(現金)淨額				
PLDT	1,217.2	413.0	(5.4)	1,624.8
Philex	(78.8)	(3.3)	-	(8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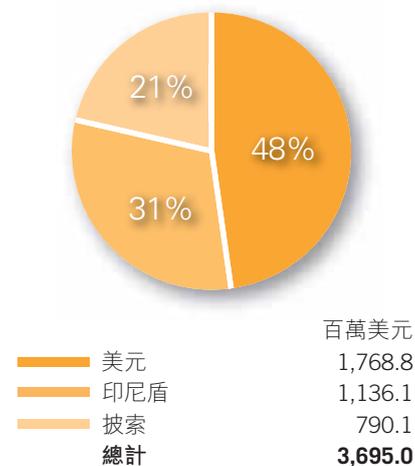
(i) 包括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總公司之債務淨額變動列示於第77頁。

PLDT持有的美元債務主要是因為電訊設備的國際賣家以美元報價及要求以美元付款所致。此外，由於菲律賓金融市場固有的限制，當地貨幣通常無法滿足大量的資金需求。因此，經常需要從國際融資市場尋找以美元為主的資金。PLDT已主動對沖約22%的美元債務淨額。此外，PLDT的大部份收益均是以美元訂值或與美元掛鈎。例如，PLDT以美元訂值之國際入境收益約二億三千六百三十萬美元佔其於二零一一年服務收入總額約7%。此外，在若干情況下，PLDT能在其固線服務方面以每0.1披索兌美元的匯率變動而調整收費1%。

Maynilad持有的若干美元債務是為其所需的資本開支而安排。根據其與菲律賓政府 Metropolitan Waterworks and Sewerage System (MWSS) 有關於大馬尼拉市西部地區提供食水及污水處理服務的特許權協議，Maynilad有權每季調整收費，讓Maynilad可收回/計及目前及未來的匯兌虧損/收益，直至特許權屆滿日期為止。

按貨幣分類之債務總額分析



Meralco的債務主要以披索計值。因此，美元兌披索匯率的任何變動將不會對Meralco的本金及利息付款產生重大影響。此外，根據當地規例，Meralco可透過調整其客戶計費就以外幣計值的貸款收回匯兌差額。

由於有未對沖美元債務淨額，故本集團的業績受到美元匯率波動的影響。下表呈示本集團在附屬及聯營公司的主要營運貨幣兌美元每變動1%時，對本集團已申報溢利的估計影響。但此表不包括因匯率波動而對營運公司層面之收入及投入成本之間接影響。

百萬美元	美元			外匯變動 1%對溢利 之影響	對本集團 溢利淨額 之影響
	總風險	已對沖額	未對沖額		
總公司 ⁽ⁱ⁾	1,177.0	-	1,177.0	-	-
MPIC	121.4	-	121.4	1.2	0.5
Indofood	117.0	-	117.0	1.2	0.5
PLDT	1,217.2	262.2	955.0	9.6	1.7
Philex	(78.8)	-	(78.8)	(0.8)	(0.3)
總計	2,553.8	262.2	2,291.6	11.2	2.4

(i) 由於本集團的業績以美元呈報，故總公司之未對沖美元債務不會構成任何重大的匯兌風險。

股本市場風險

由於本公司大部份的投資皆為上市公司，故此，本公司須面對該等投資之股本市場價值波動風險。此外，本公司之投資價值亦可能受個別國家之投資氣氛所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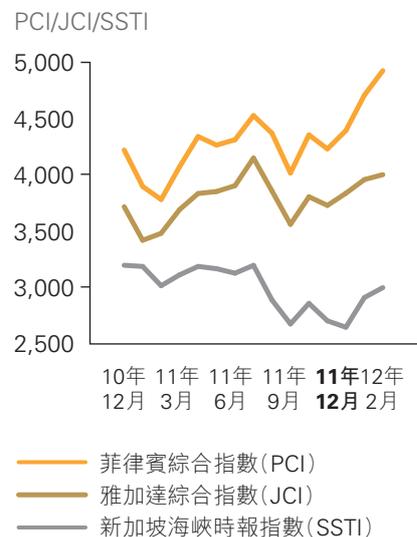
第一太平之上市投資位於菲律賓、印尼及新加坡。因此，除在本公司控制範圍內之經營因素外，本公司亦須就該等國家之一般投資氣氛面對股本市場風險。菲律賓、印尼及新加坡股市指數之變動概列如下。

	菲律賓 綜合指數	雅加達 綜合指數	新加坡海峽 時報指數
於2010年12月31日	4,201	3,704	3,190
於2011年12月31日	4,372	3,822	2,646
2011年內升幅／(跌幅)	+4.1%	+3.2%	-17.1%
於2012年3月20日	5,102	4,022	3,003
2012年年內截至2012年3月20日止之升幅	+16.7%	+5.2%	+13.5%

披索及印尼盾兌美元 之收市匯率



股票市場指數



利率風險

本公司及其營運公司在面對利率變動方面的風險只限於其浮息債務成本。有關綜合賬及聯營公司的分析載列如下。

綜合賬

百萬美元	定息債務	浮息債務	現金及現金 等值項目 ⁽ⁱ⁾	債務淨額
總公司 ⁽ⁱⁱ⁾	890.1	382.7	(102.5)	1,170.3
MPIC ⁽ⁱⁱⁱ⁾	623.8	289.1	(388.7)	524.2
Indofood	473.2	1,036.1	(1,439.0)	70.3
總計	1,987.1	1,707.9	(1,930.2)	1,764.8

聯營公司

百萬美元	定息債務	浮息債務	現金及現金 等值項目	債務／ (現金)淨額
PLDT	1,818.2	857.2	(1,050.6)	1,624.8
Philex	–	8.0	(90.1)	(82.1)

(i) 包括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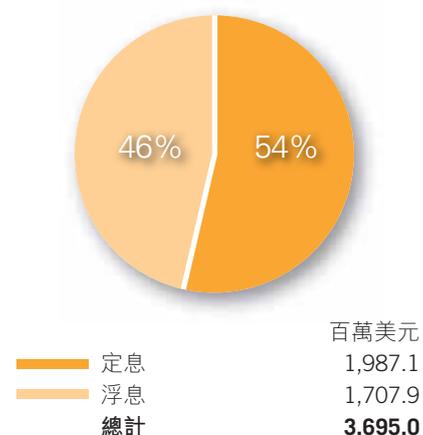
(ii)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間本公司之全資擁有附屬公司訂立了一份為期三年的利率交換協議，該協議實際上將總公司一項二億美元之銀行貸款由以倫敦銀行同業拆款利率為基礎之浮動利率轉為固定利率。

(iii)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一間MPIC之附屬公司MNTC訂立一份利率交換協議，該等協議實際上將其四千五百五十萬美元之銀行貸款由以菲律賓參考利率為基礎之浮動利率轉為固定利率。

下表呈示有關浮息債務之平均年利率變動1%時，對本集團已申報溢利的預計影響。

百萬美元	浮息債務	利率變動 1%對溢利 之影響	對本集團 溢利淨額 之影響
總公司	382.7	3.8	3.8
MPIC	289.1	2.9	1.2
Indofood	1,036.1	10.3	3.9
PLDT	857.2	8.6	1.6
Philex	8.0	0.1	–
總計	2,573.1	25.7	10.5

利率組合



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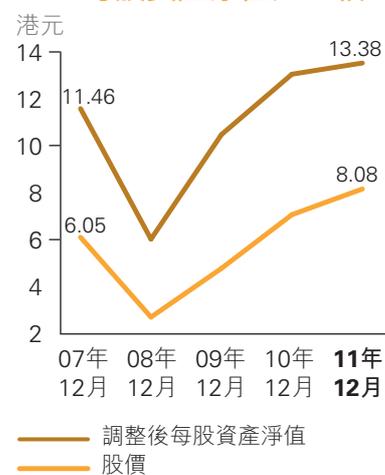
本集團的相關價值計算如下。

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基準	2011	2010
PLDT	(i)	3,203.3	2,879.8
MPIC	(i)	1,212.5	993.9
Indofood	(i)	2,230.0	2,383.6
Philex	(i)	1,085.0	837.9
Philex Petroleum	(i)	45.7	-
總公司 — 其他資產	(ii)	-	180.2
— 債務淨額		(1,170.3)	(816.9)
價值總額		6,606.2	6,458.5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百萬)		3,850.4	3,902.4
每股價值 — 美元		1.72	1.66
— 港元		13.38	12.91
本公司收市股價(港元)		8.08	7.00
港元每股價值對股價之折讓(%)		39.6	45.8

(i) 以股價按本集團於該投資的經濟權益計算所得。

(ii)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價值以MPIC六十六億披索(一億五千零五十萬美元)可轉換債券於轉換時的股份市場價值計算。該可轉換債券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轉換為MPIC股份。

股價與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之比較



法定報告、綜合財務報表 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目錄

法定報告

董事會報告書	86
獨立核數師報告	91

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收益表	92
綜合全面收益表	93
綜合財務狀況表	94
公司財務狀況表	95
綜合權益變動表	96
公司權益變動表	97
綜合現金流量表	9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一般資料

1. 公司資料	100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100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115

綜合收益表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118
5. 借貸成本淨額	121
6. 除稅前溢利	121
7. 稅項	122
8.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23
9.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23
10. 普通股股息	123

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4
12. 種植園	125
13. 附屬公司	128
14.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128
15. 商譽	130
16. 其他無形資產	132
17.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34
18. 可供出售資產	135
19. 遞延稅項	136
20. 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137
2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7
2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38
23. 存貨	138
24.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39
25. 債務	139
26. 稅項準備	142
27. 遞延負債及撥備	142
28. 股本	143
29. 其他權益成分	144
30. 非控制性權益	145

綜合現金流量表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145
---------------	-----

其他財務資料

32. 承擔及或有負債	147
33. 僱員福利	149
34.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酬金	153
35. 有關連人士交易	162
36.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及公平價值層次	165
37. 資本及財務風險管理	168
38. 比較數額	171
39. 綜合財務報表批准	171

法定報告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提呈第一太平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書及經審核財務報表(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活動及地區市場之營運分析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為一家建基於香港的投資管理及控股公司，業務位於亞洲。其業務以經營電訊、基建、消費性食品及天然資源為主。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於年內並無重大改變。

年內本集團之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的分析，已列示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內，其主要投資摘要已刊載於封底內頁。

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一九八八年五月二十五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之股本及本集團所發行購股權於年內之變動及其變動之原因，已詳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及附註34(D)內。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儲備於年內之變動已詳列於綜合財務報表第96頁至第97頁。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回購其若干股份，本公司其後已將該等股份註銷。有關該等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B)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溢利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結算日之財務狀況列載於第92頁至第171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內。

本公司以實物分派形式派發特別股息，有關基準為每持有滿2,000股普通股可獲24股Indofood附屬公司PT Salim Ivomas Pratama Tbk (SIMP)股份(並可選擇收取現金代替應分派之SIMP股份，相等於每股SIMP股份1.00港元(12.9美仙))，合共21,024,869股SIMP股份(相等於二千一百一十萬港元或二百七十萬美元)及現金二千五百七十萬港元(三百三十萬美元)，相等於每股普通股1.20港仙(0.15美仙)(二零一零年：1.88港仙或0.24美仙)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八日分派予股東。有關特別股息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內。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8.00港仙(1.03美仙)(二零一零年：6.00港仙或0.77美仙)，合共三億零八百九十萬港元(三千九百六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二億三千三百二十萬港元或二千九百九十萬美元)已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三日派付。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3.00港仙(1.67美仙)(二零一零年：12.00港仙或1.54美仙)，合共五億零七十萬港元(六千四百二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四億六千八百萬港元或六千萬美元)。二零一一年的每股普通股股息合共22.20港仙(2.85美仙)(二零一零年：19.88港仙或2.55美仙)。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之慈善捐款共二千八百八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二千三百九十萬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已詳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內。

債務

有關本集團之債務詳情，已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內。

可派發儲備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案(經修訂)的條款計算，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派發儲備為二億八千零三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四億三千六百萬美元)。本公司之股份發行溢價賬戶存有十二億八千九百二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十二億七千三百萬美元)，可用已繳足紅股方式派發。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本公司並無提供優先購買權之規定以致本公司須按比例優先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董事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任之本公司董事芳名列載於第54頁至第57頁內。有關各董事之薪酬政策及其他資料詳情則分別詳載於第70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A)內。

董事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須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視為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或(b)須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備存於登記冊內；或(c)根據本公司採納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好倉

姓名	普通股	約佔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普通股購股權
林達生	1,706,947,154 ^{(C)(i)}	44.30	–
彭澤仁	41,405,305 ^(P)	1.07	31,831,556
唐勵治	26,649,323 ^(P)	0.69	6,483,256
黎高臣	12,914 ^(P)	0.00	21,337,388
謝宗宣	–	–	6,324,150
Graham L. Pickles	–	–	3,330,719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330,000 ^(P)	0.01	3,743,113
Napoleon L. Nazareno	–	–	3,330,000
唐駿	–	–	3,330,000
陸恭蕙博士，太平紳士、OBE、Chevalier de l'Ordre National du Merite	–	–	3,330,000

(C) =法團權益，(P) =個人權益

- (i) 林達生間接擁有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B.V.I.) Limited及Mega Ring Investments Limited之100%權益，而該兩間公司則分別擁有本公司632,226,599股及284,491,191股普通股。林達生於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B.V.I.) Limited及Mega Ring Investments Limited間接擁有之權益乃透過Salerni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林達生直接持有其全部已發行之股本)。林達生亦擁有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Limited 56.8%權益，而該公司則擁有本公司790,229,364股普通股。於該公司股份中，10.0%由林達生直接持有，而46.8%則由Salerni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Limited餘下之43.2%權益則由林文鏡(本公司前董事)、林宏修及一間由Ibrahim Risjad*控制之公司分別擁有30.0%、10.0%及3.2%。林宏修及Ibrahim Risjad*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已故之Ibrahim Risjad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逝世。

(B) 於相聯法團股份好倉

- 彭澤仁於MPIC擁有21,342,404股(0.09%)*普通股^(P)、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擁有224,033股(0.10%)* PLDT之普通股^(P)及360股(少於0.01%)* PLDT之優先股^(P)，並以代理人身份持有15,417股(少於0.01%)* PLDT之普通股，4,505,000股(0.09%)* Philex之普通股^(P)及891,250股(0.05%)* Philex Petroleum Corporation (PPC)之普通股^(P)，並持有25,000股(少於0.01%)* Meralco之普通股^(P)。
- 唐勵治於MPIC擁有69,596股普通股^(C)及10,660,000股普通股^(P)(合共0.04%)*、104,874股(0.05%)* PLDT之普通股^(P)、795,100股(0.02%)* Philex之普通股^(P)及2,505,000份Philex之購股權，以及37,512股(少於0.01%)* PPC之普通股^(P)。
- 黎高臣擁有1,250股(少於0.01%)* Philex之普通股^(P)及3,750,000份Philex之購股權、155股(少於0.01%)* PPC之普通股^(P)、10,000,000份MPIC之購股權，以及400,000美元由FPMH Finance Limited所發行並於二零一七年到期之債券及200,000美元由FPT Finance Limited所發行並於二零二零年到期之債券，該兩家公司均為本公司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
- 林宏修擁有15,520,335股(0.18%)* Indofood之普通股^(C)。
- Ibrahim Risjad[#]擁有6,406,180股(0.08%)* Indofood之普通股^(C)。
- 林逢生擁有1,329,770股(0.02%)* Indofood普通股^(P)，透過本公司的集團公司擁有4,396,103,450股(50.07%)* Indofood股份之間接權益，並透過其控制公司(本公司除外)擁有2,007,788股(0.14%)* IndoAgri Resources Ltd. (IndoAgri)股份^(C)之直接權益、透過本公司的集團公司擁有998,200,000股(69.38%)* IndoAgri股份之間接權益、透過其控制公司(本公司除外)擁有20,483,364股(0.13%)* SIMP股份^(C)之直接權益以及透過本公司的集團公司擁有12,448,625,000股(78.71%)* SIMP股份之間接權益。
- Napoleon L. Nazareno擁有6,648股(少於0.01%)* MPIC之普通股^(P)、於PLDT擁有19,927股(少於0.01%)* 普通股^(P)及於PLDT擁有495股(少於0.01%)* 優先股^(P)，以及110,000股(0.01%)* Meralco之普通股^(P)。

(P) =個人權益，(C) =法團權益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佔各相聯法團各股份類別之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a)須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或(b)須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備存於登記冊內；或(c)須按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好倉及淡倉權益。

主要股東擁有本公司之權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存置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主要股東權益及淡倉登記冊顯示，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獲知會下列人士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5%或以上的權益：

- Salerni International Limited (Salerni)，該公司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Salerni透過持有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Limited (FPIL-Liberia) 46.80%權益、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B.V.I.) Limited (FPIL-BVI) 100%權益及Mega Ring Investments Limited (Mega Ring) 100%權益而擁有本公司1,706,947,154股普通股股份權益(好倉)，約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本之44.30%。本公司主席林逢生實益擁有Salerni全部已發行之股本，因此被視為擁有Salerni所持有股份之權益。
- FPIL-Liberia，該公司在利比里亞共和國註冊成立。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FPIL-Liberia實益擁有790,229,364股普通股，約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本之20.51%。FPIL-Liberia由林逢生(本公司主席)、林宏修(本公司非執行董事)、Ibrahim Risjad[#](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林文鏡(本公司前董事)擁有，各人所佔之權益已列示於第87頁附表內之附註(i)。本公司主席林逢生被視為擁有FPIL-Liberia所持股份之權益。

[#] 已故之Ibrahim Risjad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逝世。

- (c) FPIL-BVI，該公司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FPIL-BVI實益擁有632,226,599股普通股，約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本之16.41%。本公司主席林逢生實益擁有FPIL-BVI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被視為擁有FPIL-BVI所持股份之權益。
- (d) Mega Ring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益擁有284,491,191股普通股，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本約7.38%。本公司主席林逢生實益擁有Mega Ring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被視為擁有Mega Ring所持股份的權益。
- (e) 於美國註冊成立之公司Lazard Asset Management LLC (Lazard)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七日通知本公司其持有本公司272,042,799股普通股，約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本之7.06%。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本公司並無再接獲有關Lazard於本公司股權變動之任何其他通知。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獲通知，有任何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

重大合約

除於第71頁至第76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內所載之持續關連交易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於持續至年終時或年內任何時間訂立關乎本公司業務而本公司董事於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各董事於年終或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已收購、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的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權利

除上文「董事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權益」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D) (a)「購股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能透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機構體系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利。本公司董事或其配偶或年齡十八歲以下之子女亦無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授權，而該等人士年內亦無行使任何此等權利。

財務資料摘要

本公司及本集團過去十個財政年度公佈的業績、資產、負債、非控制性權益、各方面的資料及財務比率摘要載列於第2頁及第3頁。該摘要之數據乃摘錄自經審核之綜合財務報表，並根據需要而重列／重新分類。摘要並不屬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首五大客戶之銷售額低於年內銷售總額的30%，而來自本集團首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年內總採購額的37%（二零一零年：35%），當中來自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年內總採購額的33%（二零一零年：31%）。

持續關連交易

須按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而作出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已詳載於第71頁至第76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最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董事及行政人員的責任保障

年內，本公司已為本公司及其相關公司之所有董事及行政人員購買相關之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障保險，惟已自行投保之個別公司則不在此限。

僱員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的政策，規定不得因年齡、宗教、性別、種族、傷殘或婚姻狀況而歧視僱員或準僱員。此舉確保有技術及才能的僱員在事業發展和晉升機會方面獲得公平對待。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會上亦將提呈決議案重新委任彼等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李麗雯

公司秘書

香港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92頁至第171頁的第一太平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及公司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之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公允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的報告依據百慕達公司法1981第90條為全體股東編製，而並不可作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其他任何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的規定執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職業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從而獲得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和披露資料的審核證據。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公允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證據充足且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允反映 貴公司和 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貴集團的溢利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添美道一號

中信大廈二十二樓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

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附註	2011	2010
營業額	4	5,684.1	4,640.2
銷售成本		(3,910.3)	(2,992.8)
毛利		1,773.8	1,647.4
攤薄及出售之收益淨額		209.9	22.6
分銷成本		(405.2)	(371.4)
行政開支		(396.1)	(357.3)
其他經營收入／(開支)淨額		46.8	(4.5)
借貸成本淨額	5	(186.6)	(243.0)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310.4	284.9
除稅前溢利	6	1,353.0	978.7
稅項	7	(217.4)	(203.2)
年內溢利		1,135.6	775.5
以下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8	600.9	403.7
非控制性權益		534.7	371.8
		1,135.6	775.5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美仙)	9		
基本		15.51	10.40
攤薄		15.29	10.08

有關本年度擬派股息的詳情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內。

第100頁至第171頁之附註屬綜合財務報表一部份。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2011	2010
年內溢利	1,135.6	775.5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77.1)	201.8
可供出售資產之未變現收益	30.4	12.3
現金流量對沖之未變現收益/(虧損)	12.2	(7.2)
現金流量對沖之已變現虧損	1.6	3.8
與現金流量對沖有關之所得稅	(2.5)	(1.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資產之重估增值	-	1.8
年內除稅後之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35.4)	211.2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1,100.2	986.7
以下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596.7	500.4
非控制性權益	503.5	486.3
	1,100.2	986.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百萬美元	附註	2011	2010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651.7	1,419.3
種植園	12	1,280.9	1,162.6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14	3,035.1	2,439.4
商譽	15	819.6	817.1
其他無形資產	16	2,105.9	1,960.1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7	32.5	23.8
可供出售資產	18	33.1	13.8
遞延稅項資產	19	109.9	82.8
已抵押存款	20	11.1	-
其他非流動資產	21	236.0	212.0
		9,315.8	8,130.9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2	1,875.4	1,538.8
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20	43.7	53.4
可供出售資產	18	63.4	62.8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7	581.8	492.7
存貨	23	731.7	635.5
		3,296.0	2,783.2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4	796.5	707.5
短期債務	25	1,119.3	645.4
稅項準備	26	49.6	54.4
遞延負債及撥備之即期部份	27	137.6	97.5
		2,103.0	1,504.8
流動資產淨額			
		1,193.0	1,278.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0,508.8	9,409.3
權益			
已發行股本	28	38.5	39.0
保留溢利		1,284.6	858.7
其他權益成分	29	1,699.6	1,677.5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022.7	2,575.2
非控制性權益	30	3,856.5	3,036.9
權益總額			
		6,879.2	5,612.1
非流動負債			
長期債務	25	2,575.7	2,793.8
遞延負債及撥備	27	607.2	573.1
遞延稅項負債	19	446.7	430.3
		3,629.6	3,797.2
		10,508.8	9,409.3

第100頁至第171頁之附註屬綜合財務報表一部份。

承董事會命

彭澤仁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唐勵治
執行董事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

公司財務狀況表

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附註	2011	2010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	13	1,028.4	1,006.2
		1,028.4	1,006.2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2	85.4	256.2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3(A)	2,465.0	2,079.6
持作出售之資產		-	7.8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0.5	0.1
		2,550.9	2,343.7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3(B)	928.1	697.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1	0.9
		929.2	698.3
流動資產淨額		1,621.7	1,645.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650.1	2,651.6
權益			
已發行股本	28	38.5	39.0
保留溢利		106.5	262.2
其他權益成分		1,502.1	1,486.7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647.1	1,787.9
非流動負債			
借自附屬公司貸款	13(C)	1,003.0	863.7
		2,650.1	2,651.6

第100頁至第171頁之附註屬綜合財務報表一部份。

承董事會命

彭澤仁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唐勵治
執行董事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

綜合權益變動表

百萬美元	附註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	權益總額	
		已發行 股本	股份溢價	已發行 購股權	匯兌儲備	可供出售 資產之 未變現收益	現金流量 對沖之 未變現 (虧損)/收益	與現金 流量對沖 有關之 所得稅	因附屬公司 權益變動而 產生的差額	資本及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2010年1月1日結算		38.6	1,245.9	43.1	1.2	22.4	(1.2)	0.3	-	9.5	556.4	1,916.2	2,122.9	4,039.1
年內溢利		-	-	-	-	-	-	-	-	-	403.7	403.7	371.8	775.5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	-	-	94.5	5.3	(3.6)	(1.3)	-	1.8	-	96.7	114.5	211.2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94.5	5.3	(3.6)	(1.3)	-	1.8	403.7	500.4	486.3	986.7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28(A)	0.7	27.1	(8.9)	-	-	-	-	-	-	-	18.9	-	18.9
回購及註銷股份	28(B)	(0.3)	-	-	-	-	-	-	-	0.3	(22.4)	(22.4)	-	(22.4)
以權益支付購股權之安排		-	-	6.6	-	-	-	-	-	-	-	6.6	0.2	6.8
2009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39.6)	(39.6)	-	(39.6)
2010年中期股息	10	-	-	-	-	-	-	-	-	-	(29.9)	(29.9)	-	(29.9)
2010年特別股息	10	-	-	-	-	-	-	-	-	-	(9.5)	(9.5)	-	(9.5)
已支付予非控制性股東之股息		-	-	-	-	-	-	-	-	-	-	-	(82.4)	(82.4)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	-	(0.6)	(0.3)	-	-	-	-	-	-	(0.9)	-	(0.9)
收購附屬公司	31(B)	-	-	-	-	-	-	-	-	-	-	-	5.0	5.0
收購、攤薄及減持附屬公司權益		-	-	-	-	-	-	-	234.7	-	-	234.7	504.9	739.6
聯營公司收購附屬公司權益		-	-	-	-	-	-	-	0.7	-	-	0.7	-	0.7
2010年12月31日結算		39.0	1,273.0	40.2	95.4	27.7	(4.8)	(1.0)	235.4	11.6	858.7	2,575.2	3,036.9	5,612.1
2011年1月1日結算		39.0	1,273.0	40.2	95.4	27.7	(4.8)	(1.0)	235.4	11.6	858.7	2,575.2	3,036.9	5,612.1
年內溢利		-	-	-	-	-	-	-	-	-	600.9	600.9	534.7	1,135.6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	-	-	(39.7)	23.8	14.2	(2.5)	-	-	-	(4.2)	(31.2)	(35.4)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39.7)	23.8	14.2	(2.5)	-	-	600.9	596.7	503.5	1,100.2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28(A)	0.2	16.2	(5.4)	-	-	-	-	-	-	-	11.0	-	11.0
回購及註銷股份	28(B)	(0.7)	-	-	-	-	-	-	-	0.7	(69.4)	(69.4)	-	(69.4)
以權益支付購股權之安排		-	-	4.9	-	-	-	-	-	-	-	4.9	0.3	5.2
2010年末期股息	10	-	-	-	-	-	-	-	-	-	(60.0)	(60.0)	-	(60.0)
2011年中期股息	10	-	-	-	-	-	-	-	-	-	(39.6)	(39.6)	-	(39.6)
2011年特別股息	10	-	-	-	-	-	-	-	-	-	(6.0)	(6.0)	-	(6.0)
已支付予非控制性股東之股息		-	-	-	-	-	-	-	-	-	-	-	(138.1)	(138.1)
收購、攤薄及減持附屬公司權益		-	-	-	(1.3)	-	-	-	13.2	-	-	11.9	453.9	465.8
攤薄及減持聯營公司權益		-	-	-	(2.0)	-	-	-	-	-	-	(2.0)	-	(2.0)
2011年12月31日結算		38.5	1,289.2	39.7	52.4	51.5	9.4	(3.5)	248.6	12.3	1,284.6	3,022.7	3,856.5	6,879.2

第100頁至第171頁之附註屬綜合財務報表一部份。

公司權益變動表

百萬美元	附註	已發行		已發行	資本贖回		保留溢利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購股權	儲備	實繳盈餘		
2010年1月1日結算		38.6	1,245.9	41.9	0.2	173.8	307.9	1,808.3
年內溢利		-	-	-	-	-	55.7	55.7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28(A)	0.7	27.1	(8.9)	-	-	-	18.9
購回及註銷股份	28(B)	(0.3)	-	-	0.3	-	(22.4)	(22.4)
以權益支付購股權之安排		-	-	6.4	-	-	-	6.4
2009年末期股息		-	-	-	-	-	(39.6)	(39.6)
2010年中期股息	10	-	-	-	-	-	(29.9)	(29.9)
2010年特別股息	10	-	-	-	-	-	(9.5)	(9.5)
2010年12月31日結算		39.0	1,273.0	39.4	0.5	173.8	262.2	1,787.9
年內溢利		-	-	-	-	-	19.3	19.3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28(A)	0.2	16.2	(5.4)	-	-	-	11.0
購回及註銷股份	28(B)	(0.7)	-	-	0.7	-	(69.4)	(69.4)
以權益支付購股權之安排		-	-	3.9	-	-	-	3.9
2010年末期股息	10	-	-	-	-	-	(60.0)	(60.0)
2011年中期股息	10	-	-	-	-	-	(39.6)	(39.6)
2011年特別股息	10	-	-	-	-	-	(6.0)	(6.0)
2011年12月31日結算		38.5	1,289.2	37.9	1.2	173.8	106.5	1,647.1

第100頁至第171頁之附註屬綜合財務報表一部份。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附註	2011	2010
除稅前溢利		1,353.0	978.7
就下列各項調整：			
利息開支	5	255.5	274.9
折舊	6	127.4	119.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	84.1	71.9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淨額	6	12.6	(9.5)
減值虧損	6	6.6	1.4
以權益支付購股權之開支	33(A)	4.8	7.2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310.4)	(284.9)
攤薄於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虧損淨額	6	(209.9)	0.4
利息收入	5	(68.9)	(31.9)
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	6	(48.5)	(34.0)
自一間合營公司優先股股息收入	6	(6.5)	(8.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6	(5.4)	(5.8)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6	–	(21.2)
出售一間合營公司之收益	6	–	(1.8)
可供出售資產之股息收入	6	–	(0.1)
其他		(8.0)	(8.7)
		1,186.4	1,047.3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增加		100.0	232.5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非流動)減少／(增加)		4.7	(27.5)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流動)增加		(107.6)	(58.7)
存貨增加		(103.6)	(58.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1.0)	98.0
營運產生之現金淨額		1,058.9	1,233.3
已收利息		70.0	29.7
已付利息		(256.6)	(211.0)
已付稅款	26	(229.8)	(232.1)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		642.5	819.9

續／...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附註	2011	2010
自聯營公司收取之股息	14(B)	259.5	238.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0.8	10.4
自一間合營公司收取之優先股股息		6.5	8.3
出售可供出售資產所得款項		1.2	–
出售種植園之所得款項		0.2	–
增加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1(A)	(476.6)	(59.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55.7)	(243.0)
於其他無形資產之投資		(204.4)	(198.3)
於種植園之投資		(101.6)	(72.4)
收購附屬公司	31(B)	(8.8)	(5.9)
購買可供出售資產		(5.7)	–
應收貸款減少		–	248.8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所得款項		–	23.3
出售一間合營公司之所得款項		–	5.4
出售持作出售之資產之所得款項		–	1.1
自可供出售資產的股息		–	0.1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		(774.6)	(43.4)
新借入貸款所得款項		1,168.2	1,364.9
附屬公司向非控制性權益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31(C)	479.5	671.7
減持附屬公司權益之所得款項		13.1	85.4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所得款項		11.0	20.3
償還貸款		(861.2)	(1,960.3)
附屬公司支付予非控制性股東之股息		(138.1)	(82.4)
支付予股東之股息		(105.6)	(79.0)
回購股份		(69.4)	(22.1)
增加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1.2)	(40.1)
回購於附屬公司之股份		(9.5)	–
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增加		(1.4)	(23.2)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增加)/減少		(0.4)	53.9
一間附屬公司出售庫存股份所得款項		–	19.1
投資於一間合營公司優先股		–	(146.5)
來自/(用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		475.0	(138.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淨額之增加		342.9	638.2
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38.7	883.9
匯兌折算		(6.7)	16.6
12月3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874.9	1,538.7
代表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875.4	1,538.8
減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0.5)	(0.1)
12月3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874.9	1,538.7

第100頁至第171頁之附註屬綜合財務報表一部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為一家建基於香港的投資管理及控股公司，業務位於亞洲。其主要業務以經營電訊、基建、消費性食品及自然資源為主。

本集團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本公司普通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其股份亦透過美國預託證券方式在美國進行買賣。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A)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香港公認會計準則、香港公司條例以及上市規則披露規定而編製。除下列會計政策中提及之種植園、可供出售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平價值列賬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採用歷史成本會計法編製。除另有指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乃以美元呈列，並調整所有數字至最接近百萬金額(百萬美元)及一個小數位。

(B) 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內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有關連人士之披露」 ⁽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首次採納者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之比較項目的有限豁免」 ⁽ⁱⁱ⁾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 ⁽ⁱⁱⁱ⁾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ⁱⁱ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度改進項目」 ⁽ⁱⁱⁱ⁾

(i)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ii)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iii) 除特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另有指明外，普遍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採用上述公告對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均無影響，惟僅對本集團之有關連人士定義的會計政策及因此其綜合財務報表內之有關連人士交易的披露範圍產生若干變更。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a)澄清有關連人士的定義為與編製財務報表的報告實體有關的人或實體，(b)簡化此等關係的辨認，及(c)消除應用上的不一致情況。有關連人士的新定義強調有關連人士關係的對稱觀，並澄清人們及主要管理人員在什麼情況下會影響實體的有關連人士關係。經修訂準則亦就政府相關實體的披露要求提供部分豁免。

(C)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並無於本綜合財務報表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 ⁽ⁱ⁾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收回相關資產」 ⁽ⁱⁱ⁾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	「僱員福利」 ⁽ⁱⁱⁱ⁾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 ⁽ⁱⁱⁱ⁾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ⁱⁱⁱ⁾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iv)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嚴重惡性通貨膨脹及剔除首次採納者之固定日期」 ^(v)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轉讓金融資產」 ^(v)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ⁱⁱ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v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ⁱⁱ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ⁱⁱ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ⁱⁱ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價值計量」 ⁽ⁱⁱⁱ⁾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	「表面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ⁱⁱⁱ⁾

(i)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ii)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iii)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iv)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v)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vi)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改變於其他全面收入內呈列之項目分類。於滿足特定條件後可重新分類(或循環)至損益的項目，將於不會重新分類的項目中獨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引入有關投資物業的賬面值將能通過銷售而全部收回之可推翻的推定。因此，除非推翻此推定，否則，遞延稅項負債或遞延稅項資產的計量須反映投資物業賬面值通過銷售而全部收回的稅務後果。倘若某投資物業可折舊且其持有之業務模式的目標為在一段時間內耗用投資物業所包含的幾乎全部經濟利益，而非通過銷售，則可推翻此推定。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移除遞延確認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精算損益之選擇。所有該等損益均須於其產生之期間內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即直接確認為資本)。其他變動包括修改確認離職福利之時間、短期僱員福利之分類及界定福利退休計劃之披露事項。

由於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如下述)之新一組集團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隨之被頒佈以反映若干已作出之相應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澄清有關金融工具互相抵消的規定。修訂處理目前應用互相抵消準則做法的不一致情況，並澄清「目前有互相抵消的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的意思及若干總額結算系統可被視為等同於淨額結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要求，倘若實體基於嚴重惡性通貨膨脹而選擇按公平價值視作成本以計量資產及負債於其期初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狀況表，則實體的首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須作出披露，以解釋實體如何及為何曾有而其後不再有以下情況的功能貨幣：(a)沒有可靠的一般物價指數記錄所有實體有關該貨幣的交易及結餘及(b)以有關貨幣不能與相對穩定的外幣互換。此外，修訂要求首次採納者於初始確認時應用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計量以及就於實體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日期或之後(而非若干先前固定日期後)發生的交易按未來適用法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的終止確認要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要求實體披露若干資料讓其財務報表使用者可(a)理解不完全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轉移與相關負債兩者之間的關係及(b)評定實體持續涉及已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相關風險。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頒布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抵銷模式之最新披露規定，該等修訂亦提高企業報告如何減輕信貸風險之透明度(包括披露相關已抵押或收取之抵押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內多個不同規則簡化為單一方法，以決定金融資產是否以攤銷成本或公平價值計量。這方法乃基於實體如何管理其金融工具(即其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該準則修改了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的金融負債之計量。就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負債，該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應佔的金融負責公平價數額乃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其他關於公平價值變動於損益內呈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旨在完全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在完全取代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對沖會計及金融工具減值的指引繼續適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建立適用於所有實體(包括特殊目的實體或結構性實體)之單一控制模式。該準則包括控制之新定義，用於確定須要綜合的實體。準則內之控制模式明確包括實際控制權概念，即於被投資實體中持有少於大多數投票權，但有實際能力單方面地指示被投資實體相關活動(透過計及該投資者持有之投票權數目相對於其他投票持有人所持有之投票權數目及分佈情況)之投資者，會被視為對該被投資實體擁有權力以影響其來自該被投資實體的回報。該準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告」指明綜合財務報告入賬之部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將共同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綜合－特殊目的實體」。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說明共同控制之合營安排之入賬。該準則指明兩種形式之合營安排，即共同經營及合營公司，取消了採用按比例綜合法的合營公司入賬之選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的權益」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共同控制實體－合營方作出之非貨幣出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規定一個實體披露有關資料，包括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非綜合結構性實體之披露規定，該等資料讓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a)於其他實體之權益之性質及相關風險；及(b)該等權益對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定義公平價值為與市場參與者之間在計量日的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將收到的或轉移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凸出公平價值是基於市場計量，而非按個別實體計量。該準則亦提供公平價值計量的單一來源及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範圍內使用的披露規定。該準則並不改變實體須要使用公平價值之情況，但為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規定或允許使用公平價值之情況下，應如何應用公平價值提供了指引。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為從事採礦之實體所產生之生產剝採成本提供入賬指引。生產剝採成本指表面礦場生產階段期間採集地表礦藏所產生之廢料清除成本。該詮釋規定實體將剝採活動之成本入賬為(i)存貨(倘來自剝採活動之利益以所生產存貨形式變現)；或(ii)非流動剝採活動資產(倘利益為易於取得礦石)，須按成本首次計量及於其後按其成本或其減去折舊或攤銷及減值虧損之重估金額列賬。該詮釋規定剝採活動資產於剝採活動使之更易取得之可識別礦石部份之預期使用年期有系統地折舊及攤銷。

本集團並無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早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已開始評估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未能決定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以及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報有重大影響。

(D)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a) 綜合賬目基準

(i)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有本集團內各公司之間的重要交易及賬目餘額均在綜合賬目中對銷。

附屬公司是一家由本公司控制之實體。控制是指本公司有權力掌管該實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從而受惠於其經營活動。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在決定一家公司是否綜合處理時，應考慮目前可行使的潛在表決權(適用於本公司若干菲律賓聯號公司)。

非控制性權益指非本集團持有的非控股股東在本公司附屬公司之業績及資產淨值中所佔權益。

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之業績按本集團取得該公司控制權之收購生效日期起或截至出售之生效日期(視何者適用而定)在綜合收益表內列賬。全面虧損總額會分攤到非控制性權益，即使這將導致出現負數結餘。

所有權益變動將不導致改變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作為權益交易核算。

當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其(i)按前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的賬面值進行終止確認，(ii)終止確認前附屬公司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值，(iii)終止確認權益中所記錄前附屬公司應佔的其他全面收益成分(例如累計匯兌儲備)，(iv)確認所收到代價的公平價值，(v)確認在前附屬公司中保留的投資的公平價值，(vi)在損益中確認任何所導致的差額為出售收益或虧損，(vii)將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母公司應佔前附屬公司成分(重估儲備除外)重新分類至損益，(viii)將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母公司應佔前附屬公司重估儲備直接轉撥至保留溢利及(ix)將先前確認於其他儲備的不導致控制權變動的附屬公司股權變動所產生的有關差額直接轉撥至保留溢利。

(II) 業務合併

年內收購之附屬公司乃以收購會計法處理。此計算方法包括分配已轉讓到賣家之作價至於收購日期所收購的可識別之資產、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平價值。已轉讓作價乃按所給予資產公平價值總額、已發行的權益性工具及交易日期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計算。於被收購方中的非控制性權益(屬現時擁有權及賦予其持有人於清盤時可按比例獲分配資產淨值之權利)按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被收購方的可識別淨資產的份額或按其公平價值計量。非控制性權益的所有其他部份按公平價值計量。在損益中確認所有收購相關成本為開支。或有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計量。或有代價之公平價值期後變動而被視為資產或負債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在損益中確認或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中的費用。如果或有代價被分類為權益，則於最終在權益中結算前不會重新計量。商譽計算為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轉讓作價之部份超過本集團應佔所收購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

有關分階段收購，本集團會透過損益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重新計量本集團先前在被收購方中持有的權益。

涉及受共同控制之實體或業務的業務合併(指所有合併實體或業務於業務合併前後均最終由相同人士控制且控制權非屬暫時性質的業務合併)應採用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一致之合併會計原則列賬。此會計法規定，合併後之實體需按賬面值(指從控制方角度之現時賬面值)確認於共同控制合併前合併實體或業務於控制一方或多方的綜合財務報表所列示之資產、負債及權益。有關任何於共同控制合併時(以控制一方或多方持有權益為限)所產生之商譽或已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平價值淨額超出成本之餘額均不會被確認。

(III) 獨立財務報表

在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附屬公司的投資是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撥備入賬。附屬公司之業績乃按本公司已收及應收的股息入賬。

(b)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財務狀況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及存放於銀行之現金(包括沒有限制用途的定期存款)。

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短期高度流通之投資(可隨時變現為可知數額之現金、價值變動的風險不大及原到期為取得日起三個月或以下)扣除銀行透支(需隨時償還且屬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份)。

(c)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先進先出法、加權平均法或流動平均法計算。就在建工程及製成品而言，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員工及經常性開支有關部份。購入用以轉售之貨品的成本包括將貨品運至其目前所在地之費用。可變現淨值之計算乃按目前預計之銷售價減估計之製造成本及銷售費用。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永久業權土地以原值入賬，不作折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均按原值減累積折舊及減值虧損入賬，有關之折舊乃根據其估計可用年期按年率以直線法撇銷其賬面值至剩餘價值。折舊率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A)。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初步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將該資產達致其擬定用途之工作狀態及地點直接應佔之任何成本。成本亦包括資產廢棄之承擔、於建築期間之借貸資金利息以及用作收購該等資產之外幣計值負債相關之外匯虧損產生的合資格借貸成本。維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達至正常運作而產生之主要開支一般均列入收益表內支銷。當合乎確認標準時，改善費用撥作資金成本，並以其預計可供本集團使用之年期作折舊。當資產出售或廢棄，其成本及累積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如有)於賬目對銷，而出售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則計入收益表。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部份之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之成本值於該等部份按合理基準分配，並單獨折舊。

本公司定期檢討剩餘價值、可用年期及折舊方法，以確保折舊期間及方法與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達致經濟利益之預期模式一致。

(e) 種植園

種植園主要包括油棕櫚樹、橡膠樹及甘蔗種植園，以公平價值減銷售之成本列賬。於首次以公平價值減銷售之成本確認之種植園價值以及於各報告日期種植園的公平價值減銷售之成本之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會於出現時計入該期間的收益表內。

種植園的公平價值乃經過參考有關種植園(主要為油棕櫚樹、橡膠樹及甘蔗)的折讓現金流量作出的獨立專業估值估計。油棕櫚樹、橡膠樹及甘蔗種植園於整個週期的預期現金流量乃按鮮果實串、膠杯塊及甘蔗產量之估計市場價值扣除保養及收割成本，以及令油棕櫚樹、橡膠樹及甘蔗種植園達至成熟所需的任何成本而釐定。油棕櫚樹、橡膠樹及甘蔗種植園的估計產量取決於油棕櫚樹、橡膠樹及甘蔗樹齡、種植地點、泥土類別及基本設施。鮮果實串、橡膠及甘蔗的市場價值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棕櫚原油、橄欖油、煙膠片1號及本集團其他橡膠產品及蔗糖的現行市價。

油棕櫚樹平均壽命為二十年至二十五年；首三年至四年為未成熟期，其後年期為成熟期。

橡膠樹平均壽命為二十年至二十五年，首五年至六年為未成熟期，其後年期為成熟期。

甘蔗樹於十二個月內可供收割，平均可收割四年。

(f)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並非附屬公司或合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在其股份表決權中有長期權益(一般不少於20%)並可在其管理方面行使重大影響力，包括有權參與財務及營運決策過程之實體。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以權益會計法扣除減值虧損列賬。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包括於收購時所識別之商譽扣除任何累積減值虧損。本集團應佔其聯營公司收購後之溢利及虧損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而其應佔收購後儲備變動則於綜合儲備內被確認。累計收購後變動於該投資之賬面值調整。來自聯營公司之收益在綜合收益表列作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至於本集團綜合儲備確認之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儲備之變動，本集團即於適用時在其綜合權益變動表作出披露。

當聯營公司投資之賬面值為零時，除非本集團已就該聯營公司承擔責任或擔保負債，否則不再繼續就該公司使用權益會計法入賬。

(g) 合營公司

本集團於屬於共同控制實體的合營公司中擁有權益，據此，合營方訂有合約安排確定對實體經濟活動的共同控制權，致使概無參與方可對合營公司行使單一控制權。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之投資以權益會計法扣除減值虧損列賬。本集團於合營公司之投資包括於收購時所識別之商譽扣除任何累積減值虧損。本集團應佔其合營公司收購後之溢利及虧損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而其應佔收購後儲備變動則於綜合儲備內被確認。累計收購後變動於該投資之賬面值調整。來自合營公司之收益在綜合收益表列作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至於本集團綜合儲備確認之應佔合營公司收購後儲備之變動，本集團即於適用時在其綜合權益變動表作出披露。

當合營公司投資之賬面值為零時，除非本集團已就該合營公司承擔責任或擔保負債，否則不再繼續就該公司使用權益會計法入賬。

(h) 無形資產(除商譽外)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按初次確認的成本計量。業務合併時所收購的無形資產成本首先按收購當日的公平價值被確認。初步確認後，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積攤銷及累積減值虧損後列賬。無形資產的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年期。

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在產生經濟利益的年期內被攤銷，在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作評估減值。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報告期末檢討。本集團的特許權資產指政府所授予可向公共服務使用者收費的特許權公平價值。特許權資產使用直線法於特許權有效期內攤銷。本集團的品牌指各乳類製品相關品牌。品牌乃使用直線法於估計使用年期內攤銷。

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會個別或按現金產生單位層面測試有否減值。該等無形資產不會攤銷，會每年檢討其使用年期，以釐定無限年期評估是否仍然合理，倘若否，則使用年期由無限轉為有限的變動會按預測基準入賬。

(i) 資產廢棄之承擔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由於收購、興建或發展及日常運作而廢棄之有關法律責任現值淨額乃於產生期間確認。

(j)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本期及遞延稅項。有關在收益或虧損以外確認的項目的所得稅，在收益或虧損以外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本期及過往期間之本期稅項及負債乃按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向其繳付之金額計算。用來計算有關金額的稅率及税法是以在報告期末本集團經營所在和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已執行的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和税法為基礎。

遞延稅項乃採用負債法，對資產及負債之計稅基準與就財務申報該等項目之賬面值之間一切暫時差異而作出撥備。

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除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可予扣減暫時差異、未動用稅項資產結轉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均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除有限的例外情況外)。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於每個報告期末檢討，並予扣減，直至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為止。相反，於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之情況下，過往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則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已大致實施之稅率(及稅務法例)，按資產變現時或負債償還時之預期適用之稅率予以估量。

(k) 撥備及或有負債

當本集團現時因過往事項須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時，而因此可能須付出資源清償此等責任，並能可靠估計此等數額時，則將撥備確認入賬。當折現的影響重大時，確認撥備之數額乃是於報告期末預期需要清償責任之將來支出的現值。因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折現現值已納入收益表中的借貸成本淨額內。

當未必有可能需要付出經濟利益，或其數額未能可靠地估計，除非需付出之可能性極小，否則該責任將披露為或有負債。

(l)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公司在每個報告期末均會對評估有關資產減值作出評審，釐定任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有否減值的跡象，或之前於早年為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會否已不存在或有減少的跡象。如有此等跡象，將估計資產之可收回值。資產之可收回值會以資產之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計算。

減值虧損只會在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可收回值才被確認。除非資產是以重估價值列賬，而減值虧損是根據該重估資產有關的會計政策入賬，否則減值虧損會於產生期間的收益表內列賬。

早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只會在決定資產(除商譽外)可收回值的估計有所變動時方可回撥。可收回值不可高於該資產早前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應有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

除非資產是以重估價值列賬，而減值虧損回撥是根據該重估資產有關的會計政策入賬，否則減值虧損回撥會於其產生期間於收益表內入賬。

(m) 收購及出售業務之會計準則

(I) 業績

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其業績由取得控制權之生效日期起計或計至失去控制權之生效日期止。

(II) 公平價值調整

就收購附屬或聯營公司權益時，轉讓作價將被分配至收購的可識別之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平價值。

(III) 商譽

商譽為轉讓作價超逾本集團所收購的可識別之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於收購日之公平價值。於初次確認後，商譽乃按成本減任何累積減值虧損計算。商譽不予攤銷而需每年或出現顯示賬面值可能減值之事件或狀況變動時更頻密進行商譽減值檢討，其金額將於有需要時作減值調減。先前確認之商譽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本集團在被收購方之可識別之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平淨值中所佔權益超過轉讓作價的差額(經重新評估後)，即時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如屬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商譽將計入該等公司之賬面值，而非列作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獨立已識別資產。

(n) 外幣

(I)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旗下每個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包括之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所用之貨幣(功能貨幣)計算。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報貨幣美元呈報。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此等交易結算以及按年結日之匯率折算外幣資產和負債而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均於收益表內確認(惟根據服務特許權協議政府批准的透過帳單退還或開賬予客戶者除外)。以外幣歷史成本訂值之非貨幣項目按最初交易日期之匯率折算。以外幣公平價值訂值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價值日期之匯率折算。

(III) 集團公司

本集團旗下所有實體的功能貨幣如與呈報貨幣不同(其中並無涉及嚴重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其業績和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折算為呈報貨幣：

- (i) 每項財務狀況表的資產及負債均按照報告期末的收市匯率折算；
- (ii) 每項收益表的收入和支出均按照平均匯率折算；及
- (iii) 所有匯兌差異均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在編製綜合賬目時，折算海外實體投資淨額和折算指定作有關投資之對沖項目的借貸及其他貨幣工具所產生的匯兌差異，均計入權益內。當出售海外業務時，該等匯兌差異將於收益表內確認為出售收益或虧損的一部份。

因收購海外實體而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價值調整，均被視作該海外實體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折算。

(IV) 現金流量報表

就綜合現金流量報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按產生現金流量日期之匯率折算為美元。海外附屬公司於整個年度頻密產生之經常性現金流量按年內平均匯率折算為美元。

(o) 營業額及收入確認

營業額為本集團日常業務範圍內向第三者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的已收及應收之金額。銷貨之營業額在所售貨品的所有權轉讓予買家時入賬。服務之營業額則按所指服務完成階段可明確地衡量時入賬。

建設工程收入按完工階段入賬。股息收入於本集團確定可收取股息款項之權利獲得確定時入賬。利息收入以本金餘額及實際利率計算的應計數額入賬。

(p)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是本集團的組成部份，其從事業務活動，從中可能賺取收入及產生開支(包括有關與本集團其他組成部份進行交易的收益和開支)，而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覆核其經營業績，以便決定向各分部分配資源並評估其表現，並會提供分開的財務資料。

分部之收入、支出、業績、資產及負債包括直接應佔分部之項目及其他在合理的原則上應歸屬於該分部之項目。該等項目未包括集團內部之結餘，而集團內部交易會於綜合賬目過程中抵銷。

(q) 租約

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實際上仍歸屬出租公司的租約列賬為經營租約。倘本集團為承租人，經營租約之應付租金按直線法於租期內記錄在收益表。

除法定擁有權外，資產所有權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實際上已轉稼予本集團之租約列賬為融資租約。首次確認融資租約時，租賃資產成本按最低租賃付款現值撥作資本並連同有關承擔責任記錄下來(利息部份除外)，以反映購買及融資。根據已資本化融資租約持有的資產(包括預付土地費用之融資租約)包括在物業、廠房及設備，並在租賃期及資產的估計使用年期折舊。融資租約款項於財務支出與租約負債減值之間分配，以取得負債餘額的固定息率。融資租約導致資產產生折舊支出以及於該等期間產生借貸成本。財務支出直接自現有業務扣除。租賃資產之折舊政策與本集團所持可折舊資產之政策一致。

(r) 僱員福利

(i)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設有界定供款及界定福利退休計劃。

集團及僱員為界定供款計劃之供款額是以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率計算。本集團為界定供款計劃之供款額會以實際的支出入賬，並扣減因僱員在供款全數歸屬前離開該計劃所沒收的供款，用以減少集團之供款。

界定福利計劃供款根據退休計劃資產的價值及所涉退休金責任精算現值(根據將來事件的影響作評估，並根據精算評估法以預測單位信貸方法釐定)計算。界定福利計劃之成本即時從溢利中計付。精算收益及虧損於產生時即時於收益表確認。

(ii) 長期服務金

本集團部份僱員可於離職時獲發長期服務金，而本集團已就未來可能支付之長期服務金提撥準備。此準備乃根據僱員於報告期末因服務於本集團而享有之長期服務金按最可靠之估計而提撥。

(iii) 以權益支付之交易

與僱員進行的權益支付交易之成本參考授出購股權當日的公平價值計算。公平價值按期權定價模式釐定。

以權益支付之交易的成本會於達到表現條件的期間內確認，並於權益作相應調高。由每個報告期末直至歸屬日就以權益支付交易確認的累積支出反映歸屬期屆滿情況以及按最佳估算將會歸屬的報酬數目。

最終不會歸屬的報酬將不會確認為支出，惟歸屬附帶市場條件之以權益支付之交易除外，該等報酬不論有關市場或不歸屬條件是否已達成均會視作歸屬處理，惟其他所有表現及／或服務條件必須已達成。

當以權益結算報酬的條款修訂時，會確認最少的支出，猶如條款並無修訂及報酬的原條款獲履行。因修訂產生的任何交易價值增加均會按修訂日之計算確認支出。

當以權益結算報酬註銷時，會視作報酬已於註銷當日歸屬處理，而報酬任何尚未確認的支出會即時確認。這包括在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以內的不歸屬條件未能獲履行的任何報酬。然而，倘註銷的報酬以新報酬替代，並指定為授出當日的替代報酬，則該項註銷及新報酬會如上段所述被視為原有報酬之修訂處理。以權益支付之交易的報酬的一切註銷均以相同方式處理。

(IV) 以現金支付之交易

有關與僱員進行以現金支付之交易的成本，本集團確認該等僱員於歸屬期所提供服務確認為獲提供之服務及該等服務所需繳付款項之負債。有關負債初步及於每個報告期末運用期權估值模式按股份獎勵權之公平價值，並計及授出股份獎勵權之條款及條件以及合資格主要行政人員及顧問直至當日為止所提供服務計算，直至清償負債為止。負債清償前，於各報告日之任何公平價值變動將於收益表確認。

(V) 結轉之有薪假期

本集團根據僱用合約，按曆年向僱員提供有薪假期。在若干情況下，於報告期末尚未享用之有薪假期可以結轉，並由有關僱員於翌年享用。本集團就此等由僱員於年內獲取並結轉之有薪假期，於報告期末計算預計未來支出並予以入賬。

(s)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指借入資金所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其他成本包括外幣貸款的匯兌差額。外幣貸款產生之匯兌差額若被視為利息支出的調整，則計入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於其產生年度計入收益表內，惟如資產須經長時間籌備才可作擬訂用途或出售，而有關之借貸成本為直接歸屬於該資產的購置、建築或生產，則撥作資本處理。

(t)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並於本集團不再控制有關金融工具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一般情況指金融工具被出售或金融工具應佔之所有現金流量已到期或已轉讓予獨立第三方)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部份金融負債)於清償負債時停止確認。本集團於首次確認後釐定其金融資產之分類，並於許可及適當時於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此項分類。就金融資產一般方式購買或出售而言，則須按交易日會計法(即以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之日期為基準的會計方法)根據適用情況確認及終止確認。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所界定之金融資產可分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持至到期之投資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或歸入被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視適用者而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及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非衍生金融資產，有既定或可確定付款額及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有既定或可確定付款額並有既定屆滿日期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在本集團有意且有能力持至到期日的情況下，會分類為持至到期類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指定為可供出售或並不列入其他三項分類的上市及非上市股本證券等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僅可於首次確認時被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集團可於此等情況下採用此指定方法—於合約包含一項或以上內含衍生工具（如下文所述）或基於以下原因於採用此指定後能提供較多有關資料：

- (i) 其消除或大幅減少倘按不同基準計量資產或負債或確認其收益及虧損所產生的計量或確認之不一致情況；或
- (ii) 一組按公平價值基準評估其表現之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已根據書面記錄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被管理），其有關組合之資料按此基準提供予本集團內部的主要管理人員。

至於包含一項或以上內含衍生工具之合約，本集團可將整項混合（合併）合約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非：

- (i) 內含衍生工具不會大幅更改合約規定之現金流量；或
- (ii) 倘初次考慮類似混合（合併）工具時，只需少量或毋須分析已清楚顯示禁止分開內含衍生工具（例如貸款內含之預付選擇權准許持有人按概定之攤銷成本預付貸款）。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首次按公平價值確認。除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外，交易成本乃計入初次計量的所有金融資產及負債。公平價值乃參考交易價格或其他市價釐定。倘未能準確計算市價，代價之公平價值乃以所有未來現金付款或收款之總和，並按具有相近到期日之類似金融工具之現行市場利率折讓作出估計。

經初次確認後，下列金融資產及負債按實際利率法攤銷成本計算：(i)貸款及應收款項；(ii)持至到期之投資；及(iii)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負債以外之金融負債。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計算，而收益或虧損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直至終止確認有關投資或直至有關投資出現減值，屆時先前呈報於權益之累積收益或虧損將計入收益表內。攤銷成本計入收購之任何折讓或溢價，並包括屬於實際利率及交易成本其中一部份之有關費用。持至到期之投資的攤銷成本按初步確認款額減償還本金款額，加或減以實際利率法計得之初步確認款額與到期款額間差額，即累積攤銷計算。

無報價之股本證券及與此有關之衍生工具投資按成本值扣除減值計算。

折讓及溢價之攤銷乃直接於綜合收益表確認。按公平價值計算之(i)所有衍生工具(合資格作對沖會計處理者除外)；(ii)其他作經常性買賣之項目投資；及(iii)初步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持有之任何項目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變動直接於收益表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於權益中的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惟可供出售債務證券之匯率波動及利息部份除外，此等項目按資產之實際回報直接於期內溢利或虧損淨額內確認。

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可作為主要工具之金融工具，如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股本證券等；或衍生工具，如金融期權、期貨及遠期、利率掉期及貨幣掉期等。

金融工具按照合約安排之性質分類為金融負債、金融資產或權益。包含負債及權益部份之金融工具分開列作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有關金融工具或屬金融負債一部份之利息、股息、收益及虧損乃呈報為開支或收入。向分類為權益之金融工具持有人之分派直接於權益內扣除。金融工具可於本集團擁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而本集團擬按淨值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債務時予以抵銷。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減值。

(I)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資產

如果有客觀證據顯示已出現減值虧損，則該虧損之金額為資產之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日後信貸虧損)現值兩者之間的差額，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以金融資產之最初實際利率(即首次確認時採用之實際利率)折現。有關資產之賬面值可直接扣減或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有關減值虧損的金額在收益表內確認。

以後期間，倘若估計虧損之數額增加或減少，而其原因可與減值確認後所發生之事件相關聯，則透過調整備抵賬而增加或減少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如果將來撇銷金額其後收回，則收回金額會記入收益表貸方。

(II) 按成本列賬之資產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未能被可靠計量公平價值而非以公平價值列賬之無報價權益工具出現減值虧損，則該虧損之數額為資產之賬面值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以當前市場類似金融資產之回報率為折現率折現)之間的差額。該等資產之減值虧損不可撥回。

(II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出現減值，成本(扣除任何本金付款及攤銷)與現時公平價值相差之數額，在扣減先前於收益表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後，由其他全面收益轉出，並在收益表內確認。分類為可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減值虧損不可透過收益表撥回。

(u) 衍生工具

本集團利用長期貨幣掉期、外幣期權、利率掉期及遠期貨幣合約等衍生金融工具對沖與外幣及利率波動相關之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價值列賬。

衍生工具將按下列基準確認為對沖項目：(i)預期對沖交易可有效地抵銷所對沖風險應佔之公平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ii)對沖之有效性能可靠地計量；(iii)對沖生效時有足夠文件記錄對沖關係；及(iv)就現金流量對沖而言，預期進行對沖之交易必須極有可能，且必須顯示最終可影響溢利或虧損之現金流量變化風險。

就對沖會計而言，對沖工具分為以下幾類：(i)若用以對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及確切承擔的公平價值變動之風險，則可分類為公平價值對沖；(ii)若用以對沖與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預計交易有關的特定風險所引起的現金流量變化風險，或一項未確認的確定承諾包含的外幣風險，則可分類為現金流量對沖；或(iii)對於境外經營業務淨投資的對沖。

就符合對沖會計處理之公平價值對沖而言，按公平價值重新計算對沖工具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收益表確認。對沖風險應佔之對沖項目所產生任何收益或虧損調整至對沖項目之賬面值並於收益表確認。

就現金流量對沖而言，釐定為有效對沖之對沖工具之收益或虧損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而無效部份則於綜合收益表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之收益或虧損乃轉撥至對沖項目影響溢利及虧損同期之收益表。

對於境外經營業務淨投資的對沖，包括作為淨投資的一部分核算的貨幣項目的對沖，該核算與現金流量對沖類似。對沖工具的損益中被確定為有效對沖的部分應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而無效部分的損益在收益表中確認。出售境外經營業務時，任何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損益的累計金額轉入收益表。

就不符合資格進行對沖會計之衍生工具而言，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乃直接於收益表確認。

(v) 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並獲宣佈派發時確認為負債。

由於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授予董事宣佈派發中期股息(包括特別股息(如有))的權力，故中期股息會於建議時同時宣佈派發。因此，中期股息會於其被建議及宣佈派發時立即被確認為負債。

有關向本公司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作為股息(惟不包括本集團將其於附屬公司的部分所有權權益但於分派後保留該等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的情況)，本集團按所分派資產的公平價值計量有關負債。應付股息的賬面值在每個報告日期及結算日期重新計量，任何變動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為對分派金額的調整。於交易結算時，本集團在收益表確認所分派資產的賬面值與負債賬面值兩者之間的差額(如有)。

(w) 有關連人士

有關連人士為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個人或實體。

- (I)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之主要管理層成員。
- (II)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之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I)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及
 - (vii) 於(I) (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須管理層於報告期末作出會影響所呈報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之金額以及或有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或直至日後導致須重大調整受影響之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

(A)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除涉及估計之判斷外，管理層作出以下對綜合財務報表中所確認金額影響重大之判斷：

(a)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

本集團透過判斷資產及負債是否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所界定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若干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此，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照附註2(D)(t)所載本集團會計政策列賬。

(b) 服務特許權協議

就Maynilad Water Services, Inc. (Maynilad)及Manila North Tollways Corporation (MNTC)的服務特許權協議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時，本集團已判定該等協議符合無形資產模式。本集團有關無形資產(除商譽外)的會計政策詳情載於附註2(D)(h)。

(B) 估計項目之不肯定因素

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以及於報告期末其他主要估計項目不肯定因素之來源(其有導致下個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論述如下。

(a) 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本集團按預期資產備妥可用之期間估計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會每年檢討，並在基於耗損、技術或商業上過時及使用資產之法定或其他限制預計有別於早前估計時更新。此外，本集團按其對行業慣例、內部技術評估及類似資產之經驗整體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然而，日後營運業績或會受估計因上述因素變更而變動之重大影響，就任何期間記錄開支之金額及時間均受該等因素及狀況變動所影響。倘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減少，其已記錄折舊開支將會增加，而非流動資產將會減少。

(b) 估計品牌之可用年期

本集團估計各種乳製品品牌之可用年期。品牌之估計可用年期會每年檢討，並在市況或其他限制有別於早前估計時更新。然而，日後營運業績或會受估計因上述因素變更而變動之重大影響，就任何期間記錄開支之金額及時間均受該等因素及狀況變動所影響。倘本集團品牌之估計可用年期減少，其已記錄之攤銷開支將會增加，而其他無形資產將會減少。

(c) 資產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必須於出現若干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檢討。就商譽而言，有關資產須每年及於有跡象顯示有關資產可能減值時檢測減值。

購買會計法須作出大量會計估計，以將購買價分配至所購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市場價值，包括無形資產及或有負債。本集團對因業務收購所產生之商譽會定期進行減值測試。

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種植園與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於購入業務日期之公平價值時，須予確定預期自持續使用而產生之日後現金流量(即使用價值)及最終出售該等資產，本集團須就此作出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之估計及假設。日後事件或會導致本集團斷定與其中一項收購業務相關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一個項目需被減值。因而產生之減值虧損或會對財政狀況及營運業績構成重大負面影響。

編製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涉及重大估計。儘管本集團相信其假設屬恰當合理，惟其假設之重大變動或會對其可收回價值之評估構成重大影響，且或會作出日後額外減值支出。

(d) 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檢討其賬面值，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時調減遞延稅項資產。然而，並無保證本集團將產生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全部或部份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e) 金融資產及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本集團必須按公平價值將其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列賬，即須作出大量會計估計。公平價值計量主要部份乃以可核證客觀證據(即匯率及利率)釐定，倘本集團採用其他估值方法，則公平價值變動金額或會有所不同。金融資產及負債公平價值之任何變動均會直接影響本集團之綜合溢利或虧損與權益。

(f) 估計應收賬款準備

本集團按兩個方法估計應收賬款準備。使用此等方法中任何一項方法計算之金額會合併以釐定其撥備之總額。首先，本集團於得悉若干客戶無法履行其財務承擔時評估特定賬目。於該等情況，本集團按其所得最佳事實及狀況作出估計，包括但不限於與有關客戶之關係長短，及按第三方信貸報告及已知市場因素作出之客戶現行信貸狀況，按本集團預期收回之應收款項金額作出調減，以記錄客戶個別撥備。由於所獲取進一步資料影響所估計金額，故此等個別撥備會被重新評估及調整。其次，本集團按應收款項賬齡若干百分比釐定撥備。該百分比乃基於過往收回款項狀況、撇銷及客戶付款期記錄及變動之整體評估。

倘本集團作出不同估計，則任何期間所記錄開支之金額及時間均會有所不同。本集團之應收賬款準備增加將會導致其所記錄之經營開支增加及資產減少。

(g) 估計存貨準備

本集團按可獲取最佳事實及狀況估計其存貨準備，包括但不限於存貨本身狀況(即是否已損毀或全部或部份過時)、其市場售價、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銷售產生之成本。由於獲取進一步資料會影響所估計金額，故有關撥備會被重新評估及調整。

(h) 退休金及其他退休福利

本集團就界定福利之承擔及成本乃由本集團聘用的獨立精算師計算及計算有關金額時彼等所用之若干假設釐定。該等假設其中包括折讓率、計劃資產預期回報、薪金及退休金水平增加及僱員平均餘下工作年期。按照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實際結果與本集團假設之差異於產生時即時於收益表確認。儘管本集團相信精算師之假設屬合理恰當，本集團實際經驗之重大差別或本集團假設之重大變動均可能對其退休金及其他退休承擔有重大影響。

(i) 種植園公平價值之計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本集團必須就其種植園按公平價值減銷售之成本列賬，當中須作出大量會計估計。釐定有關公平價值減銷售之成本乃由本集團聘用的獨立估值師計算。公平價值重大部份之計算乃按假設釐定，包括種植園之平均壽命、每公頃產量、種植園面積及折讓率。倘本集團應用其他假設，則公平價值變動金額將有所不同。種植園公平價值之任何變動將會直接影響本集團溢利或虧損與權益。

(j) 以權益支付之購股權開支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本集團必須就所發行購股權按其授出日期之公平價值列賬，當中須作出大量會計估計。釐定相關公平值乃由本集團聘用的獨立估值師進行計算或管理層作出估計。公平價值重大部份之計算乃按包括預期波幅及股息率及平均無風險利率等假設釐定。倘本集團於授出日期應用其他假設，公平價值變動金額將有所不同。於授出日期釐定之購股權公平價值若有任何變動，將會於購股權公平價值於以後之歸屬期間被確認為開支時直接影響本集團該等期間之溢利或虧損。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百萬美元	2011	2010
營業額		
出售貨品	5,063.5	4,118.8
提供服務	620.6	521.4
總計	5,684.1	4,640.2

分部資料

營運分部是本集團賺取收入及產生開支(包括與本集團其他部份之任何交易有關之收入及開支)之商業活動之組成部份。營運分部之經營業績由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定期審閱以對分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作出決定，並可獲提供個別財務資料。

董事會將業務按產品或服務與地區層面而考慮。就產品或服務層面而言，本集團的業務權益分為四個主要部份：電訊、基建、消費性食品及天然資源。以地區層面而言，董事會以本集團位於菲律賓及印尼的經營業務作考慮。有關本集團主要投資之詳情載於封底內頁。

董事會以量度所賺取經常性溢利作為對營運分部表現之評估基準。此基準乃量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當中不包括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虧損、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收益／虧損及非經常性項目之影響。非經常性項目為若干由於發生次數或金額大小關係而不被視為經常性的營運項目之項目。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可申報業務之收入、業績及其他資料，以及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申報業務之資產總額及負債總額如下：

按主要業務活動及地區市場 – 201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菲律賓			印尼	總公司	2011 總計
	電訊	基建	天然資源	消費性 食品		
收入						
營業額	-	510.4	-	5,173.7	-	5,684.1
業績						
經常性溢利	215.0	68.2	50.1	178.5	(88.8)	423.0
資產及負債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1,547.8	799.8	677.6	9.9	-	3,035.1
其他資產	-	2,771.3	-	6,693.6	111.8	9,576.7
資產總額	1,547.8	3,571.1	677.6	6,703.5	111.8	12,611.8
債務	-	912.9	-	1,509.3	1,272.8	3,695.0
其他負債	-	765.4	-	1,159.0	113.2	2,037.6
負債總額	-	1,678.3	-	2,668.3	1,386.0	5,732.6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	(73.1)	-	(139.0)	(4.2)	(216.3)
減值虧損	-	(4.6)	-	(2.0)	-	(6.6)
利息收入	-	16.0	-	51.4	1.5	68.9
利息開支	-	(88.0)	-	(100.7)	(66.8)	(255.5)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03.3	50.4	55.9	(0.1)	0.9	310.4
稅項	-	(9.6)	-	(189.3)	(18.5)	(217.4)
非流動資產之增加(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338.8	384.0	-	342.5	0.9	1,066.2

按主要業務活動及地區市場 – 201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菲律賓			印尼	總公司	2010 總計
	電訊	基建	天然資源	消費性 食品		
收入						
營業額	-	412.2	-	4,228.0	-	4,640.2
業績						
經常性溢利	224.1	46.9	30.9	172.1	(71.9)	402.1
資產及負債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1,078.9	751.5	606.0	3.0	-	2,439.4
其他資產	-	2,199.5	-	5,999.8	275.4	8,474.7
資產總額	1,078.9	2,951.0	606.0	6,002.8	275.4	10,914.1
債務						
其他負債	-	741.9	-	1,593.4	1,103.9	3,439.2
其他負債	-	608.6	-	1,144.0	110.2	1,862.8
負債總額	-	1,350.5	-	2,737.4	1,214.1	5,302.0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	(57.0)	-	(134.3)	(6.8)	(198.1)
減值虧損	-	(0.2)	-	(1.2)	-	(1.4)
利息收入	-	12.7	-	18.1	1.1	31.9
利息開支	-	(92.8)	-	(129.2)	(52.9)	(274.9)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42.8	11.2	32.9	(2.2)	0.2	284.9
稅項	-	(2.3)	-	(181.9)	(19.0)	(203.2)
非流動資產之增加(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	243.6	-	294.7	-	538.3

綜合收益表所示除稅前溢利與經常性溢利兩者之對賬如下。

百萬美元	2011	2010
除稅前溢利	1,353.0	978.7
不包括：		
—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附註8)	13.8	(11.3)
— 一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附註6)	(48.5)	(34.0)
— 非經常性項目	(164.4)	37.0
扣除應計稅項及非控制性權益	(730.9)	(568.3)
經常性溢利	423.0	402.1

5. 借貸成本淨額

百萬美元	2011	2010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須於5年內全數償還	162.9	205.8
—毋須於5年內全數償還	111.1	90.0
減：被資本化之借貸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8)	(13.1)
—種植園	(6.7)	(7.0)
—其他無形資產	—	(0.8)
借貸成本總額	255.5	274.9
減：利息收入	(68.9)	(31.9)
借貸成本淨額	186.6	243.0

於二零一一年，借貸成本撥作資本的比率為15.6%(二零一零年：8.8%)。

6. 除稅前溢利

百萬美元	附註	2011	2010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出售存貨成本		(2,803.2)	(2,079.6)
僱員薪酬	33(A)	(511.3)	(463.1)
提供服務成本		(207.0)	(176.3)
折舊	11	(127.4)	(119.0)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16	(84.1)	(71.9)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淨額	8	(12.6)	9.5
經營租約租金			
—土地及樓宇		(12.0)	(10.6)
—租賃廠房及設備		(10.1)	(8.6)
核數師酬金			
—核數服務		(4.9)	(3.5)
—其他服務 ⁽ⁱ⁾		(0.2)	(0.8)
減值虧損			
—應收賬款 ⁽ⁱⁱ⁾	17(C)	(4.1)	(0.2)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ⁱⁱⁱ⁾		(2.0)	—
—物業、廠房及設備 ⁽ⁱⁱⁱ⁾	11	(0.5)	—
—商譽 ⁽ⁱⁱⁱ⁾	15	—	(1.2)
攤薄於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虧損)淨額		209.9	(0.4)
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	12	48.5	34.0
自一間合營公司優先股股息收入		6.5	8.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5.4	5.8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	21.2
出售一間合營公司之收益		—	1.8
持作出售之資產公平價值變動收益		—	0.8
可供出售資產之股息收入		—	0.1

(i) 不包括一項有關就本集團之附屬公司進行全球發售而提供的服務(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所述)並已被直接計入權益中因附屬公司權益變動而產生的差額之一百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一百二十萬美元)的金額

(ii) 計入分銷成本內

(iii) 計入其他經營收入／(開支)淨額內

7. 稅項

由於本集團年內於香港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二零一零年：無)，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零年：無)。香港以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則按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各營業國家之適用稅率撥備。

百萬美元	2011	2010
附屬公司－海外		
本期稅項(附註26)	216.1	198.2
遞延稅項(附註19)	1.3	5.0
總計	217.4	203.2

包括於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之稅項為一億三千五百五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九千九百八十萬美元)，其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2011	2010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海外		
本期稅項	135.2	90.5
遞延稅項	0.3	9.3
總計	135.5	99.8

除稅前溢利乘以適當稅率與綜合收益表所示之稅項數額之對賬如下。

百萬美元	2011		2010	
		%		%
除稅前溢利	1,353.0		978.7	
以有關司法權區適用利得稅稅率計算除稅前溢利的名義稅項	380.1	28.1	268.4	27.4
下列各項之稅務影響：				
－不可扣減之開支	16.9	1.2	8.3	0.8
－毋須繳稅之收入	(95.0)	(7.0)	(40.1)	(4.1)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溢利減虧損	(60.8)	(4.5)	(51.6)	(5.2)
－其他	(23.8)	(1.7)	18.2	1.9
稅項	217.4	16.1	203.2	20.8

8.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包括有關折算本集團未對沖外幣債務及應付款項之匯兌差額及衍生工具公平價值變動的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淨額七百一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收益二百八十萬美元)、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五百二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七百六十萬美元)及非經常性收益淨額一億七千九百八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非經常性虧損八百八十萬美元)。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分析

百萬美元	2011	2010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		
— 附屬公司(附註6)	(12.6)	9.5
—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1.2)	1.8
小計(附註4)	(13.8)	11.3
稅項及非控制性權益應佔部份	6.7	(8.5)
總計	(7.1)	2.8

二零一一年非經常性收益一億七千九百八十萬美元主要為PLDT於二零一一年十月發行新股份以收購Digitel所導致本集團被攤薄3.4%PLDT之權益的收益(二億一千萬美元)，部分被PLDT主要為Smart進行網絡現代化而作出的資產減值撥備(四千二百二十萬美元)所抵銷。二零一零年之非經常性虧損八百八十萬美元主要為本集團分佔Meralco之非經常性虧損，以及為若干資產所作之撥備及撇銷，部分被本集團出售其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的收益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已包括本公司應佔溢利一千九百三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五千五百七十萬美元)。

9.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內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六億零九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四億零三百七十萬美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三十八億七千四百六十萬股(二零一零年：三十八億八千零四十萬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a)年內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六億零九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四億零三百七十萬美元)減少(i)一百五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五百八十萬美元)有關轉換一間附屬公司所發行的可換股債券及(ii)三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四百三十萬美元)有關行使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所授出的購股權之攤薄影響；及(b)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三十八億七千四百六十萬股(二零一零年：三十八億八千零四十萬股)(即相等於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基礎)，加上假設年內本公司之所有購股權被視為已獲行使而按零代價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四千三百五十萬股(二零一零年：二千四百八十萬股)股份基礎計算。

10. 普通股股息

	每股普通股(美仙)		百萬美元	
	2011	2010	2011	2010
中期	1.03	0.77	39.6	29.9
特別	0.15	0.24	6.0	9.5
末期擬派	1.67	1.54	64.2	60.0
總計	2.85	2.55	109.8	99.4

有關Indofood之一間附屬公司PT Salim Ivomas Pratama Tbk (SIMP)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所進行的全球發售，根據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本公司須認購若干數目之新SIMP股份並分派予其股東。為符合《第15項應用指引》的要求，本公司認購47,448,000股SIMP股份(相當於發售股份總數約1.5%)，並宣佈派發特別股息，按每持有2,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之股東可獲24股SIMP股份之基準，以實物分派的形式支付予股東。每名持有2,000股或以上本公司普通股之合資格股東，均可選擇收取現金代替分派SIMP股份，其乃參考SIMP發售價每股1,100印尼盾(12.9美仙或1.00港元)計算。實物分派相等於每股本公司普通股0.15美仙(1.20港仙)。特別股息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八日分派予股東。

有關Indofood之一間附屬公司PT Indofood CBP Sukses Makmur Tbk (ICBP)於二零一零年十月所進行的全球發售，根據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本公司須認購若干數目之新ICBP股份並分派予其股東。為符合《第15項應用指引》的要求，本公司認購17,492,500股ICBP股份(相當於發售股份總數之1.5%)，並宣佈派發特別股息，按每持有2,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之股東可獲八股ICBP股份之基準，以實物分派的形式支付予股東。每名持有2,000股或以上本公司普通股之合資格股東，均可選擇收取現金代替分派ICBP股份，其乃參考ICBP發售價每股5,395印尼盾(60.6美仙或4.70港元)計算。實物分派相等於每股本公司普通股0.24美仙(1.88港仙)。特別股息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六日分派予股東。

本年度擬派發之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百萬美元	土地 及樓宇	機器、設備 及輪船	綜合賬
原值			
2011年1月1日結算	661.5	1,556.1	2,217.6
匯兌折算	(5.4)	(20.8)	(26.2)
添置	2.3	265.2	267.5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B))	97.1	16.7	113.8
出售	(33.8)	(22.0)	(55.8)
其他變動	-	2.2	2.2
2011年12月31日結算	721.7	1,797.4	2,519.1
累積折舊及減值			
2011年1月1日結算	188.2	610.1	798.3
匯兌折算	(3.7)	(4.7)	(8.4)
年內折舊(附註6)	26.3	101.1	127.4
減值(附註6)	-	0.5	0.5
出售	(33.8)	(16.6)	(50.4)
2011年12月31日結算	177.0	690.4	867.4
2011年12月31日結算之賬面淨值	544.7	1,107.0	1,651.7

百萬美元	土地 及樓宇	機器、設備 及輪船	綜合賬
原值			
2010年1月1日結算	624.3	1,288.8	1,913.1
匯兌折算	23.4	51.5	74.9
添置	3.0	220.0	223.0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B))	12.4	7.2	19.6
出售	(1.6)	(11.4)	(13.0)
2010年12月31日結算	661.5	1,556.1	2,217.6
累積折舊及減值			
2010年1月1日結算	159.2	504.9	664.1
匯兌折算	5.3	18.3	23.6
年內折舊(附註6)	24.3	94.7	119.0
出售	(0.6)	(7.8)	(8.4)
2010年12月31日結算	188.2	610.1	798.3
2010年12月31日結算之賬面淨值	473.3	946.0	1,419.3

- (A) 主要折舊年率：
- | | |
|---------------|------------|
| 永久業權土地 | 無 |
| 根據融資租約持有的租賃土地 | 租約期 |
| 樓宇 | 2.5%至20.0% |
| 機器、設備及輪船 | 4.0%至50.0% |
- (B) 土地及樓宇為香港以外之可永久保有及租賃之物業。
- (C) 本集團包括在物業、廠房及設備內之土地乃位於印尼及菲律賓。以中期租約持有之土地(租約期為10至50年)賬面淨值為二億一千三百一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二億零一百七十萬美元)，而永久業權土地之賬面淨值為二千二百八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六百七十萬美元)。
- (D) 賬面淨值為八千二百三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三千一百六十萬美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被用作若干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抵押品(附註25(E))。

12. 種植園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1	2010
1月1日結算	1,162.6	1,009.2
匯兌折算	(14.4)	50.2
添置	102.1	82.0
遞延成本之變現	(19.5)	(9.6)
出售	(0.2)	(0.3)
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附註6)	48.5	34.0
重新分類 ⁽ⁱ⁾	1.8	(2.9)
12月31日結算	1,280.9	1,162.6

(i) 撥自／(撥至)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油棕櫚樹、橡膠樹、甘蔗及其他種植園之實際量度如下。

公頃	綜合賬	
	2011	2010
油棕櫚樹		
— 已成熟之種植園	158,163	155,400
— 未成熟之種植園	58,674	49,664
橡膠樹		
— 已成熟之種植園	17,745	17,556
— 未成熟之種植園	4,440	4,472
甘蔗		
— 已成熟之種植園	11,302	8,784
— 未成熟之種植園	953	2,517
可可樹、茶樹及其他		
— 已成熟之種植園	3,364	3,199
— 未成熟之種植園	348	515
總計	254,989	242,107

- (A) 本集團之種植園主要包括由Indofood擁有之油棕櫚樹、橡膠樹及甘蔗種植園。種植園的公平價值乃由獨立估值師按折讓有關種植園將來之現金流量釐定。
- (B) 油棕櫚樹種植園—已成熟的油棕櫚樹生產鮮果實串，以供製造棕櫚原油及橄欖油。油棕櫚樹種植園的預期將來現金流量乃按鮮果實串的預測市場價格釐定，預測市場價格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棕櫚原油及橄欖油的預測市場售價。

釐定油棕櫚樹種植園公平價值時作出之重大假設如下：

- (a) 油棕櫚樹平均壽命為二十至二十五年，首三年至四年為未成熟期，其後年期為成熟期；
- (b) 每公頃油棕櫚樹之產量參考印尼棕櫚研究中心之準則(隨著油棕櫚樹之平均壽命而改變)，以及內部標準及其他有關因素之內部評估結果釐定；
- (c) 二零一一年採用折讓率14.2%(二零一零年：18.2%)計算，該折讓率為本集團油棕櫚樹種植園業務之個別資產折讓率，並應用於計算折讓將來現金流量；
- (d) 棕櫚油的預期價格乃根據世界銀行及多家具信譽的獨立預測服務公司的共識(就短期而言)及世界銀行的預測(就餘下預測期間而言)而釐定；及
- (e) 假設並無進行全新／重新種植活動。

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之油棕櫚種植園生產約二百八十萬公噸(二零一零年：二百六十萬公噸)鮮果實串。該等鮮果實串之每公噸售價介乎一百三十萬印尼盾(一百四十八美元)至一百九十萬印尼盾(二百一十七美元)(二零一零年：一百二十萬印尼盾(一百三十二美元)至二百萬印尼盾(二百二十美元))。

- (C) 橡膠樹種植園－已成熟的橡膠樹生產膠杯塊。橡膠樹種植園的預期將來現金流量乃按膠杯塊的預測市場價格釐定，預測市場價格基於煙膠片1號及本集團之其他橡膠產品的預測售價而定。

釐定橡膠樹種植園公平價值時作出之重大假設如下：

- (a) 橡膠樹之平均壽命為二十至二十五年，首五年至六年為未成熟期，其後年期為成熟期；
- (b) 二零一一年採用折讓率14.6%(二零一零年：17.7%)計算，該折讓率為本集團橡膠樹種植園業務之個別資產折讓率，並應用於計算折讓將來現金流量；
- (c) 煙膠片1號及本集團之其他橡膠產品於預期期間的預期售價乃根據過往售價的推算及世界銀行的預測價格趨勢而釐定；及
- (d) 假設並無進行全新／重新種植活動。

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之橡膠種植園生產約一萬九千公噸(二零一零年：二萬五千公噸)膠杯塊。每公噸售價介乎一千九百八十萬印尼盾(二千二百六十美元)至二千四百五十萬印尼盾(二千七百九十六美元)(二零一零年：一千三百五十萬印尼盾(一千四百八十六美元)至二千一百萬印尼盾(二千三百一十二美元))。

- (D) 甘蔗種植園－甘蔗種植園的預期將來現金流量乃按甘蔗預測市場價格釐定，預測市場價格基於甘蔗的預測售價而定。

釐定甘蔗種植園公平價值時作出之重大假設如下：

- (a) 甘蔗樹可於每年收割一次，平均可收割四年；
- (b) 二零一一年採用折讓率9.7%(二零一零年：11.7%)計算，該折讓率為本集團甘蔗種植園業務之個別資產折讓率，並應用於計算折讓將來現金流量；
- (c) 甘蔗於預期期間的預期售價乃根據過往售價的推算及世界銀行的預測價格趨勢或印尼貿易部施加之最低蔗糖價格(以較高者為準)而釐定；及
- (d) 假設並無進行全新／重新種植活動。

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之甘蔗種植園生產約四十二萬公噸(二零一零年：四十三萬公噸)甘蔗。每公噸售價介乎二十二萬印尼盾(二十五美元)至三十三萬印尼盾(三十八美元)(二零一零年：三十七萬印尼盾(四十一美元)至四十三萬印尼盾(四十七美元))。

- (E) 敏感度分析－棕櫚原油及橡膠之假設售價及假設折讓率之變動可對種植園公平值構成以下影響：

百萬美元	2011		2010	
	增加／(減少) (%)	種植園 公平價值之影響	增加／(減少) (%)	種植園 公平價值之影響
假設售價	10 (10)	220.9 (317.6)	10 (10)	233.2 (276.6)
假設折讓率	1 (1)	(41.2) 43.1	1 (1)	(38.8) 40.6

- (F) 賬面淨值為五千八百九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五千二百七十萬美元)之種植園已被用作若干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抵押品(附註25(E))。

13. 附屬公司

百萬美元	公司賬	
	2011	2010
非上市股份之原值	1,137.5	1,128.3
扣除減值虧損撥備	(109.1)	(122.1)
總計	1,028.4	1,006.2

本公司之上市附屬公司乃透過中介控股公司持有。

- (A)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年利率介乎零至3.3%(二零一零年：年利率介乎零至3.3%)及於一年內償還。本公司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 (B)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年利率介乎零至1.6%(二零一零年：年利率介乎零至1.7%)及於一年內償還。本公司應付附屬公司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 (C) 借自附屬公司貸款為無抵押，年利率介乎2.3%至7.4%(二零一零年：年利率介乎1.4%至7.4%)及毋須於一年內償還。本公司借自附屬公司貸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 (D) 董事會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淨值有重大影響之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列於封底內頁。

14.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百萬美元	聯營公司		合營公司		綜合賬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普通股股份之原值						
— 上市	2,786.1	2,447.9	—	—	2,786.1	2,447.9
— 非上市	84.1	73.5	506.6	506.6	590.7	580.1
應佔收購後儲備(附註29)	(567.5)	(767.5)	28.8	(16.1)	(538.7)	(783.6)
優先股股份之原值	—	—	182.7	182.7	182.7	182.7
(應付)／應收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款項	(3.0)	(5.0)	17.3	17.3	14.3	12.3
總計	2,299.7	1,748.9	735.4	690.5	3,035.1	2,439.4

- (A)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市及非上市投資均處於香港境外。
- (B)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市場報價，上市投資之市場價值為四十三億四千零二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三十七億一千七百七十萬美元)，而二零一一年已收股息淨額為二億五千九百五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二億三千八百二十萬美元)。
- (C) 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淨值有重大影響之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PLDT及Philex之詳情載列於封底內頁。

- (D) PLDT於一九二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按菲律賓法例註冊成立，於菲律賓提供電話服務。PLDT的牌照最初限於五十年期，之後兩次續期，每次延續二十五年，而上一次延續額外二十五年期至二零二八年年底。按其於一九九一年八月二十四日之已修訂牌照，PLDT獲授權可於菲律賓境內及菲律賓與其他國家之間提供任何種類的電訊服務。PLDT按菲律賓電訊管理局法章經營，法章包括(但不限於)批准PLDT提供之主要服務及PLDT的若干收費。
- (E) Philex於一九九五年按菲律賓法例註冊成立，從事採礦業務。Philex主要從事大型礦產資源勘探、開發及運用。於過去五十三年，Philex於Padcal礦源(呂宋島本格特省Tuba市)營運，並擁有Boyongan及Bayugo礦源(棉蘭老島北部的Surogao del Norte)(Silangan項目)(目前正處於發展階段)，作生產金、銅及銀等主要產品之用。此外，Philex將可透過獨家資助於Placer, Surigao del Norte礦藏(Kalayaan項目)的所有開發前開支將其於Kalayaan Copper Resources, Inc.持有的權益由5%增加至60%。
- (F) Meralco於一九零三年按菲律賓法例註冊成立，其獲授特許權在菲律賓提供供電服務。於二零零三年六月，Meralco獲授新的25年期特許權，在Bulacan、Cavite、Metro Manila及Rizal的城市和地區，以及Batangas、Laguna、Pampanga及Quezon的若干城市，地區和村落建造、營運及維持供電系統。Meralco須受菲律賓的Energy Regulatory Commission的定價規例及規管政策所規限。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MPIC及PLDT的一間間接附屬公司PLDT Communications and Energy Ventures, Inc. (「PCEV」)(前稱Pilipino Telephone Corporation (Piltel))(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分別擁有Meralco約14.5%及20%股本權益)訂立協議(Meralco股東協議)，以正式進行彼等就合共持有的Meralco股份「作為一個整體表決」的安排。Meralco股東協議的主要條文為：(a) MPIC與PCEV在Meralco股東大會上將集合其票數，為有關選舉提名人加入Meralco董事會，而MPIC將永遠擁有最少一名獲提名董事(因其於Meralco的股權及按其股權比例而享有)，(b) MPIC及PCEV承諾就所有有關其Meralco股東身份的事宜永遠互相諮詢而取得一致意見(因此聯合表決)，及(c) MPIC及PCEV將促使彼等各自所提名的董事就Meralco每次董事會會議之所有事宜永遠作為一個整體進行表決(Meralco董事會合共有11名董事會成員，其中MPIC及PCEV分別擁有1名及2名成員代表)。根據Meralco股東協議的條文，即使MPIC在Meralco擁有少於20%股本權益，鑑於其在二零零九年十月至二零一零年三月期間對Meralco擁有的重大影響力，MPIC仍將Meralco作為一間聯營公司入賬。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MPIC、PCEV與Beacon Electric Asset Holdings, Inc. (Beacon Electric)(為一間特殊目的公司，成立目的僅為持有Meralco之股份，目前由MPIC及PCEV共同擁有)訂立綜合協議，以重組彼等於Meralco之股權。重組期間，(a) MPIC及PCEV分別將Meralco約14.5%權益及約13.7%權益整合於Beacon Electric，使Beacon Electric擁有Meralco約28.2%權益，並使PCEV擁有Meralco餘下的權益減少至6.1%；(b) PCEV收購Beacon Electric之50%權益，以致Beacon Electric成為MPIC與PCEV按50：50之比例持有的合營企業及(c) MPIC認購Beacon Electric發行的八億零一百萬股優先股，總代價為八十億一千萬披索(一億八千二百七十萬美元)，附票息率為每年7.0%。根據綜合協議，MPIC與PCEV已協議就(其中包括)資本、組織、業務進行及參與Beacon Electric事務及(透過Beacon Electric)彼等各自涉及Meralco的程度界定其協議。由於透過Beacon Electric(MPIC與PCEV按50：50之比例持有的合營企業)將上述MPIC及PCEV於Meralco的權益綜合，MPIC及PCEV各自以權益法在其各自的簿冊內就Beacon Electric/Meralco入賬。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Beacon Electric額外收購Meralco約6.6%權益。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及七月期間，Beacon Electric額外收購Meralco合共約4.5%權益。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九日，Beacon Electric向PCEV額外收購Meralco約6.1%，總代價為一百五十一億披索(三億四千四百四十萬美元)，Beacon Electric透過發行十一億九千九百萬股優先股來支付，附票息率為每年7.0%。該等交易後，Beacon Electric於Meralco之權益增加至45.4%。

- (G)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有關本集團之主要的聯營公司PLDT及Philex，以及本集團一間合營公司之一間主要聯營公司Meralco之附加財務資料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PLDT		Philex		Meralco	
	2011	2010 (經重列) ⁽ⁱ⁾	2011	2010	2011	2010
經營業績						
營業額	3,560.5	3,467.4	376.2	296.7	5,939.1	5,308.1
除稅前溢利	1,062.5	1,235.6	177.6	103.4	517.5	242.0
除稅後溢利	790.5	917.8	121.6	70.5	420.7	171.0
年內溢利	791.9	916.9	120.2	71.6	388.3	159.0
資產淨值						
流動資產	1,701.0	1,400.4	189.2	174.3	1,728.5	1,218.2
非流動資產	7,511.0	5,049.4	710.7	576.9	3,548.5	3,504.4
資產總值	9,212.0	6,449.8	899.9	751.2	5,277.0	4,722.6
流動負債	(2,768.0)	(1,878.2)	(61.7)	(52.7)	(1,173.0)	(1,006.8)
非流動負債及撥備	(2,902.0)	(2,344.4)	(139.5)	(130.9)	(2,179.4)	(2,016.5)
負債總額	(5,670.0)	(4,222.6)	(201.2)	(183.6)	(3,352.4)	(3,023.3)
非控制性權益	(8.8)	(7.2)	(20.7)	(4.7)	(128.5)	(103.9)
資產淨值	3,533.2	2,220.0	678.0	562.9	1,796.1	1,595.4

(i) PLDT的二零一零年營業額之比較數字已被重列，以反映對外收入列報方式的變動。

- (H) 本集團已終止確認其應佔聯營公司Prime Media Holdings, Inc.之虧損，此乃由於應佔該聯營公司之虧損已全面對銷本集團於此投資之成本。本集團之本年度及累積應佔該聯營公司之未確認虧損金額分別為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十萬美元)及九百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八百九十萬美元)。

15. 商譽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1	2010
1月1日結算	817.1	775.2
匯兌折算	(4.8)	38.6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B))	10.2	4.5
減值(附註6)	-	(1.2)
其他變動	(2.9)	-
12月31日結算之賬面淨值	819.6	817.1
以下業務應佔：		
Indofood — 一種植園	371.0	374.0
— 乳製品	176.7	178.2
MPIC — 供水	114.4	114.4
— 收費道路	131.1	131.1
其他	26.4	19.4
總計	819.6	817.1

(A) 商譽乃根據可申報分部運作分配至本集團之現金產生單位。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商譽結算金額主要(a)與Indofood業務(主要為種植園及乳製品)有關並計入本集團於印尼之消費性食品業務分部及(b)與MPIC業務(供水及收費道路)有關並計入本集團於菲律賓之基建業務分部。

(B) 於評估商譽減值時，本集團比較有關資產的賬面值與其可收回值。可收回值乃資產之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在計算Indofood及MPIC業務以現金流量預測所得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的可收回值時，Indofood業務之可收回值乃按涵蓋四年至十年(就種植園公司而言)(二零一零年：四年至十年(就種植園公司而言))之年期來計算，而MPIC供水及收費道路業務之可收回值乃按涵蓋二十六年(二零一零年：二十七年)之年期來計算。採用於Indofood業務現金流量預測之折讓率介乎6.7%至11.8%(二零一零年：7.1%至16.7%)，而採用於MPIC供水及收費道路業務現金流量預測之折讓率分別為9.2%(二零一零年：11.5%)及10.7%(二零一零年：10.9%)，此等折讓率反映各有關業務之資金加權平均成本。

在評估Indofood之種植園業務的可收回值時，棕櫚原油的預期價格乃按世界銀行及多家具信譽的獨立預測服務公司的共識(就短期而言)及世界銀行的預測(就餘下預測期間而言)而釐定，而煙膠片1號及本集團其他橡膠產品於預期期間的預期售價乃根據對過往售價的推斷以及世界銀行的價格趨勢預測而定；及預測中的蔗糖價格乃根據對過往售價的推斷以及世界銀行的價格趨勢預測或印尼貿易部所施加的最低蔗糖價格(以較高者為準)而定。預測期間以後的現金流量乃使用估計增長率6.5%(二零一零年：6.5%)而推算，該增長率並無超出業務營運所在之國家的業內長期平均增長率。

在評估Indofood之乳製品業務的可收回值時，該等業務的使用價值乃按該等業務最近的財務預算及預測的現金流量預測而計算。管理層認為此等財務預算及預測合理，其也是管理層所能預算的經濟情況範圍內之最好的推測。預測期間以後的現金流量乃使用估計增長率4.0%(二零一零年：5.0%)而推算，該增長率並無超出業務營運所在之國家的業內長期平均增長率。

在評估MPIC供水及收費道路業務的可收回值時，其所使用價值乃按其最近的財務預算及預測的現金流量預測而計算。管理層認為此等財務預算及預測合理，其也是管理層所能預算的經濟情況範圍內之最好的推測。

管理層用作釐定可收回值的上述假設有所變動會對評估結果有重大影響。管理層認為上述各項重要假設並無可導致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賬面值顯著地超越其可收回值的合理可能變動。

(C)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MPIC的一間全資擁有附屬公司East Manila Hospital Managers Corporation (EMHMC)收購Our Lady of Lourdes Hospital, Inc. (OLLHI)，由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一日起管理及營運Our Lady of Lourdes Hospital，為期二十年。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按初步公平價值評估，記錄OLLHI之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確認暫時商譽為二百九十萬美元，即EMHMC之收購成本與所收購OLLHI按初步公平價值評估之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價值之間的差額。於二零一一年，EMHMC最終確定其對所收購OLLHI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平價值評估，總結商譽的最終金額為零，相較於二零一零年已初步確認之二百九十萬美元暫時商譽，因此作出減少二百九十萬美元商譽金額之調整。

16. 其他無形資產

百萬美元	特許權資產 — 供水	特許權資產 — 收費道路	品牌	綜合賬
成本				
2011年1月1日結算	1,312.1	421.9	421.4	2,155.4
匯兌折算	(3.1)	(0.1)	(3.6)	(6.8)
增加	227.3	7.5	–	234.8
2011年12月31日結算	1,536.3	429.3	417.8	2,383.4
累積攤銷				
2011年1月1日結算	123.2	28.9	43.2	195.3
匯兌折算	(0.6)	(0.2)	(1.1)	(1.9)
年內開支(附註6)	47.0	14.9	22.2	84.1
2011年12月31日結算	169.6	43.6	64.3	277.5
2011年12月31日結算之賬面淨值	1,366.7	385.7	353.5	2,105.9

百萬美元	特許權資產 — 供水	特許權資產 — 收費道路	品牌	綜合賬
成本				
2010年1月1日結算	1,067.9	373.1	403.1	1,844.1
匯兌折算	62.5	20.9	18.3	101.7
增加	181.7	27.9	–	209.6
2010年12月31日結算	1,312.1	421.9	421.4	2,155.4
累積攤銷				
2010年1月1日結算	80.9	14.1	20.7	115.7
匯兌折算	5.4	1.2	1.1	7.7
年內開支(附註6)	36.9	13.6	21.4	71.9
2010年12月31日結算	123.2	28.9	43.2	195.3
2010年12月31日結算之賬面淨值	1,188.9	393.0	378.2	1,960.1

(A) 供水特許權資產指由Metropolitan Waterworks and Sewerage System (MWSS)代表菲律賓政府授出的獨家特許權以供Maynilad於特許權期間在大馬尼拉市西部地區提供食水及污水處理服務並可就所提供服務向用戶收費。

於一九九七年二月，Maynilad與MWSS就MWSS西部服務區訂立特許權協議。根據特許權協議，MWSS授予Maynilad獨家權利，於截至二零二二年止二十五年內管理、經營、修理、終止及整修於西部服務區提供食水及污水處理服務所需的所有固定及流動資產。於二零零九年九月，MWSS批准延長Maynilad的特許權協議十五年二零三七年。於特許權期間，Maynilad向現有MWSS系統提供的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法定業權仍屬Maynilad，直至屆滿日期為止，屆時該等資產之全部權利、業權及權益將自動歸屬於MWSS。根據特許權協議，Maynilad有權(a)調整年度標準費用率以抵銷消費者物價指數的上升(惟不得超過所限制的費用率調整)；(b)作出特殊價格調整以應對因發生若干不可預見事件而產生的財務後果(惟須受特許權協議所載情況的規限)；及(c)每五年調整費用重訂機制以使Maynilad有效地收回所產生的開支、菲律賓營業稅及有關特許權費之債務服務付款以及為該等開支融資所產生的Maynilad貸款。

- (B) 收費道路特許權資產指Manila North Tollways Corporation (MNTC)所持有可於特許權期間就馬尼拉北高速公路(亦被稱為北呂宋高速公路(NLEX))作融資、設計、興建、經營及維修收費道路、收費設施及其他產生道路收費有關及與道路收費無關的設施的權利、權益及特權。

於一九九五年八月，MNTC母公司First Philippine Infrastructure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FPIDC)與Philippine National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PNCC)訂立合營公司協議，PNCC向MNTC轉讓於NLEX興建、經營及維護收費設施以及擴建、延伸、連接及更改NLEX道路的特許權的權利、權益及特權，包括於特許權期間設計、出資、興建、修復、整修及現代化以及選擇並安裝合適的收費系統(惟須獲菲律賓總統事先批准)。一九九八年四月，菲律賓政府(透過收費規管委員會作為授權人)、PNCC(特許經營人)及MNTC(受讓人)訂立補充收費公路經營協議(STOA)，菲律賓政府認可並同意PNCC向MNTC轉讓其特許權之用益權、權益及特權(惟須經菲律賓總統批准)，且授予MNTC特許權、責任及特權，包括授權於STOA生效之日至二零三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或最後竣工段獲發收費公路經營許可證後三十年期間(以較早者為準)出資、設計、興建、管理以及維修NLEX公路工程。於二零零八年十月，特許權協議獲延期七年至二零三七年。根據STOA，MNTC須向PNCC支付特許權費，並按公路工程建設成本及維修工作的若干百分比支付政府項目日常開支。特許權期間屆滿後，MNTC應向菲律賓政府在不附設任何及全部留置權及產權負債下無償交回公路工程，且公路可全面運營並處於良好營運狀況，包括與經營收費公路設施直接相關及關連的任何及全部現有所需土地、工程、收費公路設施及已有設備。

- (C) 品牌指PT Indolakto (Indolakto)所持不同乳製品的品牌，包括Indomilk、Cap Enaak、Tiga Sapi、Indoeskrim、Nice及Orchid。

- (D) 本集團的特許權資產及品牌均由本集團於業務合併時所收購。

- (E) 攤銷可用年期：

供水特許權資產	自二零零七年被收購後之剩餘特許權年期30年
收費道路特許權資產	自二零零八年被收購後之剩餘特許權年期29年
品牌	20年

- (F) 賬面淨值為六億五千零三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九億三千五百一十萬美元)之其他無形資產已被用作若干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抵押品(附註25(E))。

17.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1	2010
應收賬款	371.1	299.7
其他應收款項	221.4	151.6
預付款項	21.8	65.2
總計	614.3	516.5
呈列為：		
非即期部份	32.5	23.8
即期部份	581.8	492.7
總計	614.3	516.5

(A)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即期部份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非即期部份之公平價值為三千七百三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二千三百八十萬美元)，此乃按現行之加權平均利率6.7%(二零一零年：9.4%)計算折現之現金流量釐定。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非即期部份之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7.9%(二零一零年：7.7%)。

(B) 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1	2010
0至30日	335.1	271.5
31至60日	11.7	12.5
61至90日	8.3	4.7
超過90日	16.0	11.0
總計	371.1	299.7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1	2010
既未過期亦未減值	335.1	283.4
過期但未減值		
—過期0至30日	11.7	6.9
—過期31至60日	8.3	2.8
—過期61至90日	8.8	6.0
—過期超過90日	7.2	0.6
總計	371.1	299.7

既未過期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近期並無拖欠還款紀錄之廣泛類別的顧客有關。

過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本集團多個紀錄良好的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該等客戶之信譽質素並無重大改變且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或已有一般撥備，故毋需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 (C)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一千五百二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一千二百九十萬美元)之應收賬款已減值，並全數撥備。應收賬款減值撥備之變動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1	2010
1月1日結算	12.9	24.9
匯兌折算	(0.1)	1.3
因無法收回予以沖銷	(1.7)	(13.5)
年內開支(附註6)	4.1	0.2
12月31日結算	15.2	12.9

- (D) 由於本集團之應收賬款與大量不同客戶有關，因而並無集中信貸風險。
- (E) Indofood一般給予本地顧客平均30日付款期及出口顧客60日付款期。MPIC (a)給予用水客戶14日付款期、(b)透過其聯營公司Tollways Management Corporation (TMC)以現金、使用者預付、可增值電子收費設備及信貸卡付款方式收取過路費，及(c)一般於為其醫院客戶提供服務時收費(惟若干公司客戶獲給予平均30日付款期除外)。

18. 可供出售資產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1	2010
上市投資，按公平價值：		
— 股本投資—海外	63.3	51.1
— 債券—海外，固定利率為7.4%至14.0%(2010年：6.5%至14.0%)及於2013年7月31日至2016年3月3日(2010年：2011年7月31日至2015年8月5日)到期	13.4	10.0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撥備：		
— 股本投資—海外	17.5	13.4
非上市投資，按公平價值：		
— 會所債券—香港	2.3	2.1
總計	96.5	76.6
呈列為：		
非即期部份	33.1	13.8
即期部份	63.4	62.8
總計	96.5	76.6

- (A) 上市股本投資及債券之公平價值乃按市場所報價值釐定。作為非上市投資之會所債券，其公平價值之估計乃參考近期市場交易價格後釐定。董事相信，經參考市價釐定之估計公平價值(已記錄於可供出售資產之賬面值)以及公平價值之相關變動(已直接記錄於本集團之權益)均屬合理，且屬報告期末最適用之價值。
- (B) 並無(二零一零年：賬面淨值為九百七十萬美元之可供出售資產)可供出售資產已被用作若干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抵押品(附註25(E))。

19.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之變動如下。

百萬美元	稅項 虧損結轉	呆賬準備	僱員退休 福利之負債	其他	綜合賬
遞延稅項資產					
2011年1月1日結算	23.9	3.4	45.2	10.3	82.8
匯兌折算	(0.4)	(0.1)	(0.4)	(0.4)	(1.3)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B))	–	0.7	0.4	2.2	3.3
於收益表計入(附註7)	6.7	1.0	0.6	15.2	23.5
其他變動	–	–	–	1.6	1.6
2011年12月31日結算	30.2	5.0	45.8	28.9	109.9

百萬美元	稅項 虧損結轉	呆賬準備	僱員退休 福利之負債	其他	綜合賬
遞延稅項資產					
2010年1月1日結算	16.7	0.5	17.7	23.4	58.3
匯兌折算	0.7	0.1	1.2	1.0	3.0
於收益表計入／(扣除)(附註7)	6.5	2.8	26.3	(14.1)	21.5
2010年12月31日結算	23.9	3.4	45.2	10.3	82.8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之變動如下。

百萬美元	物業、廠房 及設備 減免超出 折舊之餘額	種植園 公平價值 之變動	附屬及 聯營公司 未分派盈利 品牌之預扣稅項	其他	綜合賬	
遞延稅項負債						
2011年1月1日結算	(196.6)	(99.7)	(94.6)	(32.4)	(7.0)	(430.3)
匯兌折算	1.8	0.5	0.7	–	(0.2)	2.8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B))	–	–	–	–	(1.3)	(1.3)
於收益表(扣除)／計入(附註7)	(6.3)	(2.2)	5.5	(18.5)	(3.3)	(24.8)
轉至稅項準備(附註26)	–	–	–	9.1	–	9.1
其他變動	–	–	–	–	(2.2)	(2.2)
2011年12月31日結算	(201.1)	(101.4)	(88.4)	(41.8)	(14.0)	(446.7)

百萬美元	物業、廠房 及設備	種植園	附屬及 聯營公司			其他	綜合賬
	減免超出 折舊之餘額	公平價值 之變動	品牌	未分派盈利 之預扣稅項			
遞延稅項負債							
2010年1月1日結算	(182.3)	(90.6)	(97.2)	(25.2)	–		(395.3)
匯兌折算	(13.0)	(5.8)	(3.4)	(1.2)	–		(23.4)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B))	–	–	–	–	(1.5)		(1.5)
於收益表(扣除)/計入(附註7)	(1.3)	(3.3)	6.0	(22.4)	(5.5)		(26.5)
轉至稅項準備(附註26)	–	–	–	16.4	–		16.4
2010年12月31日結算	(196.6)	(99.7)	(94.6)	(32.4)	(7.0)		(430.3)

根據菲律賓及印尼所得稅法，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徵收10%至15%的預扣稅。因此，本集團位於菲律賓及印尼的附屬及聯營公司所分派的股息須繳納預扣稅。本集團已就於菲律賓所成立的聯營公司之未匯繳盈利之應繳預扣稅悉數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然而，除將予分派作股息的盈利外，並無就本集團於菲律賓及印尼所成立的附屬公司之未匯繳盈利的應繳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不大可能於可見未來分配該等盈利。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菲律賓及印尼的附屬公司之投資的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相關暫時差額合共約五千三百八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四千四百二十萬美元)。

本集團有稅務虧損三千三百七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二千四百一十萬美元)，可無限期用於抵銷發生虧損之公司的未來應課稅利潤。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之股息毋須繳付所得稅。

20. 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已抵押銀行存款一千一百一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一千二百萬美元)及現金四千三百七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四千一百四十萬美元)，已撥作償還若干債務的本金及利息付款及用途受限制。

21. 其他非流動資產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1	2010
原生質應收款項	60.3	66.8
退稅申索	53.4	50.6
收購資產之按金	51.1	57.5
其他	71.2	37.1
總計	236.0	212.0

- (A) 原生質應收款項指Indofood就若干農戶生產鮮果實串的安排而墊付予該等農戶的墊款。原生質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 (B) 退稅申索指Indofood就進口小麥所繳付之稅款，有關款項可與Indofood之應付企業所得稅作抵扣。
- (C) 收購資產之按金主要指Indofood收購若干土地使用權之按金。
- (D) 並無(二零一零年：賬面淨值為三千七百三十萬美元之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被用作若干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抵押品(附註25(E))。

2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百萬美元	綜合賬		公司賬	
	2011	2010	2011	2010
銀行及手頭現金	1,484.7	1,249.8	22.0	43.1
短期定期存款	390.7	289.0	63.4	213.1
總計	1,875.4	1,538.8	85.4	256.2

- (A)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之浮息率計息。短期定期存款為不同存款期，視乎本集團之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短期定期存款之相關息率計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存於信譽良好且近期無違約紀錄的銀行。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 (B) 賬面淨值為一千二百三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五千一百七十萬美元)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已被用作若干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抵押品(附註25(E))。

23. 存貨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1	2010
原材料	448.2	390.8
在製品	8.9	9.9
製成品	274.6	234.8
總計	731.7	635.5

- (A)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一億一千二百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一億一千七百二十萬美元)之存貨按可變現淨值列賬。
- (B)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五百七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三百八十萬美元)之存貨已被用作若干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抵押品(附註25(E))。

24.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1	2010
應付賬款	234.2	211.1
應計款項	313.2	285.2
其他應付款項	249.1	211.2
總計	796.5	707.5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1	2010
0至30日	221.2	188.5
31至60日	1.9	10.6
61至90日	1.5	7.9
超過90日	9.6	4.1
總計	234.2	211.1

預期所有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將於一年內清償。本集團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25. 債務

百萬美元	實際利率(%)	到期日	附註	綜合賬	
				2011	2010
短期					
銀行貸款	4.0 – 18.0 (2010: 8.3 – 13.0)	2012 (2010: 2011)	(A)	900.6	628.7
其他貸款	2.5 – 10.0 (2010: 2.5 – 9.5)	2012 (2010: 2011)	(B)	218.7	16.7
小計				1,119.3	645.4
長期					
銀行貸款	4.0 – 18.0 (2010: 3.7 – 13.0)	2013 – 2026 (2010: 2012 – 2018)	(C)	1,624.7	1,515.9
其他貸款	2.5 – 13.2 (2010: 6.8 – 13.0)	2013 – 2020 (2010: 2012 – 2020)	(D)	951.0	1,277.9
小計				2,575.7	2,793.8
總計				3,695.0	3,439.2

短期債務結餘包括長期債務之即期部份五億六千七百五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一億八千七百萬美元)。本集團債務之到期組合列載如下：

百萬美元	銀行貸款		其他貸款		綜合賬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不超過1年	900.6	628.7	218.7	16.7	1,119.3	645.4
1年以上至2年	139.5	417.9	0.8	232.7	140.3	650.6
2年以上至5年	854.2	708.0	259.1	354.7	1,113.3	1,062.7
5年以上	631.0	390.0	691.1	690.5	1,322.1	1,080.5
總計	2,525.3	2,144.6	1,169.7	1,294.6	3,695.0	3,439.2
代表應付金額						
— 須於5年內全數償還	1,894.3	1,754.6	478.6	604.1	2,372.9	2,358.7
— 毋須於5年內全數償還	631.0	390.0	691.1	690.5	1,322.1	1,080.5
總計	2,525.3	2,144.6	1,169.7	1,294.6	3,695.0	3,439.2

債務之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列賬：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1	2010
美元	1,768.8	1,601.8
印尼盾	1,136.1	1,130.6
披索	790.1	706.8
總計	3,695.0	3,439.2

按固定及浮動息率分析之債務賬面值列載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1	2010
固定息率	1,987.1	1,946.5
浮動息率	1,707.9	1,492.7
總計	3,695.0	3,439.2

長期債務之非即期部份之賬面值及公平價值列載如下：

百萬美元	賬面值		公平價值	
	2011	2010	2011	2010
銀行貸款	1,624.7	1,515.9	1,681.0	1,627.1
其他貸款	951.0	1,277.9	1,016.6	1,334.6
總計	2,575.7	2,793.8	2,697.6	2,961.7

公平價值乃按本集團所發行之上市債券之已公佈報價，及以借貸息率2.2%至18.0%(二零一零年：3.1%至18.5%)作折讓率為其他定息債務預測現金流量為基礎計算所得。本集團浮息債務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主要由於其利率經常獲重訂。

短期債務(包括長期債務之即期部份)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債務之詳情列載如下：

(A) 短期銀行貸款

結算餘額包括一筆由本公司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借入，並於二零零七年八月提取之一億九千九百四十萬美元(面值二億美元)(二零一零年：一億九千八百七十萬美元)銀行貸款，以本集團於PLDT之3.8%(二零一零年：4.4%)權益作抵押，利率以浮動之LIBOR為基準計算，並須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到期償還。於二零零九年四月，本公司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訂立一項利率掉期協議，將該筆貸款實際上轉變為按固定年利率3.2%計算利息的貸款。

(B) 其他短期貸款

結算餘額代表二萬億印尼盾(二億一千六百四十萬美元)的印尼盾債券(即Indofood於二零零七年五月發行之原價二萬億印尼盾(二億二千零六十萬美元)減於二零一零年期間回購面值三百六十億印尼盾(四百萬美元)之債券)(二零一零年：二億一千七百九十萬美元)，附票息率為10.0%，須每季付息，並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到期。

(C) 長期銀行貸款

結算餘額包括本公司若干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借入的三億八千二百八十萬美元(總面值三億九千零三十萬美元)銀行貸款(二零一零年：二億八千九百七十萬美元，總面值二億九千一百三十萬美元)，詳情概述如下：

- (a) 一筆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提取之四千六百二十萬美元(面值四千六百三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四千六百一十萬美元)銀行貸款，以本集團於PLDT之1.1%(二零一零年：1.1%)權益作抵押及由本公司提供擔保，利率以浮動之LIBOR為基準計算，並須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到期償還。
- (b) 一筆於二零一一年十月提取之九千二百六十萬美元(面值九千四百萬美元)(二零一零年：零)銀行貸款，以本集團於Philex之9.7%(二零一零年：零)權益作抵押及由本公司提供擔保，利率以浮動之LIBOR為基準計算，並須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到期償還。
- (c) 一筆於二零一一年九月提取之一億九千四百七十萬美元(面值二億美元)(二零一零年：零)銀行貸款，以本集團於PLDT之3.7%(二零一零年：零)權益作抵押及由本公司提供擔保，利率以浮動之LIBOR為基準計算，並須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到期償還。
- (d) 一筆於二零一一年八月提取之四千九百三十萬美元(面值五千萬美元)(二零一零年：零)銀行貸款，以本集團於PLDT之1.1%(二零一零年：零)權益作抵押及由本公司提供擔保，利率以浮動之LIBOR為基準計算，並須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到期償還。

(D) 其他長期貸款

結算餘額包括FPMH Finance Limited及FPT Finance Limited(本公司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Indofood及PT Salim Ivomas Pratama (SIMP)發行的債券。有關詳情概述如下：

- (a) FPMH Finance Limited於二零一零年七月發行之二億九千五百二十萬美元(面值三億美元)(二零一零年：二億九千四百四十萬美元)有擔保有抵押債券，附票息率為每年7.375%，每半年付息，並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到期。債券由本公司擔保，並以(i) MPIC普通股的45.5%(二零一零年：55.6%)權益及(ii)用作支付下一期債券利息的現金金額作為抵押。
- (b) FPT Finance Limited於二零一零年九月發行之三億九千五百四十萬美元(面值四億美元)(二零一零年：三億九千五百一十萬美元)有擔保有抵押債券，附票息率為每年6.375%，每半年付息，並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到期。債券由本公司提供擔保，並以PLDT 7.0%(二零一零年：8.0%)權益作為抵押。
- (c) Indofood於二零零九年六月發行之萬六千億印尼盾(一億七千六百八十萬美元)之印尼盾債券(二零一零年：一億七千八百一十萬美元)，附票息率為每年13.2%，每季付息，並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到期。

- (d) SIMP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發行之四千四百八十億印尼盾(四千九百五十萬美元)之五年期印尼盾債券(二零一零年：四千九百八十萬美元)，附票息率為每年11.65%，每季付息，並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到期。
- (e) SIMP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發行之二千七百五十億印尼盾(三千零四十萬美元)之五年期以伊斯蘭租賃為基礎的債券(二零一零年：三千零六十萬美元)，附票息率為每年11.65%，每季付息，並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到期。

(E)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債務包括有抵押銀行及其他債務二十億零一千九百七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十八億八千零六十萬美元)。有關銀行及其他債務以相當於賬面淨值八億二千零六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十一億二千一百九十萬美元)之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種植園、其他無形資產、已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存貨，以及本集團於PLDT之16.7%(二零一零年：14.9%)、於MPIC之45.5%(二零一零年：55.6%)、於Philex之9.7%(二零一零年：5.8%)、於Maynilad之46.8%(二零一零年：9.9%)及於MPTC之99.8%(二零一零年：99.8%)作為抵押。

(F) 銀行承諾

除Metro Pacific Corporation (Metro Pacific)外，本集團已遵守所有銀行承諾。自二零零一年第四季起，Metro Pacific未能應付其債務責任。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Metro Pacific共有七千一百萬披索(一百六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一億零九百萬披索或二百五十萬美元)尚未償還債務責任。

26. 稅項準備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1	2010
1月1日結算	54.4	68.9
匯兌折算	(0.2)	3.0
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之稅項準備(附註7)	216.1	198.2
轉自遞延稅項(附註19)	9.1	16.4
總計	279.4	286.5
已付稅款	(229.8)	(232.1)
12月31日結算	49.6	54.4

27. 遞延負債及撥備

百萬美元	退休金	長期負債	其他	綜合賬	
				2011	2010
1月1日結算	266.7	278.5	125.4	670.6	580.5
匯兌折算	(3.0)	0.2	(0.8)	(3.6)	28.7
增加	55.0	46.1	63.2	164.3	151.2
付款及動用	(29.3)	(58.2)	(16.4)	(103.9)	(96.7)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B))	0.9	-	18.2	19.1	6.9
其他變動	-	-	(1.7)	(1.7)	-
12月31日結算	290.3	266.6	187.9	744.8	670.6
按以下方式呈列：					
即期部分	-	18.1	119.5	137.6	97.5
非即期部分	290.3	248.5	68.4	607.2	573.1
總計	290.3	266.6	187.9	744.8	670.6

退休金為有關退休計劃及長期服務金的應計負債。

長期負債主要為Maynilad應付予MWSS的特許權費(包括本集團收購Maynilad時確認就若干應付額外特許權費及Maynilad與MWSS有爭議的相關利息款項的撥備)及遞延收入(指將退還予客戶的匯兌收益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重新折算Maynilad應付的以外幣計值部份之特許權費及貸款產生的匯兌差額)及Indofood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計入拆卸、遷移或修復之應計負債。有關與MWSS有爭議的款項，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尚未有最終決定。

其他主要代表就各項向本集團提出之申索及可能提出之申索及一筆應付予Asian Hospital, Inc.非控制性股東之約十三億披索(二千九百八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零)款項作出之撥備。應付予Asian Hospital, Inc.非控制性股東之款項之詳情載於附註31(B)。

28. 股本

百萬美元	綜合賬及公司賬	
	2011	2010
法定		
5,000,000,000(2010年：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1美仙之普通股	50.0	50.0
已發行及繳足		
1月1日結算	39.0	38.6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0.2	0.7
購回及註銷股份	(0.7)	(0.3)
12月31日結算		
3,850,415,231(2010年：3,902,373,478)股每股面值1美仙之普通股	38.5	39.0

- (A) 於年內，二千四百九十一萬九千七百五十三份(二零一零年：六千八百三十二萬七千零七十五份)購股權已按每股5.0569港元、每股3.1072港元及每股1.6698港元(二零一零年：每股5.0569港元、每股3.1072港元及每股1.6698港元)之行使價已獲行使，致使二千四百九十一萬九千七百五十三股(二零一零年：六千八百三十二萬七千零七十五股)每股面值1美仙之新普通股以現金總代價八千五百八十萬港元(一千一百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一億四千六百四十萬港元或一千八百九十萬美元)獲發行。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D) (a)。
- (B)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本公司宣佈其董事已批准一項計劃，於二十四個月期間內，在公開市場以「場內回購」形式回購最多價值一億三千萬美元(相當於約十億港元)之本公司股份。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回購七千六百八十七萬八千股普通股(二零一零年：二千六百二十七萬八千股)，有關總作價為五億三千八百二十萬港元(六千九百四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一億七千三百九十萬港元或二千二百四十萬美元)。該等股份其後已經註銷。回購詳情概述如下：

回購月份	回購普通股 數目	每股支付購買價		支付的總作價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美元
二零一一年一月	5,194,000	7.13	6.59	35.5	4.6
二零一一年二月	4,188,000	6.85	6.48	27.8	3.6
二零一一年四月	3,310,000	7.17	6.73	23.0	3.0
二零一一年五月	11,304,000	7.27	6.57	78.1	10.0
二零一一年六月	16,898,000	7.00	6.52	114.1	14.7
二零一一年七月	4,112,000	7.78	7.17	30.8	4.0
二零一一年八月	1,238,000	7.44	7.38	9.2	1.2
二零一一年九月	18,554,000	7.52	6.06	127.7	16.4
二零一一年十月	5,650,000	7.30	6.82	39.9	5.2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	6,430,000	8.33	7.76	52.1	6.7
總計	76,878,000			538.2	69.4

董事認為可透過回購股份提高本公司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從而對股東整體有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29. 其他權益成分

本集團匯兌儲備按主要營運公司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1	2010
PLDT	(12.7)	11.9
MPIC	46.2	46.5
Indofood	1.8	19.2
Philex	18.3	19.3
其他	(1.2)	(1.5)
總計	52.4	95.4

於綜合儲備列賬之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累積儲備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聯營公司		合營公司		綜合賬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收益儲備	(595.1)	(814.5)	29.3	(16.4)	(565.8)	(830.9)
匯兌儲備	5.6	31.2	(0.5)	0.3	5.1	31.5
現金流量對沖之未變現收益	8.8	2.6	–	–	8.8	2.6
資本及其他儲備	13.2	13.2	–	–	13.2	13.2
總計(附註14)	(567.5)	(767.5)	28.8	(16.1)	(538.7)	(783.6)

本集團資本及其他儲備包括資本贖回儲備一百二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五十萬美元)。

本公司的實繳盈餘一億七千三百八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一億七千三百八十萬美元)來自本集團於一九八八年的重組，並相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與所收購附屬公司於收購當日的總資產淨值之差額。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案(經修訂)，本公司可在符合若干條件的情況下，將實繳盈餘分派予股東。

30. 非控制性權益

本集團非控制性權益按主要營運公司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1	2010
Indofood	2,879.0	2,238.5
MPIC	977.5	798.4
總計	3,856.5	3,036.9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增加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一一年現金流出四億七千六百六十萬美元主要就本集團收購PLDT約2.7%權益之作價約一百四十五億披索(三億三千八百八十萬美元)，及本公司一間菲律賓的聯號公司Two Rivers Pacific Holdings Corporation (Two Rivers)於二零一零年一月收購Philex 5.9%權益之餘下作價五十四億披索(一億二千六百八十萬美元)付款。

(B) 收購附屬公司

	收購時確認之臨時公平價值 ⁽ⁱ⁾			於緊接收購前之賬面值		
	MPIC收購 Colinas Verdes MPIC收購 Asian Hospital Inc. 及其附屬公司	Hospital Managers Corporation 及其附屬公司	2011 總計	MPIC收購 Riverside及 其附屬公司、 OLLHI 及其他 2010 總計	2011 總計	2010 總計
百萬美元						
代價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3.4	6.9	20.3	7.1	20.3	7.1
應收賬款	17.1	–	17.1	–	17.1	–
遞延負債及撥備(即期部分)	29.8	–	29.8	1.2	29.8	1.2
聯營公司	–	1.0 ⁽ⁱⁱ⁾	1.0	–	1.0	–
總額	60.3	7.9	68.2	8.3	68.2	8.3
資產淨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1)	88.0	25.8	113.8	19.6	107.0	19.6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非流動)	0.7	–	0.7	–	0.7	–
可供出售資產(非流動)	–	–	–	3.1	–	3.1
遞延稅項資產(附註19)	2.4	0.9	3.3	–	3.3	–
其他非流動資產	0.8	0.1	0.9	0.2	0.6	0.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9	4.6	11.5	1.2	11.5	1.2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流動)	5.5	3.3	8.8	2.6	8.8	2.6
存貨	1.1	0.9	2.0	0.9	2.0	0.9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0.3)	(13.6)	(23.9)	(5.2)	(24.0)	(5.2)
短期債務	(4.3)	–	(4.3)	(1.1)	(4.3)	(1.1)
遞延負債及撥備之即期部份(附註27)	–	–	–	(6.9)	–	(6.9)
長期債務	(34.4)	–	(34.4)	(4.1)	(32.0)	(4.1)
遞延負債及撥備(附註27)	(0.6)	(18.5)	(19.1)	–	(17.9)	–
遞延稅項負債(附註19)	(0.8)	(0.5)	(1.3)	(1.5)	–	(1.5)
總資產淨額	55.0	3.0	58.0	8.8	55.7	8.8
非控制性權益	–	–	–	(5.0)	–	–
按公平價值收購的總資產淨額	55.0	3.0	58.0	3.8		
商譽(附註15)	5.3 ⁽ⁱ⁾	4.9 ⁽ⁱ⁾	10.2	4.5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示的現金流出淨額	(6.5)	(2.3)	(8.8)	(5.9)		

(i) 釐定臨時金額時根據管理層對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所承擔負債及所承擔之或有負債之公平價值的最佳估算，並待其進一步評估後作出調整
(ii) 代表MPIC於收購前於Colinas Verdes Hospital Managers Corporation持有之股本權益之公平價值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MPIC向其擁有34.5%權益之聯營公司Medical Doctors, Inc. (MDI)收購Colinas Verdes Hospital Managers Corporation (CVHMC)之100%權益，總作價為三億披索(六百九十萬美元)。CVHMC為馬尼拉市San Juan內Cardinal Santos Medical Center之營運商。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MPIC收購Asian Hospital Inc. (AHI)之51.9%權益，總作價為十三億披索(三千零五十萬美元)。AHI經營一間位於Muntinlupa Alabang Filinvest Corporate City內擁有219張病牀的醫院。鑒於MPIC承諾向其股東收購於AHI之額外4.6%權益，以及菲律賓監管機構規定MPIC須向AHI餘下43.5%非控制性股東提出之強制收購要約，MPIC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已就AHI 100%之股份作收購入帳，並須向AHI非控制性股東支付約十三億披索(二千九百八十萬美元)(被記錄為遞延負債及撥備)。

自收購日期起，上述所收購公司於年內錄得溢利十萬美元，其已被計入本集團的收益表內。假設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進行，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額及溢利淨額將分別為五十七億五千一百萬美元及十一億三千六百一十萬美元。於本年度內，所收購附屬公司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為二百四十萬美元，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為一百七十萬美元，而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為一百四十萬美元。

(C) 附屬公司向非控制性股東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二零一一年之現金流入四億七千九百五十萬美元主要代表SIMP之全球發售股份(相當於其經擴大股本的20%)(三億八千二百三十萬美元)而攤薄本集團於SIMP之權益，及MPIC向第三方投資者配售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九千七百二十萬美元)。

(D) 主要非現金交易

- (a)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本公司之一間菲律賓聯號公司Metro Pacific Holdings, Inc.轉換其投資的六十六億披索(一億四千三百五十萬美元)MPIC可換股債券為MPIC普通股，令本集團於MPIC之經濟權益由55.6%增加至約59.6%。
- (b) 就Philex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二日以介紹上市方式為Philex Petroleum Corporation(PPC，一間由Philex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持有其燃油及氣體資產)於菲律賓證券交易所第二板上市，Philex宣佈以股東每持有八股Philex股份可獲分派一股PPC股份之基準，分派PPC之股份作為資產股息。該等資產股息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八日分派予Philex之股東。因為該分派，Philex於PPC之權益由100%減少至約64%，及本集團獲得PPC約16.8%的直接權益。本集團以股本會計法就該等權益於聯營公司之權益項下列賬。

32. 承擔及或有負債

(A) 資本開支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1	2010
有關附屬公司之承擔：		
已批准但未簽約	740.9	368.9
已簽約但未計提	248.2	59.9
總計	989.1	428.8

本集團之資本開支承擔主要與Indofood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於種植園的投資，以及Maynilad及MNTC建設水務及收費道路基建有關。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沒有資本開支承擔(二零一零年：無)。

(B) 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取消之經營租約須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1	2010
土地及樓宇		
—1年內	3.5	2.8
—2至5年(包括在內)	13.2	1.8
—5年後	3.1	0.1
小計	19.8	4.7
廠房及設備		
—1年內	2.0	2.9
—2至5年(包括在內)	4.6	4.5
小計	6.6	7.4
總計	26.4	12.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沒有租賃承擔(二零一零年：無)。

(C) 或有負債

- (a)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Indofood就若干種植園農戶為其生產及向其銷售鮮果實串之安排所獲之信貸而為該等農戶提供之擔保八千五百一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六千八百六十萬美元)外，本集團或本公司均沒有任何重大或有負債(二零一零年：無)。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本公司若干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獲授的銀行信貸向若干銀行提供擔保，其有關的或有負債為二千一百九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七千一百一十萬美元)，代表本公司就此等信貸所提供的擔保總額扣除應付此等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的款項。
- (b)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菲律賓最高法院就Wilson P. Gamboa向財政部部長Margarito B. Teves等人提出訴訟之案件(G.R. No. 176579)(「Gamboa案件」)頒佈裁決(「裁決」)。最高法院認為「一九八七年憲法第十二條第十一節中『資本』一詞僅指股本中有權於董事選舉中投票的股份，因此僅指有表決權之普通股，而非全部已發行現有股本(普通股及無表決權之優先股)」。最高法院的裁決推翻了早前菲律賓證券及交易委員會(「證交會」)的意見，證交會認為根據一九八七年憲法第十二條第十一節有關公營事業的資本當中最少60%由菲裔人士擁有及不多於40%由外籍人士擁有的規定在釐定公營事業(如PLDT)是否合規時，應包括無表決權之優先股。

雖然PLDT並非Gamboa案件的一方，最高法院在Gamboa案件中仍向菲律賓證交會發出以下指示：「在釐定外籍人士擁有Philippine Long Distance Telephone Company權益的可允許程度時應用「資本」一詞之定義時，倘有違反憲法第十二條第十一節的情況，則可被根據法律施加適當制裁。」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該案被編定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七日作口頭答辯。據本公司所深知，菲律賓證交會並無展開任何法律程序以釐定PLDT是否違反一九八七年憲法第十二條第十一節。倘菲律賓證交會裁斷PLDT違反一九八七年憲法第十二條第十一節，PLDT或須根據菲律賓法律遭受制裁，包括可能遭撤銷其特許權。

儘管如此，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五日，PLDT董事會批准修訂PLDT公司章程第七條將其法定優先股本再分類出附帶全面表決權的優先股(「有表決權優先股」)及一系列不附帶表決權的優先股以及其他遵守修訂(「公司章程之修訂」)。公司章程之修訂須待PLDT股東及菲律賓證交會的批准後方可作實。於公司章程之修訂獲PLDT的股東及菲律賓證交會批准後，在董事會認為有需要發行股份以避免PLDT的營運及交易遭中斷及保障PLDT及其股東的利益的情況下，董事會可向菲律賓市民及菲律賓公司(其最少60%有表決權股份由有關市民擁有或持有)初步發行最多150,000,000股有表決權優先股。於向菲裔人士及菲裔實體發行有關有表決權優先股後，PLDT就此產生之有表決權股份總數中的海外權益總額將由目前的59%減少至約35%。PLDT股東特別大會已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日舉行，會上建議向PLDT股東提呈公司章程之修訂以供批准。然而，特別大會因預期其法定人數不足而被取消。PLDT董事會已訂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再次召開PLDT股東特別大會，以向股東提呈公司章程之修訂以供考慮及批准。

33. 僱員福利

(A) 酬金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1	2010
基本薪金	325.5	298.3
花紅	66.3	53.4
實物收益	51.3	49.5
退休金供款	55.0	50.1
退休及解僱撥備	8.4	4.6
以權益支付購股權之開支	4.8	7.2
總計(附註6)	511.3	463.1
平均僱員人數	71,457	70,121

以上包括董事酬金。有關董事酬金的披露詳情列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A)。

(B) 退休福利

本集團設立界定供款及界定福利計劃。此外，本集團亦就僱員福利估計負債作出撥備以符合印尼勞工法所規定須向合資格僱員支付的最低福利金。

(a) 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為約16,831名(二零一零年：17,690名)僱員設立五項(二零一零年：五項)界定供款計劃。該等計劃的資產由獨立受託人管理，跟本集團資產分開處理。本集團或僱員所作之計劃供款按僱員的薪金及服務年資而釐定，介乎零至10%(二零一零年：零至10%)。根據計劃條款，本集團毋須作出超逾上述供款水平的額外供款。於上述計劃中，其中三項(二零一零年：三項)可利用沒收供款扣減僱主的現有供款金額。二零一一年內，並沒有動用款項作此用途(二零一零年：無)。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沒收供款已全數動用。

(b) 界定福利計劃及僱員福利估計負債

本集團為約5,894名(二零一零年：4,153名)僱員設立九項(二零一零年：七項)界定福利計劃。該等計劃全部資產由獨立受託人管理，跟本集團資產分開處理。福利乃經參考僱員的最終薪酬及服務年資釐定，以及計劃均已進行獨立估值。此等精算估值乃由PT Sentra Jasa Aktuaria(印尼精算師協會及Expert in Life Insurance in Indonesia之會員)、Actuarial Advisers, Inc.、Institutional Synergy, Inc.、FASP及E.M. Zalamea Actuarial Services, Inc.(菲律賓精算協會之會員)之精算師按預測單位基數方法計算。該等計劃的資產並不包括本集團任何金融工具、本集團佔用的物業或使用的其他資產。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其界定福利計劃的資金水平為78.6%(二零一零年：95.9%)。

本集團為約47,352名(二零一零年：47,521名)僱員的僱員福利估計負債作出撥備。有關撥備金額乃參考僱員最終薪酬及服務年資並經PT Sentra Jasa Aktuaria及PT Jasa Aktuaria Praptasentosa Gunajasa(印尼精算師協會及Expert in Life Insurance in Indonesia之會員)之精算師採用預測單位基數方法所精算計算釐定。

(i) 計入財務狀況表界定福利計劃的負債及僱員福利估計負債金額如下：

百萬美元	界定福利 計劃	僱員福利 估計負債	綜合賬	
			2011	2010
界定福利責任現值	(35.9)	(282.6)	(318.5)	(292.5)
計劃資產公平價值	28.2	–	28.2	25.8
計入財務狀況表之負債	(7.7)	(282.6)	(290.3)	(266.7)

(II) 界定福利計劃及僱員福利之估計負債的現值於本年內的變動如下：

百萬美元	界定福利 計劃	僱員福利 估計負債	綜合賬	
			2011	2010
1月1日結算	(26.9)	(262.7)	(289.6)	(224.3)
匯兌折算	–	3.6	3.6	(13.4)
現有服務成本	(2.5)	(20.0)	(22.5)	(20.5)
承擔的利息成本	(2.4)	(24.2)	(26.6)	(25.5)
精算(虧損)/收益	(5.0)	13.3	8.3	(25.5)
已付福利	0.9	7.4	8.3	16.7
12月31日結算	(35.9)	(282.6)	(318.5)	(292.5)

(III) 界定福利計劃之計劃資產的公平價值於本年內的變動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1	2010
1月1日結算	25.8	19.4
匯兌折算	–	1.1
預期回報	2.3	1.7
精算(虧損)/收益	(0.6)	0.6
僱主供款	1.6	3.1
已付福利	(0.9)	(0.1)
12月31日結算	28.2	25.8

整體預期資產回報率按結算責任期間當日的現行市價釐定。

(IV) 界定福利計劃內之計劃資產主要組別佔整體計劃資產公平價值的百分比如下：

	綜合賬	
	2011	2010
印尼股權	27%	30%
菲律賓債券	43%	36%
菲律賓股權	30%	34%

(V) 現行及過往四年的界定福利計劃款額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1	2010	2009	2008	2007
界定福利責任	(35.9)	(26.9)	(20.6)	(18.5)	(11.0)
計劃資產	28.2	25.8	19.4	11.0	6.3
虧絀	(7.7)	(1.1)	(1.2)	(7.5)	(4.7)
計劃負債經驗調整	10.5	11.5	(5.5)	(4.1)	(0.7)
計劃資產經驗調整	(1.1)	(1.8)	(0.8)	(0.6)	-

(VI) 於收益表內確認之金額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界定福利 計劃	僱員福利 估計負債	綜合賬	
			2011	2010
現有服務成本	2.5	20.0	22.5	20.5
承擔的利息成本	2.4	24.2	26.6	25.5
計劃資產預期回報	(2.3)	-	(2.3)	(1.7)
年內確認的精算虧損／(收益)淨額	5.6	(13.3)	(7.7)	24.9
總計⁽ⁱ⁾	8.2	30.9	39.1	69.2
計劃資產實質回報			8%	9%

(i) 包括在銷售成本、分銷成本、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收入／(開支)淨額內

(VII)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精算假設(加權平均數)如下：

	綜合賬	
	2011	2010
折讓率	9%	9%
計劃資產預期回報	9%	9%
未來薪金增長	9%	9%
未來退休金增長	9%	9%
僱員的平均尚餘工作期(年)	16.4	16.2

(VIII) 本集團預期於來年向界定福利退休計劃供款一百一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一百三十萬美元)。

(C) 高級人員貸款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本集團並無向高級人員提供須按香港公司條例第161B條而須予以披露的貸款。

34.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酬金

(A) 董事酬金

下表按個別基準顯示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 – 2011

千美元	非按表現		以權益支付				酬金 ⁽ⁱⁱ⁾	2011 總計
	薪金	其他福利	退休金 供款	按表現 之款額 ⁽ⁱ⁾	購股權 之開支	袍金 ⁽ⁱ⁾		
主席								
林達生	2,732	-	-	-	-	25	-	2,757
執行董事								
彭澤仁，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2,644	868	156	2,377	780	-	-	6,825
唐勵治	1,201	184	724	-	470	-	-	2,579
黎高臣	1,269	26	2	1,101	400	-	-	2,798
非執行董事								
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 ^(iv)	-	-	-	-	-	246	-	246
林宏修	-	-	-	-	-	40	-	40
Ibrahim Risjad ^(v)	-	-	-	-	-	-	-	-
謝宗宣	-	-	-	-	-	115	-	115
Napoleon L. Nazareno	1,876	-	-	2,043	-	155	-	4,074
獨立非執行董事								
Graham L. Pickles	-	-	-	-	-	85	-	85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	-	-	-	-	70	-	70
鄧永鏘爵士，KBE ^(vi)	-	-	-	-	-	5	32	37
唐駿	-	-	-	-	391	50	-	441
陸恭蕙博士，太平紳士，OBE， Chevalier de l'Ordre National du Merite ^(vii)	-	-	-	-	172	25	-	197
總計	9,722	1,078	882	5,521	2,213	816	32	20,264

(i) 按表現之款額包括表現花紅及長期獎金

(ii) 就出席會議支付

(iii) 就向本公司提供顧問服務而支付

(iv) 由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起，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辭任本公司董事會職務。

(v) 已故之Ibrahim Risjad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逝世。

(vi) 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起，鄧永鏘爵士辭任本公司董事會職務。

(vii)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陸恭蕙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酬金 – 2010

千美元	非按表現			以權益支付			酬金 ⁽ⁱⁱⁱ⁾	2010 總計
	薪金	其他福利	退休金 供款	按表現 之款額 ⁽ⁱ⁾	購股權 之開支	袍金 ⁽ⁱⁱ⁾		
主席								
林逢生	2,145	-	-	-	-	15	-	2,160
執行董事								
彭澤仁，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2,281	843	142	2,470	1,449	-	-	7,185
唐勵治	753	167	724	-	851	-	-	2,495
黎高臣	1,119	24	2	1,000	831	-	-	2,976
非執行董事								
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 ^(iv)	-	-	-	-	3	221	-	224
林文鏡 ^(v)	-	-	-	-	-	-	-	-
林宏修	-	-	-	-	-	60	-	60
Ibrahim Risjad ^(vi)	-	-	-	-	-	5	-	5
謝宗宣	-	-	-	-	-	113	-	113
Napoleon L. Nazareno	1,668	-	-	3,099	777	103	-	5,647
獨立非執行董事								
Graham L. Pickles	-	-	-	-	-	85	-	85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	-	-	-	-	85	-	85
鄧永鏘爵士，KBE ^(vii)	-	-	-	-	-	35	77	112
唐駿	-	-	-	-	414	55	-	469
總計	7,966	1,034	868	6,569	4,325	777	77	21,616

(i) 按表現之款額包括表現花紅及長期獎金

(ii) 就出席會議支付

(iii) 就向本公司提供顧問服務而支付

(iv) 由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起，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辭任本公司董事會職務。

(v) 由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起，林文鏡辭去本公司董事會之職務。

(vi) 已故之Ibrahim Risjad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逝世。

(vii) 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起，鄧永鏘爵士辭任本公司董事會職務。

董事酬金總額中包括有關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所提供服務之一百五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一百三十萬美元)酬金，此金額由PLDT(一間聯營公司)支付。

(B) 高級行政人員酬金

本集團為高級行政人員設立類似的酬金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並無高級行政人員躋身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之列。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屬於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中的行政人員全部均為本公司董事。

(C)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1	2010
非按表現		
— 薪金及福利	50.6	43.1
— 退休金供款	1.8	1.5
按表現		
— 花紅及長期獎金	30.7	26.3
以權益支付購股權之開支	4.8	7.2
袍金	0.8	0.8
總計	88.7	78.9

(D) 購股權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授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a)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細節

	於2011年			於2011年 12月31日 所持購股權	每股購股權 行使價 ⁽ⁱ⁾ (港元)	於授出日期 之每股市價 ⁽ⁱⁱ⁾ (港元)	行使期間 之每股市價 ⁽ⁱⁱⁱ⁾ (港元)	最後賦予 權利日期	行使開始自	行使期結束	
	1月1日 所持購股權	年內行使 之購股權	年內授予 之購股權								
執行董事											
彭澤仁	31,831,556	-	-	31,831,556	5.0569	5.0569	-	2007年9月5日	2012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唐勵治	11,483,256	(5,000,000)	-	6,483,256	5.0569	5.0569	7.98	2007年9月5日	2012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黎高臣	10,000,000	(5,000,000)	-	5,000,000	1.6698	1.6698	8.01-8.43	2004年6月1日	2008年12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16,337,388	-	-	16,337,388	5.0569	5.0569	-	2007年9月5日	2012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非執行董事											
Albert F. del Rosario 大使 ^(iv)	3,330,719	(3,330,719)	-	-	5.0569	5.0569	6.82-7.13	2007年9月5日	2008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謝宗宣	2,993,431	-	-	2,993,431	1.6698	1.6698	-	2004年6月1日	2005年6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3,330,719	-	-	3,330,719	5.0569	5.0569	-	2007年9月5日	2008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Napoleon L. Nazareno	3,330,000	-	-	3,330,000	5.0569	4.61	-	2009年12月11日	2010年12月	2010年12月	2019年12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Graham L. Pickles	3,330,719	-	-	3,330,719	5.0569	5.0569	-	2007年9月5日	2008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1,412,394	(1,000,000)	-	412,394	1.6698	1.6698	8.33-8.43	2004年6月1日	2005年6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3,330,719	-	-	3,330,719	5.0569	5.0569	-	2007年9月5日	2008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鄧永鏘爵士，KBE ^(v)	2,330,719	(2,330,719)	-	-	5.0569	5.0569	6.76-6.96	2007年9月5日	2008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唐駿	3,330,000	-	-	3,330,000	5.0569	4.61	-	2009年12月11日	2011年12月	2011年12月	2019年12月
陸恭蕙博士，太平紳士，OBE， Chevalier de l'Ordre National du Merite ^(vi)	-	-	3,330,000	3,330,000	7.44	7.44	-	2011年8月30日	2013年8月	2013年8月	2021年8月
高級行政人員	14,241,158	(5,258,315)	-	8,982,843	1.6698	1.6698	7.07-8.62	2004年6月1日	2008年12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2,743,113	(1,000,000)	-	1,743,113	3.1072	3.0834	7.65-8.62	2006年6月7日	2010年12月	2007年6月	2016年6月
	44,500,938	(2,000,000)	-	42,500,938	5.0569	5.0569	6.65-9.05	2007年9月5日	2012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5,400,000	-	-	5,400,000	5.31	5.31	-	2010年6月18日	2014年6月	2012年6月	2020年6月
總計	163,256,829	(24,919,753)	3,330,000	141,667,076 ^(vi)							

(i) 已就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完成的供股按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九日除權基準買賣前的價格就供股的影響作出調整

(ii) 由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起，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辭任本公司董事會職務。

(iii) 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起，鄧永鏘爵士辭任本公司董事會職務。

(iv)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陸恭蕙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v)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歸屬及可行使的未行使購股權數目為110,566,430份。

	於2010年			於2010年			於授出日期 之每股市價 ⁽ⁱ⁾ (港元)	行使期間 之每股市價 ⁽ⁱⁱ⁾ (港元)	最後賦予 權利日期	行使開始自	行使期結束
	1月1日 所持購股權	年內行使 之購股權	年內授予 之購股權	12月31日 所持購股權	每股購股權 行使價 ⁽ⁱⁱⁱ⁾ (港元)	每股購股權 行使價 ⁽ⁱⁱⁱ⁾ (港元)					
執行董事											
彭澤仁	33,517,996	(33,517,996)	-	-	1.6698	1.6698	5.07-7.09	2004年6月1日	2008年12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31,831,556	-	-	31,831,556	5.0569	5.0569	-	2007年9月5日	2012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唐勵治	19,183,256	(7,700,000)	-	11,483,256	5.0569	5.0569	7.00	2007年9月5日	2012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黎高臣	14,756,351	(4,756,351)	-	10,000,000	1.6698	1.6698	4.76-5.44	2004年6月1日	2008年12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16,337,388	-	-	16,337,388	5.0569	5.0569	-	2007年9月5日	2012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非執行董事											
Albert F. del Rosario 大使 ^(iv)	2,993,431	(2,993,431)	-	-	1.6698	1.6698	7.00-7.47	2004年6月1日	2005年6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3,330,719	-	-	3,330,719	5.0569	5.0569	-	2007年9月5日	2008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謝宗宣	2,993,431	-	-	2,993,431	1.6698	1.6698	-	2004年6月1日	2005年6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3,330,719	-	-	3,330,719	5.0569	5.0569	-	2007年9月5日	2008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Napoleon L. Nazareno	3,330,000	-	-	3,330,000	5.0569	4.61	-	2009年12月11日	2010年12月	2010年12月	2019年12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Graham L. Pickles	3,330,719	-	-	3,330,719	5.0569	5.0569	-	2007年9月5日	2008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陳坤耀教授， <i>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i>	1,412,394	-	-	1,412,394	1.6698	1.6698	-	2004年6月1日	2005年6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3,330,719	-	-	3,330,719	5.0569	5.0569	-	2007年9月5日	2008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鄧永鏘爵士， <i>KBE^(v)</i>	3,330,719	(1,000,000)	-	2,330,719	5.0569	5.0569	6.67-7.25	2007年9月5日	2008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唐駿	3,330,000	-	-	3,330,000	5.0569	4.61	-	2009年12月11日	2011年12月	2011年12月	2019年12月
高級行政人員											
	30,600,455	(16,369,297)	-	14,241,158	1.6698	1.6698	5.12-7.14	2004年6月1日	2008年12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4,743,113	(2,000,000)	-	2,743,113	3.1072	3.0834	5.14-5.26	2006年6月7日	2010年12月	2007年6月	2016年6月
	44,500,938	-	-	44,500,938	5.0569	5.0569	-	2007年9月5日	2012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	-	5,400,000	5,400,000	5.31	5.31	-	2010年6月18日	2014年6月	2012年6月	2020年6月
總計	226,183,904	(68,327,075)	5,400,000	163,256,829^(vi)							

- (i) 已就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完成的供股按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九日除權基準買賣前的價格就供股的影響作出調整
- (ii) 由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起，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辭任本公司董事會職務。
- (iii) 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起，鄧永鏘爵士辭任本公司董事會職務。
- (iv)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歸屬及可行使的未行使購股權數目為109,785,560份。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根據計劃，董事可於計劃生效期間任何時間內酌情向本公司董事及行政人員授出購股權，作為本公司長期獎勵計劃的一部份。計劃條款遵照上市規則第17章之規定，並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四日生效。計劃有效期為十年，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到期。

於股東通過購股權計劃當日，可予授出購股權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之1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計劃可向任何一名參與者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股份最高數目限額，不得超過向該參與者建議授出購股權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

董事可絕對酌情釐定各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惟於任何情況下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在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在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面值。根據計劃之條款，購股權可於接納日期起直至到期日止任何時間內行使，惟須受董事所訂立有關賦予之任何其他限制所限。所有根據計劃而至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於行使時須受若干限制，包括禁止於接納購股權日期起計一年內行使購股權。於行使期結束日期前到期或被註銷之購股權將從購股權名冊中被刪除。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一日，134,586,000份購股權已根據本公司計劃授出。由Towers Watson 旗下的華信惠悅顧問有限公司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0.849港元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一千四百六十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未就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的供股的影響作出調整)	每股1.76港元 ⁽ⁱ⁾
行使價(未就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的供股的影響作出調整)	每股1.76港元 ⁽ⁱⁱ⁾
預計波幅(根據相當於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之本公司股份歷史波幅)	55%
購股權年期	10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每年1%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香港證券交易所基金票據)	每年4.06%

計及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預計流失率及提早行使購股權之可能性後，所授出購股權之平均預計年期約為6.61年。提早行使購股權乃假設購股權持有人將於股價最少高於行使價75%時行使購股權。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七日，4,500,000份購股權已根據本公司計劃授出。由Towers Watson 旗下的華信惠悅顧問有限公司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1.554港元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九十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未就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的供股的影響作出調整)	每股3.25港元 ⁽ⁱⁱⁱ⁾
行使價(未就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的供股的影響作出調整)	每股3.275港元 ⁽ⁱⁱⁱ⁾
預計波幅(根據相當於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之本公司股份歷史波幅)	50%
購股權年期	10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每年1%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香港證券交易所基金票據)	每年4.71%

計及高級行政人員預計流失率及提早行使購股權之可能性後，所授出購股權之平均預計年期約為6.79年。提早行使購股權乃假設購股權持有人將於股價最少高於行使價100%時行使購股權。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五日，121,920,000份購股權已根據本公司計劃授出。由Towers Watson 旗下的華信惠悅顧問有限公司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2.596港元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四千零六十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未就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的供股的影響作出調整)	每股5.33港元 ^(iv)
行使價(未就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的供股的影響作出調整)	每股5.33港元 ^(iv)
預計波幅(根據相當於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之本公司股份歷史波幅)	45%
購股權年期	10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每年1%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香港證券交易所基金票據)	每年4.40%

- (i) 經於二零零九年就本公司供股的影響作出調整後為1.6698港元
- (ii) 經於二零零九年就本公司供股的影響作出調整後為3.0834港元
- (iii) 經於二零零九年就本公司供股的影響作出調整後為3.1072港元
- (iv) 經於二零零九年就本公司供股的影響作出調整後為5.0569港元

計及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預計流失率及提早行使購股權之可能性後，所授出購股權之平均預計年期約為7.6年。提早行使購股權乃假設購股權持有人將於股價最少高於行使價150%時行使購股權。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一日，6,660,000份購股權已根據本公司計劃授出。由Towers Watson旗下的華信惠悅顧問有限公司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1.935港元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一百七十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	每股4.61港元
行使價	每股5.0569港元
預計波幅(根據相當於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之本公司股份歷史波幅)	45%
購股權年期	10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每年2%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香港證券交易所基金票據)	每年2.20%

計及董事預計流失率及提早行使購股權之可能性後，所授出購股權之平均預計年期約為8年。提早行使購股權乃假設購股權持有人將於股價最少高於行使價250%時行使購股權。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根據本公司的計劃授出5,400,000份購股權。由華信惠悅香港有限公司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2.28港元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一百六十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	每股5.31港元
行使價	每股5.31港元
預計波幅(根據相當於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之本公司股份歷史波幅)	45%
購股權年期	10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每年2%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香港證券交易所基金票據)	每年2.3%

計及高級行政人員預計流失率及提早行使購股權之可能性後，所授出購股權之平均預計年期約為8年。提早行使購股權乃假設購股權持有人將於股價最少高於行使價250%時行使購股權。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的計劃授出3,330,000份購股權。由華信惠悅香港有限公司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2.63港元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一百一十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	每股7.44港元
行使價	每股7.44港元
預計波幅(根據相當於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之本公司股份歷史波幅)	40%
購股權年期	10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每年2.3%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香港證券交易所基金票據)	每年1.3%

計及董事預計流失率及提早行使購股權之可能性後，所授出購股權之平均預計年期約為7.2年。提早行使購股權乃假設購股權持有人將於股價最少高於行使價210%時行使購股權。

釐定根據計劃授出之購股權估計價值所用之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原用作估計可全面轉讓及買賣之購股權之公平價值。該購股權定價模式須計入極度主觀假設，包括預期股價波幅。由於本公司之購股權與該等可供買賣之購股權之性質有重大差別，主觀假設之任何變動均可能對已授出購股權之估計價值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有關已授出購股權之會計政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D)(r)(III)。

(b) MPIC之購股權計劃細節

	於2011年			於2011年 12月31日 所持購股權	每股購股權 行使價 (披索)	於授出日期 之每股市價 (披索)	行使期間 之每股市價 (披索)	授出日期	最後賦予 權利日期	行使開始自	行使期結束
	1月1日 所持購股權	年內行使 之購股權	年內授出 之購股權								
執行董事											
黎高臣	10,000,000	-	-	10,000,000	2.73	2.65	-	2010年7月2日	2013年7月	2011年1月	2015年7月
高級行政人員											
	26,075,000	-	-	26,075,000	2.12	2.10	-	2008年12月9日	2010年1月	2009年1月	2013年1月
	29,500,000	(500,000)	-	29,000,000	2.73	2.65	3.60	2009年3月10日	2010年3月	2009年3月	2013年3月
	84,300,000	(1,560,000)	-	82,740,000	2.73	2.65	3.20-3.60	2010年7月2日	2013年7月	2011年1月	2015年7月
	10,000,000	-	-	10,000,000	3.50	3.47	-	2010年12月21日	2013年8月	2011年8月	2015年8月
	-	-	1,000,000	1,000,000	3.53	3.53	-	2011年3月8日	2014年3月	2012年3月	2016年3月
	-	-	3,000,000	3,000,000	3.66	3.66	-	2011年4月14日	2013年4月	2012年4月	2016年4月
總計	159,875,000	(2,060,000)	4,000,000	161,815,000 ⁽ⁱ⁾							

(i)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歸屬及可行使的未行使購股權數目為97,305,000份。

	於2010年				於2010年 12月31日 所持購股權	每股購股權 行使價 (披索)	於授出日期 之每股市價 (披索)	行使期間 之每股市價 (披索)	授出日期	最後賦予 權利日期	行使開始自	行使期結束
	1月1日 所持購股權	年內行使 之購股權	年內授出 之購股權	年內註銷 之購股權								
執行董事												
彭澤仁	7,500,000	(7,500,000)	-	-	-	2.12	2.10	4.00	2008年12月9日	2010年1月	2009年1月	2013年1月
	7,500,000	(7,500,000)	-	-	-	2.73	2.65	4.00	2009年3月10日	2010年3月	2009年3月	2013年3月
唐勵治	5,000,000	(5,000,000)	-	-	-	2.12	2.10	3.88	2008年12月9日	2010年1月	2009年1月	2013年1月
	5,000,000	(5,000,000)	-	-	-	2.73	2.65	3.88	2009年3月10日	2010年3月	2009年3月	2013年3月
	2,500,000	(2,500,000)	-	-	-	2.12	2.10	3.69	2008年12月9日	2010年1月	2009年1月	2013年1月
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 ⁽ⁱ⁾	2,500,000	(2,500,000)	-	-	-	2.73	2.65	3.69	2009年3月10日	2010年3月	2009年3月	2013年3月
黎高臣	-	-	10,000,000	-	10,000,000	2.73	2.65	-	2010年7月2日	2013年7月	2011年1月	2015年7月
高級行政人員												
	36,135,000	(2,310,000)	-	(7,750,000)	26,075,000	2.12	2.10	2.95-4.34	2008年12月9日	2010年1月	2009年1月	2013年1月
	37,870,000	-	-	(8,370,000)	29,500,000	2.73	2.65	-	2009年3月10日	2010年3月	2009年3月	2013年3月
	-	-	84,300,000	-	84,300,000	2.73	2.65	-	2010年7月2日	2013年7月	2011年1月	2015年7月
	-	-	10,000,000	-	10,000,000	3.50	3.47	-	2010年12月21日	2013年8月	2011年8月	2015年8月
總計	104,005,000	(32,310,000)	104,300,000	(16,120,000)	159,875,000 ⁽ⁱⁱ⁾							

(i) 由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起，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辭任本公司董事會職務。

(ii)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歸屬及可行使的未行使購股權數目為55,575,000份。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MPIC董事可於確認合資格行政人員身份後酌情邀請MPIC之行政人員接受MPIC的購股權以獲得MPIC之擁有權權益，以作為長期受僱之鼓勵。該計劃隨後經MPIC股東批准，並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四日起生效，有效期為十年。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日舉行之MPIC特別股東大會，MPIC股東批准修訂MPIC的購股權計劃，其中包括(i)計入MPIC新增股本或已獲股東批准、已執行、正在執行或日後可能批准或執行之資本架構其他變動而更新可能授出之MPIC購股權數目；及(ii)於MPIC購股權計劃載入MPIC須遵循適用於MPIC母公司之相關企業規定及規例。其後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修訂MPIC的購股權計劃及MPIC購股權的最高數目為941,676,681份(相當於MPIC批准建議更新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的10%)。

根據該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相應股份數目，最高不能超過MPIC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即MPIC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當日)已發行股本10%(如上述隨後於二零零九年更新的最高數目為941,676,681份)。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任何一名合資格參與者(不論是否已為購股權持有人)授出及將於授出的購股權倘獲行使時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有關時間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

根據該計劃授出的每份購股權行使價將由MPIC董事以絕對權釐定，惟於任何情況下不能低於以下之最高者：(i)一或多手MPIC股份於有關購股權授出日期在菲律賓證券交易所之收市價；(ii)一或多手MPIC股份於緊接有關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菲律賓證券交易所(MPIC之股份在此作交易)之平均收市價；或(iii) MPIC股份的面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九日，61,000,000份購股權已根據MPIC計劃授出。按Black-Scholes-Merton公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0.37披索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二千二百八十萬披索(五十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	每股2.10披索
行使價	每股2.12披索
預計波幅(根據相當於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之MPIC股份歷史波幅)	76%
購股權年期	4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無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菲律賓政府零票息債券)	每年6.26%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日，62,924,245份購股權已根據MPIC計劃授出。按Black-Scholes-Merton公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0.51披索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三千一百八十萬披索(七十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	每股2.65披索
行使價	每股2.73披索
預計波幅(根據相當於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之MPIC股份歷史波幅)	64%
購股權年期	4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無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菲律賓政府零票息債券)	每年4.53%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日，94,300,000份購股權已根據MPIC計劃授出。按Black-Scholes-Merton公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0.78披索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七千三百三十萬披索(一百六十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	每股2.65披索
行使價	每股2.73披索
預計波幅(根據相當於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之MPIC股份歷史波幅)	63%
購股權年期	5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0.38%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菲律賓政府零票息債券)	每年4.91%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10,000,000份購股權已根據MPIC計劃授出。按Black-Scholes-Merton公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1.13披索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一千一百二十萬披索(二十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	每股3.47披索
行使價	每股3.50披索
預計波幅(根據相當於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之MPIC股份歷史波幅)	63%
購股權年期	5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0.29%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菲律賓政府零票息債券)	每年2.73%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八日，1,000,000份購股權已根據MPIC計劃授出。按Black-Scholes-Merton公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1.19披索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一百二十萬披索(三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	每股3.53披索
行使價	每股3.53披索
預計波幅(根據相當於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之MPIC股份歷史波幅)	55%
購股權年期	5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0.4%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菲律賓政府零票息債券)	每年3.98%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四日，3,000,000份購股權已根據MPIC計劃授出。按Black-Scholes-Merton公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0.95披索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二百八十萬披索(十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	每股3.66披索
行使價	每股3.66披索
預計波幅(根據相當於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之MPIC股份歷史波幅)	50%
購股權年期	5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0.4%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菲律賓政府零票息債券)	每年2.94%

釐定根據MPIC計劃授出之購股權估計價值所用之Black-Scholes-Merton公式，須計入極度主觀假設，包括預期股價波幅。主觀假設之任何變動均可能對已授出購股權之估計價值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有關已授出購股權之會計政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D)(r)(III)。

35.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於年內進行之主要有關連人士交易披露如下：

- (A)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本公司按43.06披索兌一美元的匯率向Philex購買三千萬美元的美金，以將本公司部份以披索為單位的資金轉換為美元，以配合營運資金之需要。
- (B)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MPIC以代價三億披索(六百九十萬美元)向其擁有34.5%權益之聯營公司MDI收購於CVHMC之100%權益。
- (C) 本公司之一間全資擁有附屬公司Asia Link B.V. (ALBV)與PLDT之一間全資擁有附屬公司Smart Communications, Inc. (Smart)有一份技術支援協議。據此，自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三日起ALBV為Smart提供一項為期四年的技術支援服務，以及協助流動電話電訊服務的營運及維修服務，此協議可在雙方同意下再續期。該協議規定支付之技術服務收費以相等於Smart綜合收入淨額之1%(二零一零年：1%)支付。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此項安排之費用為五億八千一百萬披索(一千三百四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六億一千五百萬披索或一千三百七十萬美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技術服務費之尚餘數額為二億三千四百萬披索(五百四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九千萬披索或二百一十萬美元)。

- (D)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黎高臣先生擁有四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四十萬美元)由FPMH Finance Limited所發行並於二零一七年期到之債券及二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二十萬美元)由FPT Finance Limited所發行並於二零二零年期到之債券，該兩家公司均為本公司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黎高臣先生就此等債券獲得四萬二千二百五十美元(二零一零年：零)之利息收入。
- (E) 於日常商業運作中，Indofood與若干聯營公司、合營公司及聯號公司按若干框架協議進行貿易交易。此等交易與三林家族有關，均是透過控制或共同控制。林逢生先生為本公司之主席及大股東，亦為Indofood之總裁董事兼行政總監。

所有與有關連人士進行的重大交易(不論該等交易是否按與非有關連人士所進行之交易者相若之條款及條件進行)披露如下：

交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1	2010 (經重列) ⁽ⁱ⁾
收益表項目		
出售製成品		
— 予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60.3	48.0
— 予聯號公司	88.4	67.3
購買原材料		
— 自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94.2	55.9
— 自聯號公司	33.4	23.6
管理及技術服務費收入及特許權收入		
— 自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2.1	1.6
— 自聯號公司	14.5	10.0
保險費用開支		
— 予聯號公司	3.9	2.2
租金開支		
— 予聯號公司	1.4	1.2
運輸及抽運服務開支		
— 予聯號公司	0.6	0.1

(i) 參照附註2(B)

Indofood約3%(二零一零年：3%)之銷售額及3%(二零一零年：3%)之採購額是與此等有關連公司交易的。

結餘性質

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1	2010 (經重列) ⁽ⁱ⁾
財務狀況表項目		
應收賬款－貿易		
－自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4.7	3.5
－自聯號公司	23.4	11.3
應收賬款－非貿易		
－自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3.2	1.9
－自聯號公司	13.1	11.7
應付賬款－貿易		
－予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9.8	10.3
－予聯號公司	2.9	3.1
應付賬款－非貿易		
－予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	0.5
－予聯號公司	32.9	29.1

(i) 參照附註2(B)

上述若干Indofood有關連人士交易亦屬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持續關連交易，詳情披露於第71頁至第75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 (F)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MPIC之附屬公司Maynilad與DMCI Holdings Inc. (DMCI) (一名持有Maynilad之母公司DMCI-MPIC Water Company, Inc. (DMWC) 44.6%權益之股東) 訂立若干建築合約，據此，DMCI為Maynilad興建供水基建。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Maynilad正式(i)與DMCI之一間附屬公司D.M. Consunji, Inc. (Consunji) 訂立一份框架協議，內容有關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Consunji向Maynilad提供工程、採購及建築服務及(ii)與DMCI之一間附屬公司DMCI Project Developers, Inc. (DMCIPD) 訂立一份租賃協議，據此，DMCIPD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期間，將於馬卡蒂市(Makati City)之若干物業租賃予Maynilad。該等有關連人士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關連交易，其詳情披露於第76頁之企業管治報告。

所有與DMCI集團進行的重大交易(不論該等交易是否按與非有關連人士所進行之交易者相若之條款及條件進行)披露如下：

交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2011	2010
資本開支項目		
供水基建之建築服務	24.8	36.5
收益表項目		
租金開支	0.1	0.1

結餘性質

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2011	2010
財務狀況報表項目		
應付賬款－貿易	17.4	15.5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DMWC向DMCI提供免息現金墊款金額為五百六十萬美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之未償還應收賬款為五百四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五百四十萬美元)。

- (G)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MPIC之附屬公司MNTC透過MPIC之聯營公司TMC收取道路收費。

所有與TMC進行的重大交易(不論該等交易是否按與非有關連人士所進行之交易者相若之條款及條件進行)披露如下：

交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2011	2010
收益表項目		
營運費用	36.2	29.7
管理費用	2.0	1.2
擔保收入	0.5	0.5
利息收入	0.3	0.2
結餘性質		
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2011	2010
財務狀況報表項目		
應收賬款－貿易	3.7	2.9
應付賬款－貿易	6.7	5.9

- (H)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一間合營公司之一間聯營公司Meralco向MPIC及其附屬公司收取電費。

所有與Meralco進行的重大交易(不論該等交易是否按與非有關連人士所進行之交易者相若之條款及條件進行)披露如下：

交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2011	2010
收益表項目		
電費	14.5	11.8

- (I)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MPIC自本集團一間合營公司Beacon Electric收取優先股股息收入。於二零一零年三月，MPIC認購Beacon Electric價值八十億一千萬披索(一億八千二百七十萬美元)的優先股及向Beacon Electric提供免息現金墊款七億五千六百萬披索(一千七百三十萬美元)。

交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2011	2010
收益表項目		
優先股股息收入	6.5	8.3
結餘性質		
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2011	2010
財務狀況報表項目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優先股股份之原值	182.7	182.7
－應收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款項	17.3	17.3

(J)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MPIC及其附屬公司與本集團之聯營公司PLDT進行以下交易。

所有與PLDT進行的重大交易(不論該等交易是否按與非有關連人士所進行之交易者相若之條款及條件進行)披露如下：

交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2011	2010
收益表項目		
廣告收入	0.6	-
公用設施收入	0.1	1.4
話音及數據服務開支	0.5	0.3
租金開支	0.1	0.1

結餘性質

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2011	2010
財務狀況報表項目		
應付賬款－貿易	1.2	2.0

36.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及公平價值層次

(A)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a) 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百萬美元	綜合賬						本公司					
	2011		總計	2010		總計	2011		總計	2010		總計
應收款項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應收款項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應收款項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應收款項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非流動)	32.5	-	32.5	23.8	-	23.8	-	-	-	-	-	-
可供出售資產(非流動)	-	33.1	33.1	-	13.8	13.8	-	-	-	-	-	-
已抵押存款(非流動)	11.1	-	11.1	-	-	-	-	-	-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60.3	-	60.3	66.8	-	66.8	-	-	-	-	-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875.4	-	1,875.4	1,538.8	-	1,538.8	85.4	-	85.4	256.2	-	256.2
持作出售之資產	-	-	-	-	-	-	-	-	-	-	7.8	7.8
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流動)	43.7	-	43.7	53.4	-	53.4	-	-	-	-	-	-
可供出售資產(流動)	-	63.4	63.4	-	62.8	62.8	-	-	-	-	-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流動)	560.0	-	560.0	427.5	-	427.5	-	-	-	-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	-	-	-	2,465.0	-	2,465.0	2,079.6	-	2,079.6
總計	2,583.0	96.5	2,679.5	2,110.3	76.6	2,186.9	2,550.4	-	2,550.4	2,335.8	7.8	2,343.6

(b) 金融負債

下表概述於報告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於12月31日	綜合賬		本公司	
	2011 按攤銷 成本列賬 之金融負債	2010 按攤銷 成本列賬 之金融負債	2011 按攤銷 成本列賬 之金融負債	2010 按攤銷 成本列賬 之金融負債
百萬美元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796.5	707.5	-	-
短期債務	1,119.3	645.4	-	-
遞延負債及撥備之即期部份	18.2	26.9	-	-
長期債務	2,575.7	2,793.8	-	-
遞延負債及撥備	207.1	181.4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	928.1	697.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	-	1.1	0.9
借自附屬公司貸款	-	-	1,003.0	863.7
總計	4,716.8	4,355.0	1,932.2	1,562.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負債及撥備賬內包括按公平價值計量的衍生工具負債六百九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一千四百二十萬美元)。有關此等衍生工具負債相應之衍生金融工具(有關現金流量對沖及境外經營業務淨投資對沖之會計處理)的詳情，在第80頁至第83頁的財務回顧一節內作出披露。

(i) 現金流量對沖及境外經營業務淨投資對沖的對沖有效性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有關MNTC於二零一一年三月訂立的協議並被指定作為現金流量對沖的利率掉期被視為未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對沖有效性準則，因此，有關利率掉期自此不再被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境外經營業務淨投資對沖公平價值變動的無效部份並不重大。

(ii) 於年內，本集團有關其遞延負債及撥備所包括之衍生金融工具的現金流量對沖的未變現收益/(虧損)變動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1	2010
1月1日結算	(8.6)	(1.3)
現金流量對沖及境外經營業務淨投資對沖公平價值變動	(3.8)	(18.4)
轉撥至綜合收益表 ⁽ⁱ⁾	8.9	11.1
小計	(3.5)	(8.6)
歸屬於稅項及非控制性權益	0.7	0.2
12月31日結算	(2.8)	(8.4)

(i) 於二零一一年，轉撥至綜合收益表的金額為包括在債務成本淨額的四百九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五百一十萬美元)及包括在其他經營收入/(開支)淨額的四百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六百萬美元)。

現金流量對沖之除稅後未變現(虧損)/收益分析

12月31日結算	2011	2010
百萬美元		
附屬公司	(2.8)	(8.4)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8.7	2.6
總計	5.9	(5.8)

(B) 公平價值層次

本集團以下列層次釐定和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 第一層：由活躍市場上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標價(不做任何調整)得出的公平價值
- 第二層：根據估值技術計量的公平價值而對已記錄的公平價值有重大影響的所有輸入均可直接或間接觀察
- 第三層：根據估值技術計量的公平價值而對已記錄的公平價值有重大影響的所有輸入均並非基於可觀察數據(不可觀察輸入)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按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

於12月31日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1				2010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總計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總計
可供出售投資								
— 上市股本投資	63.3	—	—	63.3	51.1	—	—	51.1
— 上市債券	13.4	—	—	13.4	10.0	—	—	10.0
— 非上市投資	—	4.8	15.0	19.8	—	4.7	10.8	15.5
衍生工具負債 ⁽ⁱ⁾	—	(6.9)	—	(6.9)	—	(14.2)	—	(14.2)
淨額	76.7	(2.1)	15.0	89.6	61.1	(9.5)	10.8	62.4

(i) 被包括在遞延負債及撥備內

於本年度內，在第三層公平價值計量餘額中，非上市可供出售資產的變動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1	2010
於1月1日	10.8	7.3
匯兌折算	(0.1)	0.4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B))	—	3.1
增加	0.3	—
其他變動	4.0	—
於12月31日結算	15.0	10.8

本年度沒有在第一層和第二層公平價值計量之間作轉移，亦沒有轉入或轉出第三層次公平價值計量。

37. 資本及財務風險管理

(A)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乃確保本集團持續營運，及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支持其業務的穩定性及發展及為股東帶來最大的利益。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就經濟環境的轉變對其資本架構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派付股東的股息、向股東發回資本、回購股份或發行新股。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對其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作出轉變。

本集團使用負債對權益比率(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監控其資本。本集團政策乃將負債對權益比率保持在支持集團業務的最佳水平。本集團的債務淨額包括短期債務及長期債務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權益總額包括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及非控制性權益。

於12月31日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1	2010
短期債務	1,119.3	645.4
長期債務	2,575.7	2,793.8
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875.4)	(1,538.8)
減：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54.8)	(53.4)
債務淨額	1,764.8	1,847.0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022.7	2,575.2
非控制性權益	3,856.5	3,036.9
權益總額	6,879.2	5,612.1
負債對權益比率(倍數)	0.26	0.33

(B)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多種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可供出售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及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短期債務、長期債務以及遞延負債及撥備)。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與短期及長期債務之主要目的為就本集團業務籌集資金。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等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主要自營運直接產生。

本集團亦訂有衍生工具交易，主要包括外匯合約及利率掉期，目的為管理本集團融資來源及營運而產生之貨幣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現時及於年內之政策一直為不予買賣金融工具。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之主要風險為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公平價值與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公司之董事會檢討及同意管理上述各風險之政策，概述如下。本集團有關衍生工具之會計政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D)(u)。

(a)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管理由未來商業交易產生之外匯風險、確認資產及負債，並改善投資及現金流量規劃。除自然對沖外，本集團訂立及進行外匯合約，以管理其業務及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以及貨幣換算風險，並減低及／或管理匯率變動對本集團營運業績及現金流量之負面影響。然而，本集團上述衍生工具部分並不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條文下有效對沖之定義並因而並無指定為須作相應會計處理之現金流量對沖項目。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因以美元計值(有別於本集團在菲律賓及印尼的附屬公司所應用的功能貨幣，即披索及印尼盾)的已被確認金融資產及負債而存在的貨幣風險。

於12月31日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11	20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68.7	40.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57.6	374.1
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	12.0
短期債務及長期債務	(496.0)	(731.6)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49.5)	(91.2)
淨值	(219.2)	(396.2)

下表列示因印尼盾及披索匯率的可能合理變動(在所有其他變量因素不變的情況下)而影響本集團上列金融資產及負債而為本集團帶來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保留溢利(主要由於以美元計值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在匯兌時所產生的匯兌收益／虧損所致)的相關敏感度。惟該等變動對本集團權益的其他部分並無重大影響。

百萬美元	2011		2010	
	母公司 擁有人 應佔溢利 及保留溢利 增加	母公司 擁有人 應佔溢利 及保留溢利 增加	母公司 擁有人 應佔溢利 及保留溢利 增加／(減少)	母公司 擁有人 應佔溢利 及保留溢利 增加／(減少)
披索	2.0	1.0	2.0	0.2
印尼盾	3.0	1.1	(2.8)	(3.9)

(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的價格風險主要與股本投資的市價變動有關。此外，本集團亦因其購買棕櫚原油及有關棕櫚原油的遠期合約而面對商品價格風險。然而，該等購買及遠期合約對本集團的損益及本集團權益的其他組成部份並無重大影響。

(b) 信貸風險

就消費性食品業務，本集團就授客戶之信貸面對信貸風險，惟已制定政策確保產品批發予符合適信貸記錄之信譽良好客戶。本集團具有政策限制任何特定客戶之信貸風險，如要求分銷商取得銀行擔保。供水業務方面，本集團容許客戶14日的信貸期。收費公路業務方面，本集團透過其聯營公司TMC以現金、使用者預付及可充值電子收費設備以及信用卡付款安排收取費用。就醫院業務而言，本集團確定應收款項乃與有能力付款的客戶訂立。此外，本集團持續監察應收款項結餘，以減低本集團壞賬帶來之風險。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與若干分類為可供出售資產的債務證券投資)所產生信貸風險為交易對方無法履行責任，最大風險為該等工具之賬面值及直接於本集團之權益扣除的可供出售資產之未變現虧損(如有)。

本集團並無重大信貸風險集中情況。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透過維持充足現金及可於市場出售之證券以及通過足夠之承諾信貸融資的資金供應，管理其流動資金組合以應付其資本開支及償還到期債務。

本集團定期評估其預計及實際現金流量資料，並持續評估金融市場狀況，物色進行集資活動之機會。此等集資活動可能包括銀行貸款、債務資本及股本發行。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按其合約而未經折讓之付款到期組合(包括未來利息開支及已提供擔保的或有負債)列載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本公司									
	應付賬款、 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款項		債務		遞延負債及撥備		為種植園農戶 信貸所作 之擔保		總計		應付附屬 公司款項		借自附屬 公司貸款		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款項		為附屬公司 信貸所作 之擔保		總計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不超過1年	796.5	707.5	1,331.2	846.4	56.1	67.7	5.8	3.8	2,189.6	1,625.4	931.9	698.1	54.3	48.1	1.1	0.9	3.7	-	991.0	747.1
1年以上至2年	-	-	321.0	825.7	29.2	23.8	7.4	5.5	357.6	855.0	-	-	54.3	244.8	-	-	-	48.1	54.3	292.9
2年以上至5年	-	-	1,513.7	1,297.4	78.6	60.5	37.0	25.6	1,629.3	1,383.5	-	-	489.0	135.7	-	-	7.9	3.5	496.9	139.2
5年以上	-	-	1,569.5	1,385.8	289.5	251.4	34.9	33.7	1,893.9	1,670.9	-	-	773.0	818.2	-	-	10.3	19.5	783.3	837.7
總計	796.5	707.5	4,735.4	4,355.3	453.4	403.4	85.1	68.6	6,070.4	5,534.8	931.9	698.1	1,370.6	1,246.8	1.1	0.9	21.9	71.1	2,325.5	2,016.9

(d) 公平價值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計息債務、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本集團因浮息之債務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而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因定息之債務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而面對公平價值利率風險。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53.8%(二零一零年：56.6%)債務實際上為定息債務。

下表列示因利率的可能合理變動(在所有其他變量因素不變的情況下)而影響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金融資產及負債而為本集團帶來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保留溢利(透過其於浮息債務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影響所致)的相關敏感度。惟該等變動對本集團權益的其他部分並無重大影響。

百萬美元	2011		2010	
	增加/ (減少) (基點)	母公司 擁有人 應佔溢利 及保留溢利 (減少)/增加	增加 (基點)	母公司 擁有人 應佔溢利 及保留溢利 減少
利率				
—美元	25	(1.4)	25	(0.3)
—印尼盾	(50)	(0.8)	75	(0.4)
—披索	(25)	0.4	50	(0.6)

38. 比較數額

如附註2(B)所述，由於年內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故已修訂若干與有關連人士交易之披露的比較資料，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39. 綜合財務報表批准

本公司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授權發佈。

詞彙

財務用語

特許權資產 根據與政府的服務特許權安排以向公共人士提供服務所使用的基建資產

界定福利計劃 此乃一項根據既定條件支付福利和供款的退休計劃。一般而言，福利乃參考個別僱員的最終薪酬和服務年資而釐定

界定供款計劃 此乃一項按對個別僱員作出供款之數額而直接釐定福利的退休計劃

EBIT 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

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率 EBIT／營業額

EBITDA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 EBITDA／營業額

毛利率 毛利／營業額

減值撥備 將資產的賬面值減低至可收回金額之撥備

NAV 資產淨值

資產淨值 資產總值減負債總額，相等於權益總額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

債務淨額 短期和長期債務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經常性溢利 不包括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虧損、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的收益／虧損及非經常性項目之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財務比率

每股基本盈利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

流動比率 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每股攤薄盈利 已就假設兌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而作出調整之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加上假設兌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派息比率 已派發及已建議派發之普通股股息／經常性溢利

負債對權益比率 債務淨額／權益總額

利息盈利率 扣除稅項和借貸成本淨額前之溢利(不包括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虧損、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的收益／虧損及非經常性項目)／借貸成本淨額

平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回報率 經常性溢利／平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平均資產淨值回報率 經常性溢利／平均資產淨值

其他

ADR 美國預託證券

AGM 股東週年大會

ARPU 每名用戶平均收入

CPO 棕櫚原油

DSL 數碼固線

FFB 鮮果實串

GAAP 公認會計準則

GSM 全球流動通訊系統

GWH 百萬千瓦小時

HKAS 香港會計準則

HKFRS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HKICPA 香港會計師公會

HK(IFRIC)–INT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

HK(SIC)–INT 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

IDX 印尼證券交易所

IFRS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NYSE 紐約證券交易所

PKO 橄欖油

PSE 菲律賓證券交易所

RSS1 煙膠片1號

香港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SGM 股東特別大會

3G 第三代流動電話技術

投資者資料

財務日誌

初步公佈二零一一年年度業績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
向股東寄發年報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就末期股息辦理股份登記之最後日期	二零一二年六月六日
派付末期股息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
初步公佈二零一二年中期業績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向股東寄發中期報告	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財政年度結束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初步公佈二零一二年年度業績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日*

* 有待確實

總公司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環康樂廣場八號
交易廣場第二座二十四樓
電話 : +852 2842 4388
傳真 : +852 2845 9243
電郵 : info@firstpacific.com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電話 : +1 441 295 2244
傳真 : +1 441 295 8666

網址

www.firstpacific.com

股份資料

第一太平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並以美國預託證券方式在美國場外進行買賣

上市日期 : 一九八八年九月十二日
面值 : 每股1美仙
每手買賣單位 : 2,000股
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 3,850,415,231*

* 已扣除2,618,000股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註銷的已回購普通股

股份編號

香港聯交所 : 00142
彭博資訊 : 142 HK
湯森路透 : 0142.HK

美國預託證券資料

級別 : 1
預託證券代碼 : FPAFY
CUSIP參考號碼 : 335889200
預託證券相對普通股比率 : 1比5
預託證券預託銀行 : Deutsche Bank Trust Company Americas
(由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起)

合併股權事宜

可致函本公司於百慕達之主要股票登記及過戶處 :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或香港分處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處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灣仔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
合和中心17M樓
電話 : +852 2862 8555
傳真 : +852 2865 0990/ +852 2529 6087
電郵 : hkinfo@computershare.com.hk

股份過戶處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灣仔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
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二至一七一六室

本年報的英文版本或本公司進一步資料

可瀏覽 :

www.firstpacific.com

或聯絡 :

張秀琼
副總裁
集團企業傳訊部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環康樂廣場八號
交易廣場第二座二十四樓
電話 : +852 2842 4317
傳真 : +852 2845 9243
電郵 : info@firstpacific.com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特別行政區中環添美道一號
中信大廈二十二樓

律師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
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環遮打道十六至二十號
歷山大廈二十樓

主要往來銀行

東方匯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
瑞穗實業銀行
渣打銀行
三井住友銀行
金融銀行有限公司
Bank of the Philippine Islands
Metropolitan Bank & Trust Company

主要投資摘要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Philippine Long Distance Telephone Company

PLDT(PSE : TEL ; NYSE : PHI)是一家於菲律賓具市場領導地位之電訊服務供應商。其股份於菲律賓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美國預託證券方式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PLDT為菲律賓上市公司中市值最大的企業之一。PLDT透過三大業務部門提供全面的電訊服務，包括無線(主要透過其附屬公司Smart Communications, Inc.及Digital Telecommunications Philippines, Inc. (「Digitel」)、固線(主要透過PLDT)以及商業流程外判(透過SPi Global Holdings, Inc.)。PLDT已於菲律賓建立覆蓋最廣之光纖骨幹、流動電話及固線網絡。

類別	:	電訊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	菲律賓
現有股份數量	:	二億一千四百四十萬
所持現有股份性質	:	每股面值5披索之普通股
經濟權益	:	25.8%

有關PLDT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www.pldt.com

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Corporation

MPIC(PSE : MPI)是一家以菲律賓為基地並於當地上市之投資管理及控股公司，專注於發展基礎設施。

類別	:	基建、公用業務及健康護理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	菲律賓
已發行股份數量	:	二百四十六億
所持已發行股份性質	:	每股面值1披索之普通股
經濟權益	:	59.1%

有關MPIC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www.mpic.com.ph

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

Indofood(IDX : INDF)為一家具領導地位的全面食品方案公司，業務涉及食品生產各階段，由生產原材料及加工至消費品，及分銷予批發商／零售商。Indofood以雅加達為基地並於當地上市；其品牌消費品附屬公司PT Indofood CBP Sukses Makmur Tbk(「ICBP」)及農業業務附屬公司PT Salim Ivomas Pramata Tbk(「SIMP」)及PT PP London Sumatra Indonesia Tbk(「Lonsum」)均於雅加達上市。另一家農業業務附屬公司Indofood Agri Resources Ltd.「IndoAgri」則在新加坡上市。Indofood透過其四項互補策略性業務集團製造及分銷眾多類別食品：品牌消費品(麵食、乳製品、食品調味料、零食以及營養及特別食品)、Bogasari(麵粉及意大利麵食)、農業業務(油棕樹、橡膠樹、甘蔗、可可豆及茶葉種植園、食油、植物牛油及起酥油)及分銷。

以產量計算，Indofood為全球最大即食麵製造商之一，以面積計算則為全球最大種植園公司之一，其亦為印尼最大磨粉商。以單一地點產能計算，Indofood於雅加達的磨粉廠為全球最大磨粉廠。該公司於印尼擁有龐大分銷網絡。

類別	:	消費性食品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	印尼
已發行股份數量	:	八十八億
所持已發行股份性質	:	每股面值100印尼盾之股份
經濟權益	:	50.1%

有關Indofood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www.indofood.com

Philex Mining Corporation*

Philex(PSE : PX)為一家菲律賓上市公司，在菲律賓從事勘探、開發及採用礦產資源業務。

類別	:	天然資源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	菲律賓
已發行股份數量	:	四十九億
所持已發行股份性質	:	每股面值1披索之普通股
經濟權益	:	31.3%

* 第一太平一間於菲律賓的聯號公司Two Rivers Pacific Holdings Corporation持有另外Philex 15.0%的權益。

有關Philex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www.philexmining.com.ph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香港特別行政區中環康樂廣場八號
交易廣場第二座二十四樓
電話: +852 2842 4388
傳真: +852 2845 9243
電郵: info@firstpacific.com
網址: www.firstpacific.com

本年報之英文版可瀏覽www.firstpacific.com或向本公司索取。
An English version of this annual report is available at www.firstpacific.com or from the Company on request.



本年報以環保紙印製
概念及設計：卓智財經印刷有限公司